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一〇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 14 時 10 分

地 點：行政大樓 4F 會議室

主 席：陳文淵 校長

壹、主席致詞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

秘書室

一、議事業務

(一) 107 年 3 月 21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完成 10 件提案審議作業。

(二) 107 年 4 月 11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臨時校務會議，完成 5 件提案審議作業。

二、研考業務

(一) 108 年 4 月份各單位重要管考要項統計如附，目前管考在案：進行中 41 件、展延中 8 件、落後 2 件。 ([附件 1](#))

(二) 108 年 3 月校長信箱案件：受理 12 件，結案 12 件，平均處理天數：4.2 個工作天。

三、108 年 3 月單一窗口服務中心應答電話計 377 通，其中佔多數問題類型有：招生相關佔 18%、證書證明及成績單申請佔 13%、校園環境相關佔 6%、課務相關佔 5%，指定單位或人員轉接佔 27%；另處理夜間及假日招生專線電話計 10 件。

四、辦理本校 107 年度推薦中華民國斐陶斐榮譽學會新榮譽會員作業。

教務處

一、審核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

二、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延修生註冊事宜。

三、清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繳交學雜費情形並逐一通知未繳費學生。

四、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緩繳學雜費各項事宜，截至 107 年 4 月 10 日共計 1 人。

五、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全學期在校外實習之學雜費退費事宜。

六、辦理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為各系(所)前三名之勤學獎章事宜。

七、以電郵方式通知教師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中成績」登錄相關事宜：

(一) 說明「老師網路打成績系統操作」方式；除實習、專題、實驗、書報討論、軍訓及體育(0 學分)、「勞作與服務教育」、「書院生活與學習」、「文化與生活美感探索」、「多元實習」、「教學實務」等實務課型免登錄外，餘課程請各任課老師，依學校行事曆所定期中考日期結束後二週內，即 108 年 5 月 5 日晚間十二點前，上網登錄學生期中成績，登錄完畢請按存檔，惟免列印、免送件至註冊單位。

(二) 教師篇「成績登錄系統」中，於任課教師完成期中成績登錄，進行資料儲存。按「存檔」時，彈跳出學生學習情形問卷調查，謹請老師協助填列，做為學生學習情形分析的依據。

(三) 本校為落實期中預警機制、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師成效評估之評分，請各授課老師依據「行事曆」所定期中成績登錄截止日期前，上網登錄學生期中成績，惟免列印、免送件至註冊單位，俾利後續輔導作業之進行及教師成效評估相關資料之提供。

八、製作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班學業成績優良中、英文學優獎狀及獎學金請領撥款事宜，本次大學部共計 404 人，研究所共計 30 人，核發獎學金共計 1,920,000 元。

- 九、填報「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各項相關報表。
- 十、辦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數位學生證採購各項事宜。
- 十一、辦理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台中(三)考區試務工作。
- 十二、依據 108 年 3 月 28 日外部評鑑委員建議強化休、退學生輔導機制，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學生休學、退(轉)學申請書」(詳如附件)，並增列「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休、退(轉)學—輔導紀錄表」(詳如附件)，以利各單位進行輔導及瞭解學生休退學原因，業經 108 年 4 月 11 日教務會議通過，並即日起實施。 [\(附件 2\)](#) [\(附件 3\)](#)
- 十三、彙整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教深耕計畫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開課資料及協助執行系所遴聘作業。
- 十四、填報 107 年度 2 學期「技職校院課程資源網」及「校務基本資料庫」。
- 十五、配合辦理 3 月 28 日外部評鑑當日教師及學生晤談工作。
- 十六、108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通過名單，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於 3 月 28 日公告，本校第二階段複試報名期間自 3 月 29 日至 4 月 10 日止，相關報名人數統計如附表列。 [\(附件 4\)](#)
- 十七、108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一般生招生考試於 4 月 12 日放榜，正取生 4 月 24 日前至各系辦理現場報到。
- 十八、108 學年度研究所博士班招生將於 4 月 22 日起至 4 月 26 日止開放網路報名。
- 十九、108 學年度二技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系為電子工程系，招生名額為 4 名，將於 4 月 29 日起至 5 月 2 日開放網路報名，5 月 3 日前辦理繳費及寄送報名資料。
- 二十、108 學年度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自 3 月 26 日至 4 月 11 日開放簡章系統填報招生相關資訊，招生系為電子工程系，招生名額共計 37 名(含特種生)，招生簡章預計於 5 月初公告函發。
- 二十一、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招生將於 4 月 24 日公告錄取名單，5 月 7 日中午 12 點前截止放棄錄取聲明作業，屆時，將考生名冊轉知各系，請各系多與考生聯繫，強化學校認同。
- 二十二、108 學年度日間部暨進修部轉學生招生相關資訊，將於 5 月 17 日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
- 二十三、4 月 18 日出席技優甄審入學技術士證優待加分比率調整公聽會(臺北科技大學)。
- 二十四、辦理「教育部補助國立科技大學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試辦計畫」，預定於 6 月前完成報部作業，詳細資訊後續提供各系知照。
- 二十五、本年度 3~5 月辦理招生宣導活動如附檔案。 [\(附件 5\)](#)
- 二十六、數位學伴計畫：
- (一) 3 月 16 日數位學伴大學伴教育訓練暨系統使用操作說明。
 - (二) 3 月 18 日東和國小、大新國小、路上國小開課。
 - (三) 3 月 19 日永光國小、大村國中開課。

學生事務處

一、軍訓室

- (一) 108 年 3 月 20 日(三)辦理 108 年校園安全領航宣教「青春安全活力無限」活動，邀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警員與志工參與實施宣導，強化師生安全警覺與正確觀念。
- (二) 108 年 3 月 21 日(四)教育部中一區資源中心假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辦理大專校院推動紫錐花運動拒毒萌芽反毒宣導服務學習模式推廣研習，本校由承辦教官帶領紫錐花志工服務社社長等 4 人前往參加。
- (三) 108 年 3 月 22 日(五)紫錐花志工服務社辦理反毒知能教育研習，活動地點為嘉義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研究中心，師生計 36 人參加，成效良好。
- (四) 108 年 3 月 31 日(日)國防戰技社至花博園區(豐原和后里)辦理新進社員幹部訓練，師生合計 15 人參與。

(五) 108 年 4 月 1 日(一)起至 4 月 30 日(二)止，實施「學生校外工讀安全訪視」，編組教官及校安人員，代表學校至校外探視學生工讀環境，請各單位協助宣導。

(六) 本室 3 月份校安事件暨服務學生統計情形，如附表：

1、3 月份校安事件：[\(附件 6\)](#)

2、3 月份服務學生：[\(附件 7\)](#)

(七) 預定辦理事項：

1、「識毒——揭開毒品上癮的真相」特展，即日起至 6 月 4 日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辦理，本校計參加 108 年 4 月 23 日(二)、4 月 24 日(三)及 4 月 26 日(五)上午 3 場次，並由教官帶四機一丙、四機一乙及四冷一丙等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班級前往參加。

2、108 年 4 月 26 日(五)紫錐花志工服務社至坪林國小辦理社區學校反毒宣導活動。

3、謹訂於 108 年 4 月 29 日起至 5 月 10 日（平日課程時段）辦理「108 年度全民國防教育軍訓練課程—防衛動員模擬演練」，課程內容與進度：第 11 週辦理「青年服勤救護訓練—傷患搬運」與「青年服勤救護訓練—心肺復甦術（CPR）和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操作（AED）」；第 12 週辦理「戰場抗壓防護訓練—漆彈定靶射擊」和「戰場抗壓防護訓練—防身術」。參與學生為：日校一年級必修課程學生，以及進修推廣部日間專班課程學生共計 1,872 人；另外委請國軍中部人才招募中心官士兵 100 人次協助擔任課程助教。

4、108 年 5 月 17、18 及 19 日(五、六、日)紫錐花社、國防戰技社假南投縣南投市平和國小辦理「反毒服務學習營隊」及「全民國防教育國防小尖兵服務學習營隊」活動，以推展反毒及全民國防教育理念。

5、108 年 5 月 23 日(四)假本校國秀樓 B2 階梯教室及周邊場地實施辦理 108 年「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防災種子研習」，恭請副校長李鴻濤博士主持，區分專題講座、防震與防災操作演練。

6、108 年 6 月 5 日(三) 假本校東側門廣場實施 108 年校園安全領航「嘉年華系列宣教活動-快樂學習安全無虞」，恭請校長陳文淵博士主持，採設攤宣導與動態互動有獎徵答方式實施。

二、生活輔導組

(一) 兵役業務：

1、辦理延長修業緩徵共 12 名。

2、辦理緩徵原因消滅共 14 名。

3、辦理儘召原因消滅共 2 名。

4、宣導 108 年應屆畢業生辦理優先入營及役男延長修業等，線上申請事宜。

(二) 學生請假缺曠業務：

1、自 3 月 8 日至 4 月 10 日學生請假為 3,110 件次。

2、自 3 月 8 日至 4 月 10 日學生曠課為 10,917 節次，共計發 274 件家長通知單。

(三) 學雜費減免：

1、辦理 108 學年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於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

2、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學生退費作業。

(四) 品格教育：

1、更新品格教育網品格好書報報及品格好文分享。

2、4 月份品格教育中心德目已更新為「謙恭」並張貼於勤益大道及生輔導組公佈欄。

(五) 賃居業務：

1、本組針對一氧化碳宣導作法如下：

(1) 網路公告宣導。

(2) 公佈欄張貼海報。

(3) 於校外賃居訪視時宣導。

2、3 月份賃居訪視為 35 人。

(六) 交通安全教育：

1、交通違規巡查，自開學至 4 月 3 日止，共登錄 10 件，其中 1 件查無車籍資料。

2、4 月份交通安全月宣導主題：「行人外出請穿著亮色衣物」。

3、4 月份交通事故新聞案例宣導：「捷運機廠保全「切西瓜」橫越馬路遭對向汽車撞擊慘死」。

(七) 菸害防制：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開學至 4 月 3 日止，經不定期巡查登錄違規學生共計 15 人次，其中包括進修學院 1 人次，就修推廣部 3 人次。

(八) 畢業典禮：

1、108 級畢業典禮日間部榮譽、服務獎章與獎狀推薦申請至 4 月 12 日止。

2、辦理「108 級畢業典禮受證暨正冠代表」調查，4 月 19 日前擲回生輔組彙整。

(九) 僑生業務：

1、辦理僑外生健保加退保作業及繳納作業。

2、辦理僑外生工作許可證申請作業。

3、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清寒僑生助學金審查作業事宜。

(十) 勤益學舍：

1、4 月 1 日辦理羽你相遇-羽球活動。

2、預計於 4 月 22 至 5 月 6 日辦理傾宿你的愛-母親節活動。

3、預計於 6 月 3 日辦理 94 粽感情-端午節活動。

4、3 月 5 日至 4 月 4 日止接待短期外籍貴賓及交換生入住合計 54 名。

三、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 工讀及就學獎補助：

1、108 年 3 月生活學習助學生 80 人，生活學習助學金總計 1,347,619 元。

2、108 年 3 月生活助學生 33 人，生活助學金總計 223,355 元。

3、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校內清寒獎助學金、原住民獎助學金、優秀青年獎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安定就學紓困金申請公告等事宜。

4、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相關事宜。

5、辦理生活學習助學生申請登記、離職、退保、保費核對及繳交相關事宜

6、辦理學生參加學術及專業競賽獎學金事宜。

7、辦理 107 學年度校內優秀青年遴選事宜。

8、辦理推薦本校 107 學年度臺中市模範生名冊作業。

9、辦理 108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遴選推薦作業。

10、辦理推薦學生參加 2019 總統教育獎遴選作業。

11、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就學貸款第三階段：財政資訊中心查調家庭年所得結果為 A 類 1241 人、B 類 16 人、C 類 45 人，共計 1,302 人，現辦理 B、C 類申貸學生補件作業。

12、辦理校外各縣市政府清寒優秀獎助學金公告及受理申請事宜。

13、完成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原住民獎助學金第一階段送件事宜，共 12 位學生，金額共計 239,000 元，現辦理第二階段申請事宜。

14、完成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產低收入戶助學金彙整送件申請事宜，全校共計 83 位學生，金額 415,000 元。

15、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各縣市政府及基金會獎學金公告申請事宜。

(二) 學生社團活動：

- 1、辦理社團及系學會活動及場地申請、活動器材設備借用管理事宜；受理3月份場地申請計53件、器材設備登記計57件。
- 2、辦理各社團活動經費核銷及成果審核相關事宜。
- 3、辦理社團學生參與社會志工服務時數登錄相關事宜。
- 4、輔導學生社團申請張明王國秀基金會補助社團辦理服務志工活動。
- 5、輔導各社團依時程完成教育部108年寒假中小學營隊活動經費核銷及成果結報。
- 6、辦理本校申請教育部108年「大專校院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案及執行之。
- 7、督導社團執行教育部108年教育優先區寒假營隊活動，並依時限完成補助經費核銷與成果結報。
- 8、於108年3月底前完成辦理教育部「108年教育優先區暑假營隊活動」計畫陳報。
- 9、辦理學生社團成立、活動申請、核銷、成果結報、社團指導老師異動、參與社會服務活動、社團辦公室管理及5月份社團幹部交接工作(社團空間、器材清點移交)等事宜。

(三) 學生自治團體、班級及學校活動：

- 1、完成辦理3/30~3/31「108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學生會評選暨觀摩活動」，本校參與學生社團積極準備，學生會榮獲全國技專校院組第三名(甲等獎)、國際志工服務社榮獲全國技專校院組服務類第一名(特優獎)(在全國40多所的服務性社團當中脫穎而出獲得最高等級的特優獎)。
- 2、辦理4月27日(六)108年中區大專校院社團運動大會籌備事宜，包含受理各校報名作業、彙整各項賽事選手名冊及便當調查、各賽事人力安排調度等，並已於3/29完成辦理領隊會議，了解大會流程及本校運動場地。
- 3、籌辦本校107學年度社團幹部研習籌備事宜。
- 4、督導學生會及14系學會辦理各項活動及辦理各系班級活動、畢業旅行申請審查事宜。
- 5、規劃及辦理108年本校海外志工服務隊培訓、授旗、組隊及經費核銷等事宜暨申請國際志工服務計畫等各項業務。
- 6、辦理5/2(四)第48屆文化藝術季音樂饗宴-母親節音樂會及系列活動事宜，並於4/24、4/25辦理預演。
- 7、完成辦理108年度志願服務特殊訓練，現辦理核銷結案事宜。
- 8、預定5月19日(日)辦理學生議會議慶及校友回娘家活動，將邀請校長蒞場致詞。
- 9、完成辦理3/16-17於流星花園辦理本校107學年度學生議會內部自主訓練活動案，順利圓滿完成。
- 10、學生社團支援學校推動行政事務記事：[\(附件8\)](#)

11、活動預告：[\(附件9\)](#)

四、衛生保健組

(一) 餐飲衛生檢查：

- 1、每週至校內餐飲業者衛生檢查乙次，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維護師生健康。
- 2、定期協助膳食委員輪流至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增進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3、3月13日聘請專業營養師蒞校協助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及餐飲衛生講習，強化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4、每月彙整校園餐飲衛生檢查紀錄，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供師生用餐參考。

(二) 學生健康檢查：

- 1、辦理學生體檢異常追蹤與輔導，維護學生健康。
- 2、辦理學生疾病追蹤與輔導，增進學生健康，減少合併症發生。

(三) 健康教育宣導活動：

- 1、3月份衛生保健教育宣導專欄—淺談小胖威利症。
- 2、續辦校園流感衛生教育宣導，教職員工生除保持勤洗手、戴口罩的衛生習慣外，如出現發燒、咳

嗽等症狀，請立即戴口罩就醫，遵從醫師指示服藥，落實「發燒生病不上班、不上課」，並通報本組或校安中心，預防校園疫情發生。

3、續辦非洲豬瘟防疫教育宣導，非洲豬瘟雖然不會傳染人類，但是會造成國家經濟重大損失，請勿攜帶或網購任何疫區的肉類產品入境，不論是否烹煮、加工或真空包裝之牛、羊、豬、馬、鳥禽等。出國返台違規攜帶疫區肉類產品，最高將處新臺幣 100 萬元罰鍰。國內購買時應選用合格之豬肉，我國經屠宰衛生檢查合格的豬隻，豬皮均蓋有檢查合格標誌供消費者辨識，消費者在市場購買豬肉時，只要注意選擇蓋有合格印的豬肉，食用安全無虞。

4、辦理菸害防制創意標語競賽收件至 108 年 4 月 30 日為止，歡迎同學一起來動動腦，拿禮券；並加強健康不吸菸，電子煙無助戒菸，恐吸入更多毒素之宣導，如需戒菸諮詢服務請洽國秀樓一樓衛保組提供一氧化碳檢測服務或戒菸專線 0800-636363。

5、辦理愛滋防治創意海報競賽收件至 108 年 4 月 30 日為止，歡迎同學一起來動動手，拿禮券；並加強宣導遠離愛滋 ABC 三部曲：拒絕性誘惑(Abstain)、忠實性伴侶(Be Faithful)、戴上保險套(use a Condom)，若有愛滋相關問題請洽衛保組(分機 2362、2363)或免費諮詢專線 0800-888995。

6、本校目前設有 4 部 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分別位於國秀樓 1 樓健康中心外走廊、青永館 1 樓體育室辦公室外、青永館 B2 游泳池及勤益學舍 1 樓大廳，如遇緊急救護需求，可先至最近的 AED 設置處取用(非專業人員即可使用)，並請聯絡校安中心(分機 2311)、日間衛生保健組(分機 2362.2363)、夜間進推部(分機 7027)、假日進院(分機 7855)及 119 支援。

7、3 月 13 日辦理營養師健康營養諮詢，增進健康知能，總計 71 位師生參加。

8、3 月 14 日辦理健康體位與飲食專題講座，強化健康生活飲食知能，總計 190 位師生參加。

9、3 月 14 日至 3 月 20 日辦理健康有氧 GO!GO!相約來運動，形塑健康有氧運動氛圍，總計 244 位師生參加。

(四) 學生團體保險：

1、辦理 108-109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公開招標作業，3 月 25 日將訊息公告於採購公報網中。

2、辦理休學生團體保險加保作業，3 月份總計 1 人次。

3、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同學若因「疾病住院」或「意外就醫」可於事故日起兩年內備妥：醫療收據正本或副本(影本加蓋醫療院所章戳)、醫療診斷書正本(最後一次門診開立且註明門診次數或日期、住院日期)、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至註冊組加蓋當次事故學期之註冊章)、學生存摺封面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學生印章(不滿 20 歲者需加帶家長其中一位法定代理人的印章)至國秀樓一樓衛保組填寫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書，外國學生需加附居留證或入台證正反面影本，骨折未住院者需加附骨折 X 光片光碟；3 月份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總計 35 人次。

(五) 健康服務：

1、3 月份提供緊急傷病處理服務總計 125 人次。

2、3 月份提供醫療器材借用服務總計 6 人次。

3、3 月份提供血壓、體脂肪及一氧化碳檢測健康保健諮詢服務總計 27 人次。

總務處

一、營繕組 ([附件 10](#))

二、事務組

(一) 積極辦理新校區環境清潔維護並保持道路、停車場清潔。

(二) 持續督導及維護本校環境清潔及場地管理等各項事務支援工作。

1、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至 3 月 28 日進行全校割草作業。

2、於 108 年 3 月 16 日進行全校噴灑消毒作業。

3、於 108 年 3 月 14 日進行全校修剪椰子樹作業。

(三) 108 年 3 月份大型廢棄物(桌子、椅子、大型看板...等)已於 108 年 3 月 25 日清運完畢。目前彈藥庫垃圾子母車僅提供清運一般垃圾。

(四) 持續受理本校場地借用事宜，108 年 3 月份申請時數計 2481 小時。

(五) 持續辦理本校各單位設備、儀器及勞務等各項採購作業及驗收作業。

1、本年度全校設備費 127,796,000 元，截至 3 月 31 日止已支付 6,022,914 元。

2、108 年 3 月份辦理各單位財務採購案決標金額約計新臺幣 62 萬元。

(六) 積極處理本校事務支援申請案件，108 年 3 月份申請件數計 69 件。

(七) 於 108 年 3 月 27 日召開 108 年度第一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議。

(八) 駐警隊工作報告：

1、協助調閱監視畫面計 5 件。

2、受理第二階段兼任教師申辦 107 學年度下學期停車識別證作業。

3、受理在校生及轉、復學學生車證申補辦作業。

4、108 年 3 月 21 日召開第 39 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會議。

5、支援 108 年 3 月 28 日外部評鑑交管作業。

6、簽辦「本校滯洪池裝置監視設備」乙案。

7、專任教職員租借本校停車場過夜停車需求調查前置作業。

8、交通服務隊學生與駐警隊隊員進行汽機車違規取締。

三、保管組

(一) 經簽奉核可，自 108 年 4 月 11 日起 3,000 元(含)以下非消耗品之請購及核銷案，由各單位自行控管，免會保管組。

(二) 持續辦理財產報廢減帳作業。

(三) 依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國有財產產籍管理作業要點」第 19 點之規定製作國有財產增減表及增減結存表月報、季報、年報，並函報教育部。

(四) 製作全校財產、非消耗品及無形資產之入帳、減損相關表件。

(五) 辦理固定資產攤提折舊作業。辦理庫發品發放及結存統計作業。

(六) 持續辦理 107 學年度校園規劃小組相關業務。

(七) 教育部要求本校處理勤益段 13 地號，被鄰居占用做資源回收造成的髒亂，經洽詢本校法律顧問 2 位律師，皆建議在 297 巷構築圍牆請營繕組協助，以免再被占用。

(八) 辦理 108 年盤點計畫暨初盤與復盤相關作業，盤點期程如下：

1、初盤作業：自 108 年 3 月 4 日起至 3 月 29 日止，請各單位依盤點計畫進行初盤。

2、復盤作業：保管組訂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起至 6 月 28 日止，辦理全校年度財產(含無形資產、非消耗品)復盤，請同仁們配合表定時間受盤。

(九) 為凝聚本校師生對校園發展之共識，特舉辦本校「校園道路建物及其他空間命名徵選活動」，自 2 月 25 日起至 5 月 18 日截止。請惠予宣傳並請鼓勵所屬同仁、學生踴躍參加。

四、文書組

(一) 本校 108 年 3 月份線上簽核公文績效指標 82.58%(1683/2038)，其中全程線上簽核公文佔收創文比率 81.58%(1683/2063)。

(二) 108 年 3 月份公文線上簽核，線上簽核公文轉紙本數 23 件，自創簽稿數(包含紙本及線上簽核)672 件，其中全程線上簽核數 340 件，電子公文(當月結案)歸檔 2065 件，發文平均使用日數為 2.24。

(三) 完成新進同仁、轉單位同仁、退休同仁及單位名稱之電子公文異動設定。

(四) 依據教育部 108 年 3 月 29 日臺教秘(四)字第 1080044351 號函，教育部訂於 108 年 6 月 10 日蒞

校進行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

(五) 為提升檔管作業品質，於 108 年 3 月 21 日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總務處文書組觀摩該校檔管作業(標竿學習)，並作成書面紀錄。

五、環安組

(一) 本校 108 年度綠色採購比例，截至 4 月底止為 93.47%，尚符合教育部規定本年度需達 90% 標準之要求，賡續宣導綠色採購規定。

(二) 本校申請臺中市 107 年政府住商節能補助案，該府承辦單位已完成結案(含撥款)作業。本校 108 年度將續申請(1)國秀樓課表管理系統、(2)工程館照明燈具汰換及(3)勤益學舍空調汰換等 3 項補助。

(三) 針對本校圖書資訊館空調節能，經本組邀集事務組及營繕組，共同檢視及會勘該館現有空調系統運作情形，提出初步節能改善措施，因涉及圖書館、秘書室、電算中心、創辦人辦公室等單位，已簽請召開協調會，本組俟會議協調結論，再簽請確切執行之改善措施。

(四)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校除公務人員適用部分規定外，餘教師、專案助理、技工、工友及領有薪資之工讀生等，均已適用該法。本組為使全校教職員工及領有薪資之工讀生了解職安法之內容，擬規劃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詳細時間及地點另案簽核。

(五) 配合學務處辦理 108 年度防災研習活動(5 月 23 日)，並由本組人員支援擔任防災種子師資。

(六) 辦理機械系危險性設備【第一種壓力容器(脫蠟爐)】年度定期檢查事宜，業由勞動部代行檢查機構派員來校實施檢查，檢查結果合格。

(七) 賡續督導本校污水處理廠設備更新工程。

(八) 賡續規劃辦理本組辦公室搬遷事宜。

六、出納組

(一) 辦理全校教職員工薪資、鐘點費及各項補助款清冊製作及入帳事宜。

(二) 辦理各項款項代扣及解繳銀行作業。

(三) 辦理學校教職員工升等晉級等薪資清冊製作及劃撥入帳作業。

(四) 辦理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雜費製單及收入解繳、統計分析等事宜。

(五) 配合採購、營繕等工程辦理收、退保證(固)金等事宜。

(六) 辦理推廣教育、建教合作招生收費事宜。

(七) 辦理零用金(小額)支付工作。

(八) 配合學校校務基金運作辦理定期存款作業及學校各項支出辦理支票開立支付作業。

(九) 辦理政府網路採購卡電子支付作業加速支付。

(十) 辦理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繳匯整相關事宜。

(十一) 辦理多功能自動繳費機之收費相關業務。

(十二) 完成日報表、月報表、銀行往來調解表之編制及本校經管帳戶清理相關業務。

(十三) 完成所得稅併稅作業及所得稅單據(扣繳憑單)電子化相關業務。

(十四) 本校目前定存資金共計截至 108/3/31 總定存值 1,285,964,438 元，校務基金活儲專戶帳上結存約 322,627,969 元(統計至 108 年 4 月 03 日)。

(十五) 3 月份電子支付款共支付 856,908 元。

研究發展處

一、學術發展組：

(一) 完成統整 108 學年度專(兼)任教師減授鐘點申請。

(二) 辦理 108 年 3 月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

(三) 受理 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

- (四) 辦理 108 年度高品質期刊論文獎勵計畫申請。
- (五) 辦理 107 年度推動研究發展獎勵申請資料匯入校內版校務基本資料庫(含表 1-9、1-11 及 1-13)。
- (六) 辦理 108 年度「特聘教授」與「終身特聘教授」遴選作業。
- (七) 辦理外部評鑑檢討會議及意見追蹤檢討會議事宜。
- (八) 辦理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品質保證認可第二次說明會。

二、產學合作組：

- (一) 108 年產學合作案截至 3 月份為止共有 62 件申請，計畫總金額 22,115,896 元。
- (二) 辦理社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108 年度表揚產學合作績優單位選拔活動」之申請表填報。
- (三) 辦理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A-7-4 成立在地產業研究社群」之社群徵案。
- (四) 完成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1-8 教師承接政府部門計畫案、產學計畫案及技術服務案資料表」、「表 1-17 教師已完成半年產業研習或研究資料表」、「表 1-18 教師產業研習或研究進行中資料表」及「表 14-3 學校產學合作單位數統計表」之填報作業。

三、實習就業組：

- (一)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考取證照獎勵已於 108 年 3 月 29 日審查完畢，預計於 4 月 16 日召開學生證照獎勵審查委員會。
 - (二) 108 年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截至 108 年 4 月 8 日止共受理 15 件申請案，持續受理申請作業。
 - (三) 107 學年度學生參加學術與專業競賽獎勵截至 108 年 4 月 8 日止，共受理 113 件申請案，持續受理近三個月獲獎申請案。
 - (四) 有關本校 105 學年度技專校院實習課程績效評量結果案，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於 108 年 3 月 19 日(108)評鑑發字第 10818001 號函，告知「自我改善執行成果審查意見」，改善情形檢核均為「已改善」。
 - (五) 於 108 年 4 月 16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實習委員會，針對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進行修正並檢討實習滿意度問卷填答情形。
 - (六) 統計校外實習通過情形，統計至 108 年 04 月 08 日止，104 級入學學生中，目前共計有 1,152 位同學通過校外實習規定，通過比例達 76.95%，共 345 位學生未通過實習課程規定(詳細資料如附件)。
- [\(附件 11\)](#)
- (七) 辦理職涯導航網校外廠商及相關就業服務站於本校申請求才登記服務，歡迎應屆畢業生或校友線上查詢。3-4 月份台中就業服務站之就業市場快報計有 53 家廠商刊登職缺，共有 257 個工作需求。
 - (八) 本校預定於 5 月 24 日(四)於青永館內舉辦就業博覽會，將邀集近百家家具各系所就業領域之代表性廠商參加。相關活動資訊請點選學校首頁活動連結之網站參考。
 - (九) 辦理 108 年度就業學程計畫徵件與報部作業。
 - (十) 編撰畢業後 3 年(103 學年度)之「畢業生流向就業滿意度調查暨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並辦理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之離校問卷填答與審核作業。

四、計畫辦公室：

- (一) 於 108 年 4 月 1 日經教育部函公佈，獲 108 年度「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總核定補助款新臺幣 1 億 5 千 3 百萬元(含 USR 兩案 A 類)，增額補助 3 百萬元。
- (二) 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繳交「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建置產業菁英訓練基地」計畫書至教育部。
- (三) 於 108 年 3 月 29 日完成協助電資學院「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跨院系實作場域」107 年成果報告書暨 108 年經費申請案。
- (四) 於 108 年 4 月 1 日完成協助電資學院、機械系及冷凍系繳交「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RSC)」。

(五)於108年4月10日完成「108年度教育部補助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修正計畫書，上傳至教育部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線上申請/審查系統。

(六)「107年度高教深耕計畫教師課程線上成果展」，已於108年3月11日，活動期間至108年4月30日，已廣發邀請全校師生參與線上觀摩與心得回饋。

五、跨組業務：

(一)配合3月28日「校務自我評鑑—外部評鑑」各項事宜。

(二)預計於6月27日召開「107學年度第2次校務諮詢委員會」。

(三)檢附本校107學年度各教學單位接受政府、民間機構專案委託進行之研究及產學合作計畫統計表(107年8月1日至108年3月31日止)如附件。 ([附件 12](#))

國際事務處

一、國際交流組：

- 1、辦理美國北阿拉巴馬州立大學商學院院長 Dr. George Carnes 至本校管理學院簽約相關事宜
- 2、協助電資學院 TEEP 計畫招募印度安娜大學及 IIT Bhilai 之學生
- 3、協助電資學院接洽預計聘任之印度客座及交換教授
- 4、完成本校108年度學海飛颺計畫申請
- 5、推動及辦理暑期夏令營及學期/學年型海外研習相關計畫之招募及收件
- 6、辦理西安科大交換學生一案
- 7、承辦 HAWtech & TAItech 聯盟圓桌會議及規劃訪臺行程，並與 HAWtech 德國應用科大聯盟重新簽署 MOU
- 8、寄送錄取通知單予108年度港澳僑新生
- 9、3月11至17與方盈赴越南河內招生宣傳108年國際專班
- 10、擔任3月28日至4月1日越南河內教育展本校主要窗口，協請當地人士協助參展
- 11、國際專班教育部補助款2月-3月教師鐘點費核撥
- 12、108學年度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招生網頁維護、修正及更新資訊
- 13、協助專班生辦理健保

二、教育行政組：

- 1、召開108年度外籍學生宿舍床位需求會議
- 2、協助接待管理學院辦理泰國假日學校
- 3、辦理外籍學生嘉義故宮南院校外文化參訪
- 4、接待日本奈良高專師生共5位
- 5、協助20位泰國交換學生辦理簽證延期事宜
- 6、辦理3月11至3月17赴越南河內招生宣傳108年國際專班
- 7、協助辦理3月21日外籍生聯合週會
- 8、召開3月28日尼泊爾師生座談會
- 9、完成107學年度第1學期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校外實習訪視報告回應說明回覆台評會
- 10、完成107學年度第2學期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校外實習合約書報部事宜
- 11、完成107學年度第2學期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校外實習課程調查表回覆台評會
- 12、辦理4月8日至4月13日赴香港各中學及深圳推廣未來合作後續事宜
- 13、4月12日接待越南蓄臻省教育廳、政策銀行、電視台等外賓團交流參訪事宜
- 14、辦理108學年度海聯會招生第1梯次分發錄取各生事宜
- 15、召開108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委員會議並完成招生重要日程表

- 15、完成 108 學年度秋季班中英文版招生簡章及招生作業系統設定
- 15、完成 108 學年度校院系提供外國學生獎學金彙整表
- 15、完成 107-2 外國學生聯合週會中英文問卷並協助問卷回覆追蹤相關事宜
- 15、完成並回覆教育部來函調查學校外籍生校外實習及工讀情況
- 15、協助宣導國際學生教育部申訴管道、基本法令教育與學則，依期限要求回報教育部相關單位
- 15、完成陸四技招生計畫書報部作業並參與 4 月 11 日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
- 15、依教育部來函要求，完成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審查資料共計 6 班，各班資料紙本一式 3 份併光碟 1 份寄送至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 15、協助進行「外籍學生學優獎學金設置要點」修法作業
- 15、協助進行「優秀外籍博士班學生研究獎學金設置要點」立法作業

進修推廣部

一、教務組

(一) 課務：

- 1、催收及整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正式選課單共計 106 班，延修生選課確認單共計 42 位繳回。
- 2、發放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退補費通知予各班，並催收未繳費學生。
- 3、辦理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作業事宜：
 - (1) 發放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部「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網路填答之得獎禮券，共 53 份。
 - (2) 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問卷前置作業—各系辦、中心確認甲、乙問卷類別。
 - (3) 簽辦紡織產業專班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統計總表及盒狀圖予化工與材料工程系、基礎通識教育中心、語言中心、體育室及軍訓室，並發送問卷成績及開放性問題至各授課教師，以作為課程改進之依據。
- 4、催收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正式選課單，並發放碩士在職專班第 2 階段繳費通知單，共計 20 班。
- 5、彙整各開課單位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情形後予教務處統一上傳「技專校院課程資源網」。
- 6、填報「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有關本學期開課情形。

(二) 註冊：

- 1、辦理學業成績連續 1/2 學分不及格退學作業：
 - (1) 陳核及寄發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連續 1/2 學分不及格退學資料，計有四技學生 30 名、四技產學訓專班 3 人，共 33 名。
 - (2) 彙整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連續 1/2 學分不及格退學生歷年成績單成冊。
- 2、審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延修生畢業資格，並製發學位證書，計有二技 2 名、四技 66 名、碩士在職專班 9 名、四技產攜專班 17 名、四技產學訓專班 4 名，共計 98 名。
- 3、陳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業年限屆滿學生退學名單，計有四技 1 名、四技產學訓專班 1 名，共 2 名。
- 4、辦理休學生應復學作業：
 - (1) 整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應復學名單，計有四技 85 名、碩士在職專班 12 名、四技產攜專班 4 名、四技產學訓專班 1 名，共計 102 名，並寄發復學通知書及註冊注意事項。
 - (2) 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生復學註冊手續。
 - (3) 108 年 2 月 12 日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生復學，復學率統計如附件。[\(附件 13\)](#)
- 5、審核 107 學年度二技應屆畢業生前 3 學期、四技應屆畢業生前 7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及四技產學

訓(攜)專班應屆畢業生之畢業資格修習學分清單，並轉交各班班代請應屆畢業生仔細核對畢業學分。

6、為施行期初預警，列送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班學期成績總表」予系辦、系主任及班導師，並請其就學習成效不佳之學生，予以主動關懷並加強輔導。

7、清查及陳送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逾期未復學之退學事宜。

8、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延修生註冊事宜。

9、清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繳交學雜費情形並逐一通知未繳費學生。

10、陳送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至 6 週休、退學退費事宜。

11、執行本部各學制學生（不含應屆畢業班及延修生）學籍升級作業。

12、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學業成績優良符合學優獎勵要點之名冊並製發中、英文學優獎狀事宜。

13、依據本校「獎章、獎狀頒授準則」整理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為各系(所)前三名之勤學獎章受獎名單。

14、填報 107 年度第 2 學期「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各項註如冊相關報表。

二、學生事務組

（一）辦理總務業務：

1、製作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延修生繳費單，繳費期間 3 月 16 至 20 日。

2、製作碩士在職專班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階段加選繳費單，繳費期間 3 月 27 日至 4 月 7 日。

3、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二技四技加退選退補費，製作補費繳費單 212 人，預計退費共 448 人。

4、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分次繳交學雜費共 7 人。

5、2 月 1 日至 4 月 3 日共計代收學生費用 70,445 元。

（二）辦理學生學雜費減免業務：共收 289 件申請案，其中各類身障身份為 150 件，其他身份類(中(低)收入、原住民、軍公教遺族及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為 139 件。

（三）辦理 107 學年度臺中市中等以上學校模範生表揚大會，經各學制導師推薦共有 3 人，預計於 108 年 4 月 17 日接受表揚。

（四）辦理各學制各系 108 級榮譽、服務獎章及獎狀推薦，共有 7 系符合資格。

（五）辦理各類兵役事宜共 63 件(緩徵消減 16 件、申請緩徵 28 件及儘後召集 19 件)。

（六）辦理衛生保健業務：

1、3-4 月份學生意外緊急處理共計 16 人次，其中包含擦(割)傷 9 人、扭傷 1 人、燙傷 1 人、蚊蟲叮咬 1 人、其他 4 人。

2、3-4 月份學生平安保險理賠共計 24 人申請。其中 17 人為車禍、6 人為意外、1 人為手術。

（七）辦理各項學生事務活動：

1、學生會會長政見發表會於 3 月 25 日舉辦，舉辦為期 1 個禮拜的線上投票系統，4 月 1 日結束投票，公告由職四電二甲陳勇嘉當選。

2、辦理 4 月 11 日期初導師知能研習會相關事宜。

3、訂於 4 月 22 日假青永館匯川堂辦理智慧財產權專題演講。

4、訂於 4 月 27 日假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辦理專班職災安全專題演講。

5、將於 5 月 25 日舉辦學生組織會校友回娘家活動。

（八）各項獎助學金業務：

1、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共計 8 位學生申請。

2、原住民獎助學金共計 5 位學生申請。

3、3 月份申請教育部學產急難慰問金共有 2 位；緊急紓困金共有 3 位。

（九）辦理學生就學貸款業務：

- 1、就學貸款書籍費、住宿費及生活費共計 76 位學生申請，將於 4 月中旬進行撥款。
 - 2、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共計 343 人申請，經財政部審查資格共 327 人為資格 A，2 人為資格 B，12 人為資格 C，2 人不符合資格，已通知以現金繳費。
- 三、企劃組
- (一)108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業務:完成招生系統修正、擬訂 108 學年度招生日程表與招生簡章，並於 4 月 2 日召開第 1 次招生委員會議。
 - (二)10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業務:完成考生資格審查、招生面試考生成績鍵入與提供查詢。有關 107-108 學年度招生相關資訊如附件。 [\(附件 14\)](#)
 - (三)108 學年度轉學考招生:今年度由綜合業務組主辦，擬配合協助辦理。
 - (四)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隨班附讀業務:完成上課費用繳入學校、隨班附讀之學員學籍轉入，通知學員使用數位學習平台之帳號與密碼。
 - (五)108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四年制進修部/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招生業務：已完成招生名額線上填報及參加第 1 次招生委員會議。
 - (六)108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招生:招生系統修正測試中、擬訂 108 學年度招生日程表與招生簡章，訂於 4 月 9 日召開第 1 次招生委員會議。各專班甄試名額如附件。 [\(附件 15\)](#)
 - (七)108 下半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向各系及全校老師公告並請老師踴躍提案。
- 四、終身學習組
- (一)產業碩士專班業務：
 - 1、108 年度春季專班共招收 2 個專班 25 人，後續將進行與合作廠商簽約及計畫書修正相關事宜。
 - 2、108 年度秋季專班共核定 3 個專班 52 人，已於 3 月 25 日公告招生簡章，4 月 15 日至 5 月 3 日受理報名。
 - 3、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班廠商補助款申請及入帳事宜。
 - (二)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業務：
 - 1、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班學員換約相關事宜。
 - 2、協助處理專班學員及授課教師於學期間之相關問題。
 - (三)校務基本資料庫資料填報。
 - (四)連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於 3 月 22 日起至 4 月底前已安排 13 場高中職學校，進行產學專班暨夜四技高職端招生宣傳作業。
 - (五)雙軌訓練旗艦計畫業務：
 - 1、教育部核定 108 學年度休管系總量外 24 位名額，機械系總量外 65 位名額及資工系內含 12 外加 15 位(27 位名額)，總計 3 班共 116 位名額，後續將啟動 108 學年度招生相關期程。
 - 2、109 學年度計畫申請案，本校目前預計申請系所為機械系、資工系及休管系，擬於 108 年 4 月 15 日送出申請相關資料。
 - 3、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班學員收入行政單位期末授權相關作業。
 - 4、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班學員收入期初開帳簽核及授權行政單位相關作業。
 - 5、申請及規劃 108 年度輔導計畫。
 - 6、啟動專業職能認證考試相關作業。
 - 7、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勞動部訪視本校訂於 108 年 4 月 24 日及 26 日，相關訪視備查資料將由本組提供，訓練生晤談已連繫各系所班級。
 - 8、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費補助款彙整及請領作業。
 - (六)辦理 2018 璀璨太平枇杷嘉年華活動經費核銷及相關結案撰寫作業。
 - (七)勤益學苑業務：

- 1、協助拓展勤益學苑暨推廣教育校外場地事宜。
- 2、辦理勤益學苑報名系統建置案。
- (八) 辦理樂齡大學計畫學員及授課教師於學期間相關事宜。

創辦人辦公室

- 一、108/03/14-108/4/12 止，共計 24 筆現金捐贈，總金額 1,786,102 元。
- 二、本室持續推動校友回娘家活動，3 月 16 日協辦 2019 年璀璨太平枇杷節嘉年華活動及冷凍系友會第四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兩場活動，3 月 23 日—機械系友會成立大會暨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3 月 30 日-印尼風情文化交流研習活動、4 月 13 日-工管系 108 春季校友回娘家經驗分享研習活動，各項活動正緊鑼密鼓接續著。
- 三、108 年度財團法人張明王國秀文教基金會補助本校文教活動案及張明王國秀文講座案到 3 月 20 日截止，本校共提出 6 件申請案。

圖書館

- 一、108 年 3 月份新增圖書 165 冊合計 273,848 冊，視聽資料增加 0 件合計 15,410 件；收到校外贈書 30 冊、校內贈書 49 冊，合計 79 冊。
- 二、館際合作服務件數 3 月份合計 7 件〈影印 4 件；借書 3 件〉、服務人數合計 7 人〈本校 4 人；外校 3 人〉。
- 三、3 月到館總人次計 14,334 人、3 月借書計 3,214 人次、5,240 冊至 3 月底研究生畢業論文上傳建檔筆數累計共 3,558 筆。
- 四、多媒體區 3 月份各項服務人數合計 1,571 人次。
- 五、107 學年度中部大學圖書館聯盟借書證及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館借書證申請人數統計(1)本校申請他校借書證共 67 件 (2)外校向本館申請借書證共 23 件。
- 六、持續發行圖書館簡訊、新書展示、每週一書、每週一片、電子書介紹，與維護圖書館臉書、部落格、櫥窗。
- 七、辦理推廣活動：「107 學年度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館合作—借閱推廣活動」(3/1~4/30)。
- 八、3 月份辦理圖書閱讀推廣活動：主題書展「Openbook 好書獎」(2/15-4/30)；閱讀最前線 2 場(3/12、3/28 上架)共 30 本新書展示。
- 九、辦理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 30 位志工訓練及管理。
- 十、完成 108 年各項電子資源驗收、付款程序；並進行將到期電子資源續訂、採購事宜。
- 十一、完成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電子資料庫教育訓練課程安排事宜。
- 十二、辦理電子資源推廣活動，「Emerald 2019 有獎徵答：消弭種族歧視」(3/20-4/18)。
- 十三、建置國圖雲端博碩士論文系統，進行論文系統轉換。

電子計算機中心

- 一、勤益科大 CSPS 軟體安裝和測試。
- 二、辦理本校訂定「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程序」作業。
- 三、處理體育室網站公用伺服器 IP 及防火牆設定作業。
- 四、配合辦理 108 年度教育部外部評鑑作業。
- 五、辦理 Aruba Mobility Master 簡報及校園無線網路系統架構討論會議。
- 六、處理電子郵件無法寄出至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問題。
- 七、進修學院碩士班招生系統、學生科目抵免、課程大綱與課程核心能力系統、開課系統英文選課單

- 功能、國秀樓普通教室借用系統、完善弱勢協助補助系統、運動場地借用申請系統、賽事系統開發。
- 八、協助文書組辦理電子公文系統季維護作業。
- 九、新版校首頁版型內容討論。
- 十、更新維護 Map 校園地圖。
- 十一、數位學習平台課程空間管理與 QA。
- 十二、評鑑訪視檔案管理平台程式修改。
- 十三、scopus 論文刊登引用查詢程式開發。
- 十四、勤益 e 校園 app 系統整合資料測試。
- 十五、校務行政系統業管單位反應問題處理及協助更新相關統計報表及校務行政相關系統維護與程式修正。
- 十六、教務、學務相關系統、教職員差假系統、出國報告系統、教師定期成效評估系統、服務教育管理系統、資訊能力檢定系統、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管理系統、學生請假系統、校務意見反應系統、產學研發系統、三合一畢業生追蹤機制 CAFI 系統、特聘教授系統、校代表徵選系統、單簽 E 化平台、TA 管考平台、「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FTP 上傳系統、服務學習平台、創新教學基地·線上預約系統、電子公文、微學分學習系統、進推部招生系統、學生兼任助理申請系統、兼任教師提聘系統等系統維護與程式修正，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審核 80 件、獎助學金資訊系統更新法規及表單計 9 份；學生兼任助理系統修正申請流程關卡異動情況合計 7 筆、刪除撤消案件共 2 案、修正「兼任助理」申請流程關卡異動情況共 62 筆；處理電子化公文系統問題 25 件；校務系統程式新增程式欄位 10 支、修正 13 支與新增 1 支。
- 十七、校內教職員資訊服務共計 28 人次 41 小時、電話資訊服務處理共計 141 次、海報印製 136 張、公告發布 22 則、支援活動拍攝影片剪輯 2 場次。
- 十八、截至 108 年 4 月 8 日止，日四技及日二技畢業班同學資訊畢業門檻尚有 117 人未通過，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各系所及各年級（在學生）通過率，詳如附件。 ([附件 16](#))

諮商輔導中心

一、潛能發展組(統計期間 108 年 3/8-4/11)

(一) 預防推廣：

- 1、3/16、3/21 及 3/25 辦理心靈探索影片欣賞與座談三場次，播放影片為「愛」、「奇蹟男孩」、及「七號房的禮物」，探討情感、人際、家庭等與生命教育相關之議題，共計 31 人次參與。
- 2、3/21 及 3/28 辦理大二「UCAN 生涯測驗」班級輔導，計 13 班，共 468 人參加。
- 3、4/10 出刊「心情部落格」，分送全校教職員工生參閱。

(二) 同儕輔導：

- 1、3/11-4/2 辦理輔義工同理心團體(一)~(四)，共計 138 人次參與。
- 2、3/28 辦理輔導股長講座(一)，由陳玫蓉臨床心理師主講「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共 128 人次參與，整體滿意度 83%。
- 3、4/3 同儕輔導探索暨心輔義工回娘家活動籌備會議。

(三) 導師工作：

- 1、完成 2-4 月份導師費清冊及檢核事宜。
- 2、本校國際生曼特師實施原則經 108 年 1 月 30 日第一次高教深耕校級計畫管考會議審議通過，於 3/13 完成修法函發作業；本案業獲鈞長同意將該項業務移交國際事務處統籌業管，已於 3/21 將歷來立法及修法相關資料轉寄予該處。
- 3、期中導師會議：4/11 邀請四季心心理諮商所蘇琮祺所長蒞校演講—「主題：心理師教你健康生活

好習慣—身苗條 心快樂 人緣好」，總計 152 位導師參加，整體滿意度達 97%。

4、4/12 完成導師會議之會議參與紀錄維護。

(四)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1、召開本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支持服務計畫(ISP)會議，分別為 3/26 資訊管理系、3/27 資訊工程系、3/29 文化創意事業系、4/1 休閒產業管理系、4/2 應用英文系、4/8 電子工程系、4/9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與 4/10 企業管理系，總計共 8 場次、參與師生共 178 人次。

2、3/12 辦理第 1 次炬光聯誼會：亭亭玉立慶成長；3/20 辦理第 1 次炬光自助會：大家都是派對動物；3/28 辦理第 1 次定向工作坊：動刀動刀行江湖，多元活動主題凝聚師生情誼、連結同儕關係，促進學生自我探索及思考，共計 56 人次參與。

3、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作業：3/21 已將 107 學年度第 2 梯次大專校院特殊需求學生提報鑑定清冊函送分區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本梯次提報鑑定作業總計提報 21 位學生。

(五)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4/1 接受學生申訴諮詢 1 次。

二、心理諮商組(統計期間 108 年 3/8-4/11)

(一) 個別諮商與輔導總計 223 人次：

1、個案初談與會談安排 13 人、個別諮商與諮詢服務 135 人次。

2、休退學學生離校生涯輔導 67 人。

3、國際生個案會談共 8 人次。

(二) 高關懷學生輔導總計 411 人次：

1、成績預警學生追蹤輔導：針對上學期 1/2 學分不及格學生進行關懷，總計優先關懷學生 35 名、次關懷學生 194 名。

2、缺曠過多學生追蹤輔導：針對缺曠達 32 堂以上的學生進行關懷，總計優先關懷學生 31 名；針對缺曠 25-32 堂學生進行書信關懷，總計次關懷學生 29 名。

3、轉復學生追蹤輔導：針對轉復學生進行電話或書信關懷，共 109 人。

4、轉介輔導：進行電話關懷或晤談等，總計完成 13 人。

(1) 導師轉介 3 位學生，為缺曠議題。

(2) 校安轉介 2 位學生，為家庭、生涯探索等議題。

(3) 主動關懷學務處急難慰問學生 5 位。

(4) 國際生轉介 3 位，為工作態度等議題。

(三) 心理測驗總計 160 人次

1、個別心理測驗施測與解釋共計 5 人次。

2、團體心理測驗：日間部賴氏人格測驗及大學生身心適應調查表共 71 人、進推部班級輔導生涯興趣量表 84 人。

(四) 院系諮商師：

1、工程學院：

(1) 接受轉介性平個案共 1 人次。

(2) 參加工程學院院週會進行中心活動宣傳。

2、管理學院：

(1) 接受轉介、導師、家長與特殊個案追蹤、討論共 15 人次。

(2) 至企管系帶領賴氏人格心理測驗班級輔導。

(3) 協助規劃同儕輔導探索營活動。

(4) 帶領中心同理心微課程團體。

3、電資學院：

(1) 資工系轉介學生聯繫 2 次、會談 1 次。

(2) 電機系轉介學生後續會談安排。

(3) 校安中心轉介電機系學生聯繫 2 次。

4、文創學院：

(1) 3/22 接受教官轉介個案共 1 人次。

(2) 規劃辦理大二 UCAN 生涯探索班級輔導。

5、進修推廣部：

(1) 3/11、18、25 及 4/01 分別辦理進修推廣部大二「情緒管理」及大四「生涯探索」班級輔導，共 20 個班，計 390 人次參與。

(2) 與機械系導師討論學生輔導概況共 2 人次，並提供簡易輔導摘要供參。

(3) 接受轉介、導師、家長及各單位聯繫服務共 5 人次。

6、進修學院：

(1) 3/11~4/12 辦理生涯探索與職場適應班級輔導共 16 場，219 人參與。

(2) 進行個案追蹤，並與導師聯繫服務共 2 人次。

(3) 撰寫進院情感教育、職涯探索之宣導文章。

(4) 協助進院學務組編輯每週簡訊中的心靈小語。

(五) 校內教職員活動：製作教職員工作坊報名表於導師會議宣傳。

(六) 團體輔導：辦理團體說明會共兩場。

(七) 教育部計畫：

1、完成 108 年 3 月份教育部補助專任輔導人力經費核銷。

2、承辦中區學生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委辦之「108 年度轉銜輔導服務機制教育訓練」，04/03 召開第三次籌備會議。

3、通過 108 年度大專校院輔導工作計畫「校際研討會」補助案申請，已核定部分補助經費 6 萬 4,400 元（補助比例 93.06%），將於 108 年 8 月 9 日辦理

三、職涯輔導：

(一) 申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108 年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

(二) UCAN 施測：3 月份大二生涯班級輔導 13 班共 486 人參加；平台上線使用職業興趣診斷共 624 人次；共通職能診斷共 557 人次；專業職能診斷共 526 人次。

(三) 3/30「玩樂高，思人生-潛能開發與生涯探索」工作坊共 36 人次。

(四) 製作 3 月份 UCAN 成果診斷報告，寄送給導師。

體育室

一、108 年校長盃競賽有籃球、排球、羽球、桌球、網球、撞球、等 6 個球類競賽項目及 1 項水上趣味競賽(持續報名中)，總計 7 種類競賽項目，預訂 4 月 22 日(一)開賽，進行至 5 月 17 日(五)止，報名已於 3 月 29 日截止，報名人數總計 563 人。

二、108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桌球、羽球、網球資格參賽完畢，成績如下：桌球男生單打獲第中區第六名，晉級會內賽。

三、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專院校手球錦標賽，由宋主任帶隊前往，榮獲公開組二級亞軍。

四、參加 108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空手道、桌球項目由宋主任、蔡組長及韋老師帶隊。

五、準備大專校院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辦理情形資料。

六、準備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資料。

七、匯整完成 108 級體育獎章受獎名冊。

- 八、108 上體育選修課預選時間預訂第 10 週，4 月 22 日中午 12 時起至 4 月 29 日中午 12 時止。
- 九、本室誠徵專案教師一名，公告至 4 月 19 日止。
- 十、108 年勤益學苑春季班運動型課程，本期共計開設 14 班，已有 12 班成班開始上課，另有 1 班仍在招生中。
- 十一、青永館游泳池部份熱泵主機汰換暨系統整修工程已於 4 月 11 日由事務組進行招標事宜。

語言中心

一、外語教學組：

- (一) 英文畢業門檻各年級通過率(畢業門檻抵免資料截算至 108 年 4 月 8 日)，詳如附件。目前大四同學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為 73.64%；大三同學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為 33.10%。 [\(附件 17\)](#)
- (二) 自 3 月 1 日至 4 月 8 日受理全校同學英語畢業門檻抵免申請共 49 件，全數核予抵免。
- (三) 自 3 月 1 日至 3 月 30 日受理全校同學申請外語專業證照補助共計 45 件，其中 41 件審核通過，4 件不通過。
- (四) 自 3 月 1 日至 3 月 30 日受理全校同學申請英語成績進步獎勵補助共計 110 件，其中 108 件審核通過，2 件不通過。
- (五) 辦理「英檢輔導 A」課程期初會考，參與人次共計 442 人。
- (六) 辦理 CSEPT 英文能力檢定模擬測驗，參與人數共計 37 人。
- (七) 辦理 TOEIC 英文能力檢定模擬測驗，參與人數共計 251 人。
- (八) 辦理 CSEPT 校園英檢考試籌備工作。
- (九) 辦理 107-2 日間部 32 班大一英文期中會考作業，會考期程自 108 年 4 月 8 日起至 108 年 4 月 19 日結束。
- (十) 籌備辦理 108-1 全校性共同語言類選修課程預選作業，預選期程自 108 年 5 月 22 日至 108 年 6 月 5 日止，預計於第 18 週進行預選結果公告作業。
- (十一) 籌備辦理 108 學年度菁英班新班網路預選作業，預選期程自 108 年 5 月 22 日至 108 年 6 月 5 日止，預計於第 18 週進行預選結果公告作業。
- (十二) 本校申請教育部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技專校院開設東南亞語言課程 4 門課均通過，核定補助金額共計 400,000 元。
- (十三) 籌備本中心語言教室 C 更新施工規劃，預計 107 學年度暑假期間進行施工。
- (十四) 辦理本中心英語類專案教師 2 位徵聘相關作業，公告期間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4 月 30 日截止，起聘日期為 108 年 8 月 1 日。
- (十五) 辦理 109 學年度至 112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作業，於 108 年 4 月 19 日收件截止，預計 5 月份完成評選。

二、華語教學組：

- (一) 建立並經營語言中心華語組臉書粉絲專頁，分享華語學習相關資訊及展現教師及學生國際學生學習成果。
- (二) 購買華測會華語文能力測驗題庫及快篩系統帳號共 1000 組。
- (三) 規劃 107-2 語言中心華語組課程成果展。
- (四) 執行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A-7-3 維護品保之師培方案，規劃開設 108-1 華語師資證照班。
- (五) 執行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A-4-5 多國語言特訓翻轉教學，開設 107-2「中級華語聽說能力培訓班(華語文能力檢定考試 B 級加強班)」及 107-2「基礎華語」兩門微學分華語特色課程。
- (六) 進行 108-1 語言中心增聘專案教師相關作業。
- (七) 執行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A-4-5 多國語言特訓翻轉教學，規劃舉辦 107-2 華語校內語文競賽

一場：2019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際學生華語演講暨朗讀比賽。

(八)執行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D-1-2 社區多元學習專案，規劃舉辦 107-2 勤益社區實用講座兩場：新社花卉精緻農業 DIY 體驗活動計畫。

產學營運處

一、3/30：2019 第 22 屆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本校參展團於 3/30 獲獎，共計榮獲 4 金 3 銀 3 特別獎佳績。

二、4/8：進駐廠商-百德機械(股)公司申請中南部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核定補助 420 萬元。

三、4/12：TDK 中區研習營，共計 46 隊 125 人參與。

四、4/15：執行 108 年度產業園區廠商競爭力推升計畫-產業園區專案輔導計畫-大甲幼獅工業區，與林熊徵處長、沈銘原老師及穠振坤老師拜訪廠商共 19 家(計算至 4/15 止)。

五、進駐廠商：謝清和個人工作室，精油萃取設備開發與研究之諮詢進駐輔導費\$120,000 元。

公共關係室

一、公共關係：為提昇學校整體形象，積極增加正面新聞曝光率，109 年 1 月起迄今統計 16 項主題，72 則報導，統計表如附。[\(附件 18\)](#)

二、銜接當前響應式網頁模式，本室主責規劃學校官方網站首頁版面。

三、積極曝光學校亮點，拍攝 3 部簡介影片，分別為電機系特聘教授姚賀騰分享智國產車床工具機主軸周邊智能化機能技術開發、景觀系主任張淑貞分享 108 級學生成果展、機械系副主任黃智勇分享智慧化自動加工類產線。

校務研發中心

一、校務研發中心工作報告 (一) 完成本校 105-107 各領域學術論文篇數與論文引用次數計算，並彙整朝陽科技大學與亞洲大學的論文數與引用次數與本校各領域差異比較。(二) 108 年 3 月 20 日與 3 月 27 日召開二次世界大學排名推動策略會議。(三) 108 年 3 月 29 日完成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 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THE) 資料翻譯與填報本校現況資料。(四) 108 年 4 月 10 日邀請 THE 亞洲區總經理 JustinTay 來校簡報 THE，校務研發中心針對 THE 的排名提出相關問題，Justin 針對 THE 的數據分析與 QS 的國際國際評比做了簡短的比較。

人事室

一、108 年 3 月 20 日召開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員額規劃小組第 1 次會議。

二、108 年 4 月 2 日召開召開本校第 2 屆第 12 次勞資會議。

三、108 年 4 月 10 日舉辦「行政人員法令宣導」及「環境教育訓練」課程。

四、108 年 3 月 14 日修正發布「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工作人員實施要點」。

五、核釋專科以上學校對於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有罪判決確定者，依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項規定，不得聘任為兼任教師，已聘任者，應終止聘約。惟如同時諭知緩刑，俟緩刑期滿，而緩刑之宣告未經撤銷者，專科以上學校始得聘任其為兼任教師。(教育部 108.3.7 臺教人(一)字第 1080013217B 號令)

六、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函釋宣導：公務人員或公營事業人員，凡受有俸給者均為公務員服務法上之公務人員，如其兼任中國不動產鑑定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顧問，此項工作，如支領薪俸，應認為係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所稱「商業」之一種，仍受本條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之限制。(銓敘部 66 年 11 月 3 日 66 台楷甄二字第 33858 號函)。

七、教師請假規則第3條第1項所定生理假之日數核計方式：

(一) 女性教師因生理日致工作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1日，全年至多得請生理假12日，且全年請生理假日數未逾3日，不併入病假計算；病假及併入病假計算之生理假合計超過病假准給日數(28日)部分，以事假抵銷，已無事假抵銷者，應按日扣除俸(薪)給。

(二) 教育部106年5月12日臺教人(三)字第1060033891號函、107年12月19日臺教人(三)字第1070202841號書函及歷次函釋與本解釋未合部分，自即日起停止適用。(本部108.3.26臺教人(三)字第1080009667號函)

八、宣導事項：

(一)【兼課事宜】：考量現行實務運作上仍有部分校內同仁未落實兼課應事先報核，人事室刻正修正本校兼任教師聘任送審處理要點有關校內行政同仁兼課規定。自108學年度起，現職本校職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專案人員)如擬受聘為本校兼任教師時，無論新、續聘案件，擬用人單位應通知當事人依規定主動專簽校長同意後，檢附同意兼課簽文影本，併提系所教評會審議，否則不予聘任。

(二)【兼職事宜】：本校教師校外兼職兼課處理要點業經修正，有關修正後所兼職務，必須在事先徵得校長同意後方得為之，如未事先報核同意即執行所兼職務經查證屬實，須送教評會審議為不同意兼職之決議，並將依規定予以適當之處分或處置。爰此，請行政同仁協助轉知教師，系辦同仁亦請配合持續宣導，事先辦理兼職兼課報核，相關行政作業如會辦至所屬單位時，亦請配合從速會簽意見，以避免行政作業延宕，提升教師兼職報核作業之行政效率與效能。

(三)【禁止酒駕宣導】：為維護政府形象及貫徹政府杜絕酒後駕車之決心，請同仁勿酒駕，若有違者應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等相關規定予以考績及懲處(銓敘部108年2月26日部法二字第10847466971號書函)。

(四)【差勤事宜】：

1、各單位同仁請假請務必落實職務代理人制度，如人力較少之單位，並應公告使服務對象能尋求相關代理人協助處理。

2、近來接獲反映有同仁出勤代刷情形，重申各單位同仁到勤退勤應確實刷卡，嚴禁遲到、早退及代刷等未依規定刷到退之情形，如經查事證屬實，將依規定嚴處。

3、另外公差假也應該事先經校長批准，並在出差前完成請假流程。如為急件，應請於差勤系統先送申請單，並註明於事後補簽核文件。送假單申請時應比照公文流程，提醒各流程關卡同仁或主管協助審核，避免同仁或主管未登入差勤系統致假單流程延宕。

(五)【加班事宜】：

1、為避免超時工作影響同仁日常作息，除因應夜間、假日活動舉辦或校級計畫申報等有時效性業務需要加班外，於單位內既定業務推動，應盡量於上班時間內完成。工作效率將列為年終考核項目。

2、加班應請依規定提前申請，並經主管覈實同意。未依規定程序申請加班，不得請求事後給予補休或發給加班費。

主計室

一、本校108年度預算截至3月底止收支情形如下(詳預算執行簡表)：[\(附件19\)](#)

(一) 業務總收入為5億0,896萬2千元，較累計預算分配數4億3,367萬9千元增加7,528萬3千元，執行率117.36%；業務總支出為3億6,682萬1千元，較累計預算分配數4億1,818萬8千元減少5,136萬7千元，執行率87.72%，本期賸餘數1億4,214萬1千元，較預算賸餘數1,549萬1千元增加賸餘1億2,665萬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淨額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 固定資產擴充改良計畫截至3月底止實際執行數為810萬6千元，累計預算分配數為3,118萬

4 千元，執行率為 25.99%。為能達成執行率，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進修學院

一、註冊組

- (一)完成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秀學生獎勵名單簽核、獎學金敘獎通知及學優獎狀印製與發放作業。
- (二)完成清查並寄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逾期未復學學生之退學通知。
- (三)完成填報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
- (四)完成依據「獎章獎狀頒授辦法」審查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前三名之「勤學獎章」受獎人員，並分送各系覆核。
- (五)完成清查並寄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逾期未註冊學生休退學通知。

二、課務組

- (一)辦理教師請假及補課登錄。
- (二)辦理課程時段及教室異動申請。
- (三)不定時巡視上課課程並完成查課紀錄表。
- (四)製作空白課表供各系(科、中心)排 108-1 課程。
- (五)發放及回收學生正式選課單。
- (六)實施授課教師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並製作統計分析圖表及統計結果。
- (七)填報教育部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作業、技職校院課程資源網資料填報作業。
- (八)製作教師每週授課時數統計，請各系(科、中心)核對。
- (九)核對教師授課時數鐘點印領清冊。
- (十)通知教師填寫課程大綱。
- (十一)辦理招生宣傳相關作業。

三、學務組

- (一)完成 108 學年度線上招生系統規劃與更新，及辦理 108 學年度招生報名相關作業編制及辦理招生報名作業業務。
- (二)完成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就學貸款資料彙報臺灣銀行及教育部、就貸學生資料異動彙報作業。
- (三)完成 106-107 學年度缺曠課統計。
- (四)完成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智慧財產權有獎徵答活動。
- (五)辦理第 16 屆學生自治團體改選。
- (六)辦理第二學期班代表會議，預計第 11 週舉行。
- (七)辦理 108 級畢業班學士團體照及個人學士證件照發放及後續相關作業。
- (八)配合校本部辦理 108 級畢業典禮準備。
- (九)持續辦理 107 年第 2 學期學生兵役緩徵、儘後召集申報事宜。
- (十)持續辦理每學期第 9 週及第 15 週缺曠課預警作業，供班導師掌握學生出席情況與操性成績評量參考，並讓學生確認個人出席情況。
- (十一)持續進行休退學學生離校暨生涯關懷輔導，本學期自 108 年 1 月至 4 月中旬，累計輔導人數為 30 人。

四、總務組

- (一)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在校生加選繳費作業。
- (二)108 年 03 月 14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學院校務會議。
- (三)108 年 03 月 21 日召開 108 學年度進修學院暨專科學校第 1 次招生委員會議。

- (四) 108 年 03 月 28 日公告進修學院暨專科進修學校招生簡章。
- (五) 配合總務處保管組完成進修學院財產、非消耗品初盤作業。
- (六) 辦理第一梯次退選(含抵免)退費作業，共計有 60 人。
- (七) 辦理休(退)學學生，學雜費退費三分之二，共計有 4 名。
- (八) 截至 4 月 14 日辦理學生平安保險申請理賠事宜，共計 3 件。
- (九) 辦理各項物品採購與業務費核銷。

工程學院

- 一、108.03.27 召開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教評會議。
- 二、108.03.21 辦理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院週會，邀請普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賴泳龍蒞臨本校演講，講題：智慧機械產業發展趨勢與職涯領航。
- 三、108.04.15 召開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教評會議。
- 四、108.03.27 配合辦理本校校務評鑑外部評鑑作業。
- 五、辦理本院各系所重點實驗室簡報彙整。
- 六、辦理本院各系所教師國際生交流補助意願調查。
- 七、辦理本院各系所專兼任及新聘教師著作形式審查及資格送外審查事宜：
 - (一) 化材系：楊鎮遠博士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 八、配合本校各單位辦理下列事項：
 - (一) 秘書室：協助推薦斐陶斐新會員名冊彙整。
 - (二) 國際處：108.03.21 協助接待奈良高專師生至本院各系參訪。
 - (三) 研究發展處：
 - 1、填報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9-2-7。
 - 2、協助推薦就博會參與廠商。
 - (四) 總務處：
 - 1、文書組：配合教育部檔管訪視，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夾。
 - 2、保管組：配合 108 年度財產盤點初盤作業。
- 九、於 108 年 04 月 02 日完成 108 年 TEEP@AsiaPlus 新南向及先進國家優秀外國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計畫院特色實驗室英文簡介。
- 十、於 108 年 02 月 30 日完成「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假日學校——中臺灣智慧機械聚落體驗營-A 區」，經費請購核銷作業，執行率達 100%。
- 十一、於 108 年 03 月 22 日完成「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假日學校——中臺灣智慧機械聚落體驗營-B 區」邀約菲律賓 FAR EASTERN UNIVERSITY、DE LA SALLE UNIVERSITY 兩所學校共 30 位師生參與。
- 十二、於 108 年 03 月 26 日完成申請 109 年 B 類 USR 計畫「新社香菇產業創生與永續經營提昇計畫」第一次籌備會議。
- 十三、於 108 年 04 月 08 日完成 108 年「學界協助中小企業科技關懷跨域整合計畫」申請報部作業。

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

- 一、本所 107 年 4 月產學合作案共計 11 件，金額 2,385,000 元，洪瑞斌老師之「滾道溝配置對線軌特性影響及阻尼滑塊研究開發(II)」1,100,000 元及「伺服動態量測實驗」250,000 元及駱文傑老師之「東華大學大二案空調暨照明系統節能效益改善後研究-第三期」5,000 元、「工具機熱穩定冷卻模組冷卻及補償整合控制技術開發」400,000 元及「花博自然館-空調箱性能量測數據分析」60,000、陳紹賢老

師之「工具機地腳支撐數位化水平調校檢測工具發展分析研究」450,000 元及「車床夾頭流量監測系統」120,000 元。

二、4 月 24 日邀請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郭俊良副教授蒞臨演講，演講題目：難切削材料之加工性探討。

三、配合研發處填報校務基本資料庫資料。

四、本所 4 月份發明專利 1 件：蔡美慧老師之奈米複合材料、其製備方法及應用其之對硝基苯酚還原反應的催化劑。

五、辦理所內經費管理、物品採購及財產管理事宜。

機械工程系

一、本系 3-4 月份產學案計 2 件，總計合作經費\$900,000 元。

二、本系 2-3 月份獲通過發明、新型專利各 1 件。

三、本系邱俊智老師指導學生朱庭宏、林郁盛，參加 2019 飄機器人全國智能創新應用大賽，榮獲第 3 名。

四、本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高教深耕計畫補助日間部四技 24 門課，每門課 3 小時，業師授課時數鐘點費每小時 1600 元，交通費核實報銷。

五、本系 108 學年度日間部碩士班一般入學招生，招生名額 14 名，正取 14 名、備取 1 名，將於 4 月 24 日辦理正取生報到事宜。

六、本系 108 學年度校外實習媒合前說明會第一、二場分別於 3 月 14 日、3 月 21 日舉辦完畢，共計 26 家廠商與會，並向學生介紹實習職缺內容與相關福利制度。

七、本系於 3 月底完成第一壓力容器脫蠟爐安全閥壓力檢測共兩座，並於 4 月 3 日由環安組協同安檢單位檢查完畢，並加強機械館各實驗室安全衛生巡查作業。

八、本系於 3 月 15 日召開 108 學年度「雙軌旗艦計畫專班」招生會議，完成入學招生流程說明與簡章內容訂定。

九、本系於 3 月 15 日召開 108 學年度「產學攜手專班」招生委員會議，完成入學招生流程說明與簡章內容訂定。

十、本系於 3 月 21 日完成 106 級、107 級產學國際專班評鑑審查意見回覆與管考填報。

十一、本系於 3 月 26 日頒發 107 學年上學期專業必修「電腦輔助機械製圖」及「氣壓學」聯合會考各班前名三名獎狀及禮券。

十二、本系於 4 月 10 日完成 109 學年度雙軌旗艦計畫書送件作業。

十三、本系於 4 月 13 日、4 月 26 日、4 月 27 日、5 月 3 日辦理雙軌專業職能認證練習，預計於 5 月 4 日、5 月 11 日分兩梯次進行考試。

十四、本系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作業，於 4 月 24 日以及 4 月 26 日辦理雙軌旗艦計畫學校訪視作業。

十五、本系規劃於 108 年 4 月 19 日辦理 107 級產學國際專班參訪今國光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鉅精密工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利後續產業實務實習安排。

十六、本系辦理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仁侑公司優秀人才獎助學金，提供大學部 10 名 10000 元及碩士班 5 名 10000 元，收件日期於 4 月 16 日(星期二)截止。

十七、本系辦理研究所書報演講，講題如下：

(一) 4 月 3 日邀請國立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飛彈火箭研究所技正曾義嚴蒞臨演講，講題為「人因工程危害」。

(二) 4 月 10 日邀請國立臺南大學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教授林大偉蒞臨演講，講題為「地熱相似產

能測試模型開發與電廠發電潛能預估分析」。

(三) 4 月 24 日邀請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副教授郭俊良，講題為「難切削材料之加工性探討 (Dimension accuracy and surface integrity in machining of titanium alloys and carbon fiber reinforced polymer composites.)」。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一、舉辦系專業講座：

(一) 3 月 20 日-講者：中華臺灣儒學院/陳文惠(院長)，講題：職場競爭—突破自我，邁向高峰。

(二) 3 月 20 日-講者：中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柯智美(董事長)，講題：論文書寫。

(三) 3 月 27 日-講者：齊妍國際有限公司/陳彥如(總經理)，講題：化妝品與化妝品原料：美學與科學如何相結合。

(四) 3 月 27 日-講者：靜宜大學化妝品科學系/陳怡嫻(副教授)，講題：化粧品與皮膚的對話。

(五) 4 月 3 日-講者：勤益科技大學/姚賀騰(電機系教授)，講題：Applications of Chaos Synchronization in Intelligent Diagnosis of Mechatronic Systems.

(六) 4 月 3 日-講者：雲林科技大學/林佳吟(諮商心理師)，講題：潛意識與靈性諮商對個體的概念化意涵。

(七) 4 月 10 日-講者：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巫有捷(副總經理)，講題：智慧製造對生活及生產模式的衝擊。

(八) 4 月 10 日-講者：純良儀器藥品有限公司總經理兼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趙永賀，講題：追尋自我 勇於冒險 即使一路充滿荊棘。

二、校外實習活動：

(一) 3 月 14 日舉辦「108 年度職業適性診斷活動」。

(二) 3 月 28 日及 4 月 11 日舉辦「校外實習廠商徵才說明會」。

三、貴重儀器教育訓練：4 月 12 日舉辦氣相層析質譜儀基礎操作課程(GC-MS)教育訓練。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一、國際交流：

(一) 本系王輔仁老師參加 108 年 3 月 18 日至 3 月 21 日赴泰國曼谷參加國際會議- Asia-Pacific Conference on Engineering 研討會。

(二) 本系管衍德老師 108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3 日赴日本東京參加國際會議- ICSS2019 研討會。

(三) 本系吳友烈老師 108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2 日赴中國上海參加第三十屆國際製冷,空調,供暖,通風及食品冷凍加工展。

(四) 本系黃譯興老師 108 年 4 月 11 日至 4 月 15 日赴中國上海參加國際會議-2019 IEE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Applied System Innovation (IEEE ICASI 2019)研討會。

(五) 本系管衍德老師 108 年 4 月 13 日至 4 月 19 日赴美國拉斯維加斯參加國際會議- 4TH Thermal and Fluids Engineering Conference 研討會。

(六) 本系王輔仁老師執行科技部 108 年度補助科學及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計畫，時間：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擬赴美國南加州大學建築系進行訪問研究。

二、演講：

(一)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3/13(星期三)，題目：熱管及其應用，演講者：吳世國，任職公司：工研院-綠能所/資深研究員。

(二)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 03/16(星期六)，題目：冷卻空調技術於精密工具機之應用，演講者：

李坤穎，任職公司：工業技術研究院智慧機械科技中心 工程師。

(三)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3/20(星期三)，題目：Opto-thermal-fluid transport phenomena and engineering applications，演講者：李明蒼，任職公司：清華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學系/副教授。

(四)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3/23(星期六)，題目：台灣地區國土計畫農地工廠廢水污水方式建構，演講者：邢進文，任職公司：新生企管土地開發處顧問。

(五)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3/27(星期三)，題目：Micro/Nanostructures for Enhanced Phase-Change Heat Transfer and Energy Storage，演講者：呂明璋，任職公司：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六)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3/30(星期六)，題目：室內環境品質探討與空調對策，演講者：李孟杰，任職公司：國立台中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學系副教授。

(七)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4/03(星期三)，題目：英國工略，演講者：王文忠，任職公司：Initial Energy Ltd.Engineering Director。

(八)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4/06(星期六)，題目：當下產業環境的企業因應，演講者：趙文華，任職公司：宜興冷凍空調工程技師事務所。

(九) 本系辦理專題演講，時間：04/13(星期六)，題目：住宅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調適措施與衝擊評估，演講者：黃瑞隆，任職公司：高雄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學系能源與冷凍空調組。

三、招生、面試工作：

(一) 本系於 107 年 4 月 13 日辦理碩士在職專班面試，共 32 位報名，錄取 16 位。

(二) 本系於 107 年 4 月 23 日辦理碩士一般生面試，共 20 位報名，錄取 10 位。

四、證照輔導：

(一) 108 年 03 月 17 日冷凍空調裝修丙級證照輔導(八)，時間：09：00~16：00，地點：工程館 E104 冷凍空調裝修丙級訓練場參加人數：24 人。

五、系務重點工作：

(一) 108 年 03 月 16 日 冷凍系系友大會，時間：08：00~17：00，地點：圖資 6F、青永館聚賢廳，參加人數：300 人。

(二) 108 年 03 月 20 日 107-2 學年度第 1 次系獎學金會議，時間：12：00~13：00，地點：工程館二樓 E213 室。

(三) 108 年 03 月 21 日 107-2 學年度第 2 次系教評會議，時間：11：00~12：00，地點：工程館二樓 E213 室。

(四) 108 年 04 月 08 日 107-2 學年度第 3 次系教評會議，時間：09：00~10：00，地點：工程館二樓 E213 室。

(五) 108 年 03 月 21 日 107-2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時間：12：00~14：00，地點：工程館二樓 E213 室。

(六) 108 年 02 月 18 日-108 年 03 月 22 日 進行證照獎勵審核工作。

(七) 108 年 03 月 28 日-108 年 03 月 29 日 主任分別至本系大二班級宣導「專題師徒實習課程」。

管理學院

一、行政

(一) 管理學院 108 年 3 月 9 日辦理全國高中職創意競賽共有有 94 組參加複賽，分別為通用與人因設計組、服務與生產設計組、行銷流通與休閒餐旅設計組。

(二) 管理學院 108 年 3 月 27 日召開院教評會議審議教授休假申請及新聘兼任教師追認事宜。

(三) 管理學院辦理各學程申請事宜。

(四) 管理學院辦理 109 年教育部補助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籌備事宜如:拜訪豐原農會、太平農會

及太平區公所合作事宜。

(五) 管理學院辦理 108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技專校院-枇杷荔枝共譜太平盛世計畫經費核銷及成果執行事宜。

(六) 管理學院辦理 108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事宜。

(七) 管理學院辦理專任教師形式審查及兼任老師請證外審事宜。

(八) 管理學院辦理華文商管學院認證事宜。

(九) 管理學院籌劃第十七屆管理學術國際研討會籌備相關事宜。

(十) 管理學院辦理校務評鑑評鑑資料相關事宜。

二、國際交流

(一) 管理學院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至 108 年 3 月 25 日辦理教育部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假日學校多元文化交流夏令營，由泰國清邁皇家大家師生共 26 位參加。

(二) 管理學院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與美國北阿拉巴馬商學院簽訂合作備忘錄。

(三) 管理學院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至 108 年 4 月 10 日辦理國際交流營隊共有 10 名泰國清邁皇家大學學生參加。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一、108 年度 IEET 工程認證週期性審查實地訪評預計於 10/07 及 10/08 辦理，將逐步召開相關會議，安排重點實驗室展示與各實驗室實地訪評事項與準備相關資料。

二、04/07-04/11 委派廖麗滿老師配合學校行程至香港重點高中招生。

三、執行本校「重點高階研發人才培育實驗室技術創新計畫」一系級技術中心實驗室（智慧雲端互聯網建構精實產線系統），以機聯網為主軸，後續將安排相關的教育訓練課程，目前共有 8 位老師參與。

四、執行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教深耕計畫」業界專家遴聘作業，合計共聘 14 門課、10 名業師。

五、於 03/26 下午 15:00 至 17:00 至仁愛鄉公所辦理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劃-「建構仁愛鄉茶旅特色行程」座談會。

六、辦理 107 學年度暑期暨 108 全學年校外實習系列活動，於 04/22 舉辦校外實習說明會，並且於 04/25、05/02、05/09 共舉辦三場校外實習廠商說明會暨媒合會。

七、已於 04/13 辦理 108 學年度碩專班面試作業。

八、規劃辦理 108 秋季及 109 春季產業碩士專班招生業務。

九、04/11 邀請群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許淑女老師蒞臨本系專題演講，主題：興趣與選職、求職。

十、辦理 108 學年度高中班四技申請入學招生作業，並於 04/28 辦理「108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錄取生說明會」。

十一、04/13 辦理「108 工管系春季校友回娘家經驗分享研習活動」，活動圓滿完成。

十二、04/20 辦理產攜班「籃球聯誼暨班級趣味主題活動」。

十三、本系 4 月份招生宣傳活動：

(一) 04/03 邱敏綺老師至彰化高中辦理模擬面試。

(二) 04/10 配合辦理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師生共 365 人蒞校參訪活動。

十四、本系邱敏綺老師於 04/20 早上 9:00 至 12:00 辦理優遊台中學活動，相關課程：人因工程測試與評估初體驗，預計 20 位高中職學生參加。

十五、本系黃存宏老師規劃今年暑假辦理高中職學生 3 天 18 小時微學分課程。

十六、本系劉自強老師協助辦理至重點學校針對專業領域或勵志性、通識性講題進行演講。

十七、本系何境峰老師協助辦理全國高中職學生智慧生活創意競賽。

企業管理系

一、行政、教學：

- (一) 林裕凌老師輔導學生考取 TBSA 商務企劃能力檢定-進階檢定共計 14 張。
- (二) 許文馨老師輔導 TQC-OA 辦公軟體應用類 PowerPoint2010 進階級共計 33 張。
- (三) 舉辦本學期進修推廣部師生座談會。
- (四) 舉辦校外實習說明會。
- (五) 舉辦碩士班座談會。
- (六) 舉辦 108 學年度入學之碩士班一般生面試。

二、師生榮譽及國際交流：

- (一) 泰國清邁皇家大學於 108 年 3 月 26 日至 108 年 4 月 9 日至本系進行短期學術交流，至本系旁聽企業管理專論（林水順老師）、行銷管理（陳瑞龍老師）課程及鄧美貞老師、陳俊洪老師帶領學生至校外參訪。
- (二) 107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畢業生勤學獎章：企管碩職二陳瑞龍、職四企四甲李依璇、職四企四甲余筱羚、職四企四甲胡雯婷、製研職大四吳振晟、製研職大四王奕竣、製研職大四侯昕奇。
- (三) 本系推薦優秀青年候選人四企三甲陳采澄。

資訊管理系

一、師生獲獎及榮譽紀錄：

- (一) 本系教師參加 2019 俄羅斯莫斯科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榮獲 2 金、1 銀及 1 大會特別獎：
 - 1、翁國亮老師：二相流熱交換裝置，大會金牌；泰國發明協會特別獎；
 - 2、翁國亮老師：具進氣旁路之車用空調系統:大會金牌；
 - 3、翁國亮老師：分體式儲能系統及其方法:大會銀牌。

二、重大工作項目：

- (一) 108 年 04 月配合接待高中職學校蒞臨本校參訪：1 場次（國立鳳山高商）。
- (二) 108 年 04 月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指導教師第 1 次實地訪察作業。
- (三) 108 年 04 月辦理「專業證照檢定輔導-專題講座」：2 場次。
- (四) 108 年 04 月辦理「資管系-學生校外實習說明會」：1 場次（玉晶光）。
- (五) 108 年 04 月辦理「人才扎根計畫」實務專題製作-計畫說明會：1 場次（盈錫精密工業）。
- (六) 108 年 04 月辦理「華文商管認證」實地訪評作業。

流通管理系

一、本系配合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及管理學院辦理招生宣傳，於 108 年 4 月 10 日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校師生約 365 人蒞校進行參訪，活動圓滿完成，預計於 5 月 16 日赴中壢家商招生專題演講、5 月 17 日新社高中入班宣導、5 月 29 日豐原高商模擬面試；由本系接洽之招生宣傳場次安排情形為：4 月 9 日接待東吳高職師生計 69 人蒞臨參訪，活動圓滿完成；5 月 15 日嘉義高商小型說明會、5 月 17 日台中家商集合宣導、5 月 27 日豐原高商小型說明會、斗六家商集合宣導、斗六家商模擬面試。

二、配合本校學務處通知辦理 107 學年度優秀青年選拔，業經系學會 108 年 3 月 18 日召開班代聯席會議，推薦本系優秀青年候選人。

三、本系於 108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10:10~13:50 辦理校外實習期中分組報告與心得分享暨校外實習家長座談會。

四、本學期預計辦理碩士在職專班專題演講場次如下：108 年 04 月 27 日(星期六)邀請最高法院王國棟法官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法律生命故事報你知」；05 月 11 日(星期六)邀請全國動物事業群創辦

人陳道杰執行長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DJ 的斜槓人生」；06 月 15 日(星期六)邀請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林詠翔董事長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與時俱進創造未來—大江生醫企業經營經驗分享」；06 月 22 日(星期六)邀請宏全國際集團劉允彰副總裁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企業的危機管理」。

五、本系申請管理學院華文商管認證，預計於 108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進行委員實地訪視作業。

休閒產業管理系

- 一、持續辦理本系 108 學年度校外實習媒合活動，總計 31 家廠商。
- 二、3/21 辦理國際咖啡調配師 108 年度第一梯考照說明討論會暨示範教學。
- 三、3/22-5/9 辦理國際咖啡調配師第一梯學員考照教學培訓，共計有 12 位學員報名訓練。
- 四、3/28 協助本校辦理 108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外部評鑑。
- 五、協助學生組隊參加第 29 屆全國大專院校觀光運動休閒盃-籃球競賽項目。競賽時間：10/3/30-3/31。
- 六、4/1 協助諮商輔導中心召開身心障礙學生召開個別化支持計畫(ISP)會議，輔導本系二名身障學生。
- 七、4/10 協助辦理國立鳳山高級商山職業學校參訪。
- 八、4/12 協助辦理華文商管認證(ACCSB)實地訪視預檢。

電資學院

- 一、108 年 3 月 21 日協助國際事務處接待日本奈良高專共 1 位教師及 4 位學生，並安排至本院特色實驗室參觀。
- 二、108 年 3 月 21 日召開 108 年 3 月份第一次院主管會議，會中討論有關 108 年本校校園徵才博覽會提供參與廠商事宜、108 年度國際事務處補助國際交流差旅費用案、本院 108 年度軟體設備經費分配案、108 年度電資學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案及本校 108 年度特聘教授遴選委員會委員推薦案。
- 三、108 年 3 月 25 日召開本院第五任院長第一次遴選委員會議，審議遴委會各項行政工作所需資料與經費概算、推選院長候選人資格審查小組及執行秘書等案。
- 四、108 年 3 月 27 日本院辦理專任助理甄選。
- 五、108 年 3 月 28 日協助學校進行 108 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外部評鑑。
- 六、108 年 4 月 2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教評委員會，會中審議本院 107 學年度教學傑出教師遴選案、電機系新進專案教師提敘薪級案、教師申請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休假研究案、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聘兼任教師追認案、新聘專任教師案、教授申請 108 年度特聘教授案、電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案教師延長公告討論案及前瞻電資科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員額申請案。
- 七、撰寫「108 年教育部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_跨院系實作場域」成果報告，並依期繳交至臺評會。
- 八、撰寫「108 年教育部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_跨院系實作場域」進度報告，並依期繳交至臺評會。
- 九、配合主計室填報「基本資料庫：表 9-2-7 學院、系(科所)、學位學程及中心經費支出表」。
- 十、辦理本院電子系及資工系教師新聘專案教師資格審查外審作業。

電機工程系

- 一、召開各項會議：
 - (一) 108 年 3 月 13 日召開第 1 次研究所學生入學甄審、輔導與畢業審查委員會議。
 - (二) 108 年 3 月 14 日召開第 2 次「產學攜手合作委員會」會議。
 - (三) 108 年 3 月 19 日召開第 1 次獎助學金委員會議。

- (四) 108 年 3 月 20 日召開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
- (五) 108 年 3 月 29 日召開第 3 次系教評委員會議。
- (六) 108 年 4 月 3 日召開第 1 次實務專題委員會議。
- (七) 108 年 4 月 3 日召開第 1 次校外實習推動委員會議。

二、本系全國性競賽獲獎共 6 件：2018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第一名共 1 件、第二名共 1 件、第 14 屆教育部技專校院數位訊號處理創思設計競賽佳作共 4 件。

三、108 年 3 月 20 日辦理電機系專題演講，邀請邀請陳政維教授(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主題：Development of Automated Micro-Surgical Robots—Take the Intraocular Robotic Interventional Surgical System for example.

四、108 年 3 月 21 日辦理自動化證照考試說明會。

五、108 年 3 月 21 日協助電資學院辦理日本奈良高專 5 位師生參訪本系特色實驗室。

六、108 年 3 月 23 日舉辦碩士班一般生面試，報名人數：17 人，面試 17 人。

七、108 年 3 月 27 日辦理高職教師蒞校座談會，參與高職為大甲高工、沙鹿高工、東勢高工、霧峰農工、秀水高工，共計 36 位教師參與。

八、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學金申請：

- (一) 歐迪工程有限公司獎學金，共 9 名，每名 7 千元(二至四年級)
- (二) 良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獎學金，共 6 名，每名 4 千元(二、三年級)

九、各項經費請購核銷事宜

電子工程系

一、本系 107 學年度截至目前為止，科技部計畫共計 7 件、產學計畫共計 4 件、校內學術研究計畫 1 件、教育部計畫 1 件、先期技術移轉案共計 3 件。

二、國際交流：3/21 日本奈良高專師生共計 5 名，蒞臨本系參訪綠能科技與晶片系統實驗室及光電量測暨微電腦實驗室。

三、師生獲獎：

(一) 本系游信強老師帶領學生吳宏凱、高漢棋、張延璋、羅英宏等人，以作品〈物聯網遠程控制 3D 列印六足螞蟻機器人〉(創意競賽組)，參加工業機器人競賽，榮獲第一名。(108.3.16)

(二) 本系黃國興老師帶領學生莊智甯、林廣政、曹鎮揚、張紹謙等人，以作品〈打工仔〉(遙控物流管理組)，參加工業機器人競賽，榮獲佳作。(108.3.16)

(三) 系學會於 3/14 召開班代聯席會議，並請系學會陳若貞指導老師出席指導，審定選出四子四丙胡雅婷同學為本系優秀青年。

四、系務重點工作：

(一) 黃國興老師於 3/14 舉辦本系證照考試說明會，邀請台灣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協會蒞校專題演講，講題：自動化工程師、機器人工程師證照考試。

(二) 3/15 本系林水春主任赴南港高工參加 107 學年度生涯輔導活動-「科技校院系宣導講座」。

(三) 3/29 舉辦日間部產業論壇，邀請國立中興大學行政副校長周至宏教授，主講「人工智慧與產業應用」相關議題，師生獲益良多。

(四) 4/8 黃國興老師舉辦重點高階研發人才培育實驗室技術創新計畫-專題演講，邀請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機器人智動化處蕭仁忠處長，主講「從製造到智造，談機器人發展與趨勢」相關議題，師生獲益良多。

(五) 4/12 本系王三輔老師赴瑞芳高工參加電子科及資訊科入班宣導活動。

(六) 3/11 至 3/29(共三週)辦理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產攜計畫—微電子控制專班」一、二年級之業

界教師協同教學，由合作廠商—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推派廖健良資深工程師蒞校授課。

(七) 有關 108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微電子控制專班」開辦申請計畫書之初審意見，業於 3/19 完成意見回覆，並將修正計畫書送達教育部。

(八) 3/14 舉辦校外實習廠商說明會第一場次，邀請合作機構：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 4/11 舉辦校外實習廠商說明會第二場次，邀請合作機構：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十) 協助進修推廣部 108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微電子控制專班」的招生簡章內容撰述。

(十一) 協助 108 年度校園就業博覽會招商。

(十二) 協助 108 學年度電資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媒合會招商。

資訊工程系

一、會議召開：

(一) 共計召開 8 次系招生會議(108 年 03 月 23 日、03 月 25 日、04 月 08 日、04 月 10 日、04 月 1 日、04 月 13 日 2 場、04 月 15 日)。

(二) 共計召開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 年 04 月 10 日)。

(三) 共計召開 1 次系務會議(108 年 03 月 14 日)。

(四) 共計召開 1 次系教評會議(108 年 3 月 26 日)。

(五) 共計召開 1 次 2019 智慧生活研討會(ILT2019)行政委員會議(108 年 3 月 26 日)。

二、108 年 03 月 15 日至南港高工參加學系簡介活動。

三、108 年 03 月 21 日日本奈良高專蒞校參訪。

四、108 年 04 月 06 日至彰化高中參加模擬面試活動。

五、辦理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相關試務。

六、辦理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招生相關試務。

七、籌備 108 年 06 月 14 日 2019 智慧生活研討會(ILT2019)各項事務。

八、辦理 108 年度各項高教深耕計畫相關事務。

九、辦理 108 年度高階人才實驗室相關事務。

十、辦理 108 年度財產盤點事宜。

十一、辦理 107 學年度教師徵聘事宜。

十二、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實習媒合會事宜。

十三、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演講：

(一) 日期：108 年 03 月 22 日(五)；時間：10:10-12:00；地點：圖書館 6F 國際會議廳；演講者：習慣領域學會執行長 黃鴻順博士；講題：突破習慣領域，提升能力與智慧。

(二) 日期：108 年 03 月 28 日(四)；時間：09:00-12:00；地點：工程館四樓 E420 教室；演講者：國立勤益科大陳建平教授；講題：環境教育研習

(三) 日期：108 年 04 月 10 日(四)；時間：09:00-12:00；地點：工程館四樓 E420 教室；演講者：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機系張軒庭教授；講題：深度學習應用實務。

(四) 日期：108 年 04 月 13 日(六)；時間：09:00-12:00；地點：工程館四樓 E437 教室；演講者：東海大學資工系蔡清欉教授；講題：人工智慧的機會。

(五) 日期：108 年 04 月 13 日(六)；時間：15:00-18:00；地點：工程館五樓 E529 教室；演講者：本校曾懷恩教授；講題：企業資源規劃概論

人文創意學院

一、108 年 3 月 20 日召開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教評會議。

- 二、108 年 4 月 16 日召開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
- 三、108 年 4 月 16 日召開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教評會議。
- 四、108 年 3 月 28 日配合進行校務自我評鑑-外部評鑑。
- 五、108 年 3 月底前進行 108 年全國高中職學生智慧生活創意設計比賽文創領域相關經費核銷，以及獲獎獎狀印製、用印、分類等。
- 六、配合本校各單位辦理下列事項：
 - (一) 秘書室：彙整並推薦本院 108 年度中華民國斐陶斐新榮譽會員名單。
 - (二) 主計室：填報基本資料庫表 9-2-7 經費資料。
 - (三) 保管組：進行並填報單位財產盤點初盤。
 - (四) 文書組：配合教育部檔管訪視，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夾。
 - (五) 課指組：推薦 108 年錢少華獎學金申請案。
 - (六) 研發處：協助各系推薦與邀請廠商報名就業博覽會。

文化創意事業系

- 一、3 月 23 日進行 107 學年度碩士一般生招生面試工作。
- 二、本系為執行技優領航計畫，3 月 9 日~10 日，舉辦「Mixcraft 證照輔導班」；3 月 30 日-3 月 31 日，舉辦「Photoshop CC 2015 證照輔導班」。
- 三、填報 108 年 3 月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表單。
- 四、辦理本系財產物品初盤工作。
- 五、4 月 3 日辦理本系「107 學年度教學策略研討會」並申請教師成長時數認證。
- 六、為執行招生宣傳計畫，4 月 17 日辦理一場與高中職教師教學座談會，進行相關工作準備。
- 七、辦理第九屆文化創意論壇相關準備工作。

應用英語系

- 一、召開各項會議：4 月 3 日召開第 2 次系務會議、第 2 次系課程。
- 二、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教深耕計畫」業界專家遴聘作業。
- 三、活動方面：4 月 18 日辦理日間部系週會。
- 四、填報各項校務基本資料庫。
- 五、辦理 108 年度暑期學生校外實習事宜。
- 六、籌備高教深耕計畫 EC-1-1、A-7-5 高職外語群英語類教師座談、暑期微學分課程與實作場域體驗活動事宜。
- 七、辦理新聘專案教師相關事宜。
- 八、辦理本系財產物品初盤工作。
- 九、師生榮譽：本系黃靜雲老師榮獲 2019 俄羅斯莫斯科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銀牌。
- 十、4 月 2 日配合諮輔中心辦理 ISP 會議。

景觀系

一、活動事蹟方面

- (一) 本系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初賽)及 108 年 3 月 30 日(複賽)辦理「創意戶外座椅設計與實作」競賽，並申請 108 年 3 月 30 日至 108 年 6 月 2 日於校園內展示競賽作品。
- (二) 本系於 107 年 3 月 28 日辦理「高中職群科教師參訪與座談活動」，共邀請 21 位全國各景觀特色相關之專業系科主任及教師與會。

(三) 本系於 108 年 3 月 31 日辦理台中市大安區溫寮四號海堤-龜殼生態公園沿岸淨灘活動。

(四) 本系搭配 108 年度高教深耕「A1-51 不倒翁抗壓式教學課程」計畫，於 108 年 4 月 2 日、108 年 4 月 9 日、108 年 4 月 12 日、108 年 4 月 19 日辦理學習及就業輔導講座，講題包括「設計師的 80 分哲學」、「綠色新運動-攀樹」、「愛與接納」及「活出美好的人生」。

(五) 本系於 108 年 4 月 11 日舉辦「校外實習說明會」，邀請 7 家廠商蒞臨指導。

(六) 本系將於 108 年 5 月 24 日至 5 月 27 日於松山菸廠三號倉庫舉辦「第五屆景觀新秀展」活動。

(七) 本系將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舉辦「景觀系期末大總評」活動。

通識教育學院

一、辦理本院教師升等外審案共 1 位，如下：體育室：洪彰鴻(著作升等教授)。

二、本校與北鉅精機為共同培育「手上有技、肩上有擔、腹中有墨、心中有愛」的優質技職人才，以縮短學用落差，規劃設立「勤益-北鉅科技人文榮譽學程」。本學程招收對象以就讀本校機械系日間部

三、四年級及碩班一年級學生為對象。本院於 108 年 4 月開始進行公告報名作業，六月底前完成甄審並公告錄取名單。

三、本院於 108 年 04 月開始進行「本校 107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作業」。

四、為配合本校核心技術發展計畫，以及因應通識教育示範學校計畫中「通識理念宣揚」面向，本院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討論規劃集結基礎通識中心和博雅通識中心專兼任教師的力量，合力出版「以文學為核心」、「以美感為核心」、「以環境為核心」之跨領域叢書。目前與滄海書局合作已發行出版由本校專兼任教師共同執筆之「通識叢書 1-閱來越智慧」、「通識叢書 2-帶著去旅行」。

五、108 年 3 月 23 日舉辦「科學探究與實作」教師工作坊第一梯次-「能源科技面面觀」，邀請清大跨領域科教中心主任戴明鳳教授蒞臨演講，參與人數 30 人。

六、108 年 4 月 13 日舉辦「科學探究與實作」教師工作坊第二梯次-「力學應用篇」，邀請清大跨領域科教中心主任戴明鳳教授蒞臨演講。

七、為協助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A-4-1 明秀書院翻轉教學，本院共辦理 21 場課程與活動，以拓展學生視野，探索自我價值，進而達成大一開晴、大二築夢、大三踏實、大四遠颺之階段性目標。 ([附件 20](#))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一、108 年 3 月 18 日-3 月 22 日進行本學期校外社會服務教育第一次訪視。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一、劉柏宏老師、施盈佑老師、劉淑爾老師及廖雲仙老師指導本校學生參加 2018 全國大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競賽，榮獲佳績。

二、規劃 5 月份參加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07(下)全國語文素養能力檢測活動，預計共 33 班報名，參加檢測學生人數約 1661 人。

三、配合完成 3 月 28 日外部評鑑活動。

四、協助兼任教師開設 3 門提升中文閱讀寫作能力獎勵之微學分課程。

五、配合完成 108 年特聘教授申請審查案。

六、辦理 109 年 2 月新聘數學領域專長專案教師壹名申請作業。

七、遴選各課程教學助理。

八、配合保管組 4/15、4/16、4/18 辦理本中心教職員財產初盤作業。

九、配合環安組檢測老師研究室冷氣機作業。

十、配合駐警隊調查教職員停車過夜需求作業。

參、進度管考報告

前次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24 件(含落後 1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8 件；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16 件。

一、落後案件

案 號：1071F1202

落後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於限期內辦理本校 5 項應改善事項

執行情形：有關機械系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需參加在職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因時間未能配合，預定參加下一梯次訓練。 2019/4/17

落後原因：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二、展延中案件

案 號：1062F0701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針對外籍生學優獎助金申請及處理流程訂定標準作業流程案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針對外籍生學優獎助金申請及處理流程目前尚在研擬規畫中。 2018/9/20

展延原因：獎學金法規申請及處理流程已著手規畫，俟修訂後將上簽修法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B021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學生未於規定場地抽菸問題請主秘、學務處、總務處共同研商改善方案。

執行情形：配合學務處規劃之吸菸區，請外包清潔廠商加強打掃。 2018/11/15

展延原因：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B0309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系學會相關問題請學務處於會後儘速邀集各系主任研議

執行情形：本校將參考他校(各系學會指導老師-指導費)作法，邀請校級、各系指導老師及相關人員研議討論專屬法規之內容後，送法規委員會審議之。 2019/1/15

展延原因：本校將參考他校(各系學會指導老師-指導費)作法，並研議專屬法規辦理之。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三、進行中案件

案 號：1062F040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針對 106 年度用電節約成效未能達標部分，進行檢討並求改善之道。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3 月 26 日簽奉核可，予以解除列管，後續將依「用電成長改善報告」建議進行節能改善。2019/03/2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62F06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身障及友善廁所部份請積極爭取教育部相關經費補助。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教育部無障礙設施相關經費補助，係於歷年 12 月函送各校申請，並於隔年 4 月核定補助結果；本組將匯整無障礙及友善廁所改善預算，由諮商輔導中心統一函報教育部申請。 2018/6/15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62F0603

提案單位：景觀系

案 由：景觀系負責誠樸館後方植栽溫室之環境安全維護，如未有效利用，由該系負責拆除，以維校園安全。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持續溝通協調中。 2018/9/21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62F0604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總務處擬訂持續推動本校節能改善之具體作為。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3 月 26 日簽奉核可，予以解除列管，後續將依「用電成長改善報告」建議進行節能改善。2019/03/2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62F0605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事務組聘用水電專長人員需實際從事全校水電維護與修繕事宜，並請該組於人員聘任滿 6 個月後提出相關效益報告。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4 月 3 日簽奉核可，予以解除列管。2019/04/03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B0306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請人事室邀集一級單位主管凝聚共識，共商合理之加班制度，並將共識結果辦理座談，廣納同仁意見後訂定原則，據以實施。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本案擬改於行政會議及電子郵件通知方式轉知適用勞動基準法人員加班原則，為樽節加班費支給，應請相關同仁覈實並於事前申請，加班後應請於年度內辦理補休完畢。 2019/3/13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B0307

提案單位：產學營運處

案 由：工具機學院大樓地下停車場問題提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討論

執行情形：有關工具機學院大樓地下停車場車輛停放過夜問題，將提案至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討論，會議預計於下學期開學後召開。 2018/12/20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B0408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有關本校獎勵教師期刊論文計點方式等相關辦法，請研發處於會後研議

執行情形：已草擬修法內容，將於 108 年度推動研究發展獎勵審議委員會提案討論。 2019/3/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B0409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有關產攜班同學停車收費問題，請總務處研議。

執行情形：本案擬於 107 學年度下學期第 39 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並配合修訂法規。 2019/1/8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1F1201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將身心障礙舊生保留床位數 20 床納入相關住宿辦法

執行情形：預計於 108 年 1 月上旬召開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研議將身心障礙舊生保留床位數 20 床納入相關住宿辦法。 2018/12/20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1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108 學年度行事曆訂定案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各單位如有特殊業務需求，以專簽加班及補休辦理。

執行情形：業於 108 年 04 月 02 日以勤益科大教字第 1081000085 號函報部核備。 2019/4/8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2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案由：有關進修推廣部 108 學年度行事曆訂定案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各單位如有特殊業務需求，以專簽加班及補休辦理。

執行情形：本校 108 學年度行事曆依會議決議後統一由教務處課務組於 108 年 4 月 2 日以勤益科大教字第 1081000085 號函報部核備中。 2019/4/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3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案由：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碩士在職專班經費收支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行政會議通過後，依規定另於 108 年 4 月 2 日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提案通過，待會議紀錄函頒後將據以函頒公告週知。 2019/4/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4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法規名稱及第八條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提送 108 年 4 月 11 日臨時校務會議審議在案。 2019/4/1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5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訂定本校「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以 108 年 04 月 15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081700142 號發布實施在案，建請解除列管。 2019/4/15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7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本校「產學合作暨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收支管理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修正條文業經本校 108 年 3 月 2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及 4 月 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目前進行函頒程序中。 2019/4/1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8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產學合作案補助要點」第三點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校「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產學合作案補助要點」第三點修正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1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辦理函發程序中。 2019/4/1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09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訂定本校「辦理中央政府部門計畫案獎勵實施要點」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本校 108 年 3 月 2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及 4 月 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目前進行函頒程序中。 2019/4/15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72B0110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 由：修正「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專案工作人員從事資訊工作支給資訊技術加給評定基準」第五條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修正條文業經本校 108 年 3 月 2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及 4 月 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目前辦理函頒程序中。 2019/4/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兼行政職務之教師及職員寒暑假期間共同補休日實施方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校為因應勞動基準法相關工時補休規定，依據教育部 92 年 12 月 22 日台人（二）字第 0920189135 號、97 年 7 月 31 日台人（二）字第 0970146066 號函及本校 106 年 12 月 12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決議，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及職員，在全年上班總時數不變之前提下，排定中午時段服務時間 30 分鐘，並減少寒暑假到班方式辦理，於寒暑假期間得有彈性輪值補休 16 天，其中暑假期間彈性補休 10 天，寒假分配彈性補休 6 天，採彈性上班方式，由同仁自行安排時間補休。
- 二、暑假期間上班方式循例為週三為共同上班日，每週一、二、四可自由依規定辦理輪休。
- 三、惟為配合政府節能政策，期使同仁獲得較充分休息，鼓勵同仁適當排定休假，自本年度暑假開始，擬實施每週五為共同補休日，相關配合措施如下：
 - （一）各單位應於寒暑假之前，適時利用各種管道事先向全體師生做好宣導工作；寒暑假期間並應保留適當人力以服務師生。
 - （二）寒暑假期間輪休應不影響本職業務，事先報經所屬單位主管同意申請外，各單位應加強落實職務代理人制度。
 - （三）一級行政單位可採到班集中辦公或以各二級單位派 1 人上班為原則方式輪值；二級行政單位係與一級行政單位同一間辦公室者，亦得派 1 人上班。
 - （四）各學院、系（室、中心）視業務情形，至少派 1 人上班；惟專職行政人員僅有 1 人，在實施暑休時確有困難者，當可視實際情形改以院為單位，在職務代理上實施機動調配與相互支援，

各教學單位如未安排輪值，請將緊急聯絡人及電話公告於系（室、中心）辦公室門口（務必將電話設定給輪值人員），以因應突發事情，如有緊急公務承辦人不得以放假為由拒絕到校處理，另請加強宣導暑假上班時間及緊急聯絡方式，俾不影響師生洽公。

（五）實施共同補休日，各級行政、教學單位如需辦理各項專案業務或活動，應依原計畫辦理，不得以此為理由藉故拖延或不予辦理。

（六）共同補休日上班同仁請於上、下班時間正常刷卡，必須符合半天或全天。並請依實際需要使用照明設備或空調。

（七）寒暑假期間正常上班時間外，除因業務特殊需要專案簽請核准始得報請加班。

（八）配合寒暑假輪值補休，同仁得依序以加班補休、輪值補休（寒暑休）、特別休假方式實施補休；前開加班補休、輪值補休（寒暑休）、特別休假如均已用畢，仍應依規定出勤辦公或請假。

四、本案經簽奉校長核准提至本會討論。

決 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本校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勤益學舍離舍日期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 108 年 4 月 8 日臺教技(四)字第 10800 號來函辦理。 ([附件 21](#))

二、本校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勤益學舍離舍日期原規劃「109 年 1 月 11 日～12 日」，因 109 年 1 月 11 日為總統及立委選舉投票日，擬依函文修正離舍時間為 109 年 1 月 12～13 日，提請行政會議審議。

三、如經審議通過，本案移請教務處協助辦理行事曆修正事宜。

決 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本校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部分要點修訂案，提請行政會議審議。

說 明：

一、本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1 日第 39 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附件 22](#))

二、檢附「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修訂對照表及同法全文法條。 ([附件 23](#))

三、如蒙審議通過，依程序函頒施行。

決 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本校車輛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提請行政會議審議。

說 明：

一、本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1 日第 39 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附件 24](#))

二、檢附「車輛管理辦法」修訂對照表及同法全文法條。 ([附件 25](#))

三、如蒙審議通過，依程序函頒施行。

決 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要點業經 108 年 2 月 19 日 108 年度第 2 次校級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二、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全文。[\(附件 26\)](#) [\(附件 27\)](#)

決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點經 108 年 4 月 16 日召開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附件 28\)](#)

二、檢附「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附件 29\)](#)

三、如蒙會議通過，擬依法制作業程序公告辦理事宜。

決議：

伍、臨時動議

陸、結論

柒、散會

108 年 4 月份各單位管考要項統計表

統計截止日： 2019年4月17日

單位名稱	進度別（件數）		
	進行中	展延中	落後
人事室	6	0	0
休閒產業管理系	0	1	0
流通管理系	1	0	0
研究發展處	5	0	0
祕書室	1	0	0
國際事務處	0	1	1
教務處	1	0	0
產學營運處	2	0	0
創辦人辦公室	0	1	0
景觀系	1	0	0
進修推廣部	2	1	0
電子計算機中心	3	1	0
學生事務處	6	2	0
總務處	13	1	1
總 計	41	8	2

附註：詳細列管事項內容請逕上「重要會議決議事項管考系統」查閱。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學生休學、退(轉)學申請書【附件02】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制別：☐博士班 ☐碩士班 ☐四技 ☐二技 ☐其他_____

學 號

姓 名

系 所

班 級

入學身份(請勾選)

☐一般生 ☐外籍生 ☐僑生 ☐陸生 ☐港澳生 ☐原住民 ☐身障生 ☐運動績優☐休學
原因(請擇一勾選)
☐退(轉)學☐因病 ☐經濟 ☐學業 ☐志趣不合 ☐工作需求 ☐懷孕 ☐育嬰
☐兵役 ☐其他(請說明)_____

申請休學期間

自 學年度第 學期起至 學年度第 學期止
申請休學次數：第 次；累計 學年 學期

通訊處

☐修正：☐☐☐☐依原留存資料

連絡電話：(住家)() (手機)

退費標準：☐全額退費 ☐退費 2/3 ☐退費 1/3 ☐無退費

休、退(轉)學學注意事項：(請確實詳閱以下資訊，以免個人權益受損。)

- 一、為利課程順利銜接，休學申請及核准均以一學年為原則。休學期限屆滿前應主動到校查看次學期課程，並依規定到校辦理復學選課、註冊事宜，休學期滿未復學註冊且未申請延長休學期間獲准者，依本校學則第 40 條規定：「休學期滿未復學者以退學論。」
- 二、休、退(轉)學所衍生之退費事宜，均依部頒「大專校院學生休退學退費作業要點」辦理；為確保退費直接匯入您的帳戶，需退費者請附已繳費收據正本及本人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印本
- 三、離校期間若聯絡地址、電話有變動，應主動通知學校註冊組辦理資料變更；若因學生個人資料變更未通知學校，導致學校各單位所寄發之各項通知無法送達，所造成之損失概由學生自行負責。

申請人

家長或監護人

教務處註冊組

教務處註冊組

校 長

簽 章

同意簽章

(國秀樓 2 樓)

(國秀樓 2 樓)

(授權教務長代決)

☐本人已詳讀休、退(轉)學
注意事項，並確認休學意
願。☐本人同意申請人休、退
(轉)學，
與申請人關係：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組長

教務長

離校程序 攸關個人學籍權益，請申辦同學務必於休、退學申請案奉核後七日內辦妥離校程序；如有疑問請洽學校分機 2206~2209。

通知 單位	系、所 辦公室	教務處課務組 (國秀樓 2 樓)	衛生保健組 (國秀樓 1 樓)	體育室 (青永館 1 樓)	課外活動組 (青永館 6 樓)	生活輔導組 (青永館 6 樓)
核 章		選課	學生平安保險 ☐ 參加 ☐ 放棄 ☐ 退學生免辦	器材	就學貸款 ☐ 有 ☐ 無	住宿退費： ☐ 有 ☐ 無 僑保退費： ☐ 有 ☐ 無 兵役： ☐ 有 ☐ 無 學雜費減免 ☐ 有 ☐ 無
通知 單位	圖書館 (圖資大樓 1 樓)	電算中心 (圖資大樓 5 樓)	出納組 (行政大樓 2 樓)	教務處註冊組 (國秀樓 2 樓)	附 註	
核 章				學籍系統完成 登記 ☐ 是 ☐ 否	1. 學生申請休、退(轉)學時，應繳還 借用物品。 2. 休、退(轉)學申請流程，應請各單 位核章證明，並將本申請表交還國 秀樓 2 樓教務處註冊組。	

41 年 月 日

※請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休、退(轉)學 — 輔導紀錄表 一起交回註冊組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休、退(轉)學 — 輔導紀錄表

學 號		姓 名	
申 請 事 項	☐ 休學 ☐ 退(轉)學		
輔 導 時 間	年 月 日		
輔 導 方 式	☐ 面談 ☐ 電話 ☐ 校外訪視 ☐ 其他		

導 師 / 系 所 主 任 輔 導 記 錄

☐學生因經濟因素休(退)學時，皆已告知本校相關經濟補助配套方案，如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及獎助學金(含緊急紓困措施)等，且該生皆已知悉。(非因經濟因素者免勾選)

◎輔導結果：☐繼續就讀 ☐休學 ☐退學 ☐轉學

指導教授簽章：_____ (大學部免)

導師簽章：_____ 系所主任簽章：_____

諮 商 輔 導 中 心 輔 導 記 錄

承辦人簽章：_____

※請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學生休學、退(轉)學申請書 一起交回註冊組

系科(組)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第一階段篩選 通過人數	第二階段完成 報名人數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4	240	42	19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37	444	214	144
資訊工程系	38	1078	449	302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0	402	200	133
總計	119	2164	905	598

項次	活動日期	學校名稱	活動類型	配合學系
教務處及各相關學系赴校外招生宣傳活動				
1	3/6	溪湖高中	學系講座	教務處、工業工程與管理系、資訊工程系
2	3/11	長億高中	學系講座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資訊工程系
3	3/11	木柵高工	學系講座	教務處(黃副教務長)、電子工程系
4	3/15	南港高工	學系講座	電子工程系、資訊工程系、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景觀系
5	4/3	彰化高中	模擬面試	資訊工程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4/12	瑞芳高工	學系講座	電子工程系
7	5/6	員林家商	升學博覽會	教務處
8	5/7	內湖高工	升學博覽會	教務處、電機工程系
9	5/7	沙鹿高工	升學博覽會	教務處、文化創意事業系
10	5/8	崇實高工	升學博覽會	進修推廣部
11	5/10	大安高工	升學博覽會	教務處
12	5/10	松山工農	升學博覽會	教務處
13	5/14	中壢高商	升學講座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4	5/14	永靖高工	升學講座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15	5/15	大甲高工	升學講座	電子系、冷凍系、機械系、景觀系
16	5/15	沙鹿高工	升學講座	資工系、電子系、機械系、化材系、文創系、資管系
17	5/16	中壢家商	升學講座	流通管理系
18	5/16	永靖高工	升學講座	資訊工程系
19	5/17	新社中學	入班宣導	流管系、企管系、工管系、景觀系、進修學院
20	5/17	台中家商	入班宣導	流通管理系
21	5/24	高雄高工	升學博覽會	教務處、機械系
高中職蒞校招生宣傳活動				
1	3/5	高雄市立中正高工	體驗營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2	5/14	嘉義高工	蒞校參訪	教務處、電資學院、工程學院
3	5/14	新竹高商	蒞校參訪	教務處、管理學院、文創學院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務處軍訓室校安事件統計表				
類別	件數	已處理	處理中	備考
車禍	20	20	0	
疾病送醫 (含酒醉及意外)	5	5	0	
外籍生擾鄰	1	1	0	
租屋服務糾紛	1	1	0	
疑似性平事件	1	1	0	
疑似火警	1	1	0	
蜂窩	1	1	0	
疑似竊盜	1	1	0	
合計	31	31	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務處軍訓室服務學生統計表				
類別	件數	已處理	處理中	備考
騎機車未戴安全帽	21	21	0	
警報鈴（誤報）	1	1	0	
電梯故障	1	1	0	
租屋服務糾紛調處	9	9	0	
一般糾紛	20	20	0	
物品遺失與認領	58	58	0	
兵役折抵服務	62	62	0	
一般事件	9	9	0	
調閱監視器	4	4	0	
活動支援	15	15	0	
社團輔導	10	10	0	
宿舍輔導	30	30	0	
其他(一般學生服務)	66	66	0	
合計	306	306	0	

學生社團支援學校推動行政事務記事：

日期	內容	支援單位	地點	支援社團	學生人數
3/6(三)	台德聯盟會議	國際事務處	工具機	國樂社	16
3/9(六)	太平森林公園綠意環能活動	太平區公所	太平森林公園	熱舞社	20
3/16(六)	璀璨太平枇杷節	進修推廣部	新校區明秀湖畔	APEX 競技啦啦隊 熱舞社 吉他社	45
3/23(六)	太平枇杷嘉年華系列活動	太平區公所	太平德興公園	熱舞社	20
4/20(六)	明秀企業家研討	創辦人辦公室	本校圖資大樓	原住民文化研究社	12

活動預告：

日期(星期)	起迄時間	會議主持人	會議/活動主題/承辦人員	地點
4/25(四)	16:00-17:00	校長	金豬花燈贈與儀式	青永館草地
4/27(六)	08:00~17:00	校長	108 年中區大專校院社團運動會/ 蔡進財	本校
5/2(四)	10:00-12:00	校長	母親節音樂會暨感恩餐會	本校
5/16(四)	10:00~12:00	學生會會長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師生校務座談會	圖書資訊館 6 樓 國際會議廳
預定 5 月	五、六、日 三天	學務長	107 學年度學生社團幹部知能研習營/ 李坤憲	本校
5 月	依公告	學生會、 各系學會	學生會行政中心歌唱比賽、 各系學會歌唱比賽	本校
5/8 (二)	依公告	各系學會	應英、流管、電子、機械系會聯合 歌唱比賽決賽	青永館匯川堂
5/9 (三)	依公告	各系學會	冷凍、企管、電機、休管、化材系 會聯合歌唱比賽決賽	青永館匯川堂
5/10 (四)	依公告	各系學會	資工、資管、文創、工管、景觀系 會聯合歌唱比賽決賽	青永館匯川堂
5/10 (五)~5/12(日)	依公告	課指組	NCUT 卡牌研究社辦理全國卡牌研 究社	青永館
5/19 (日)	依公告	社團	星聲歌唱社成果發表	益民商園
5/25(六)	依公告	社團	琴韻國樂社成果發表	青永館靜軒
5/28 (二)	依公告	社團	知勤話藝劇坊成果發表	青永館采風堂
5/30 (四)	依公告	社團	諾曼本管樂社成果發表	青永館靜軒
5 月~6 月	依公告	社團	107 學年度各社團成果發表會	本校
6/4(二)	依公告	社團	弦音吉他社成果發表	青永館采風堂
6/5(三)	18:00~21:00	社團	107 學年度中區大專校院熱舞社聯 合成果發表會	青永館匯川堂
6/22(六)	依公告	社團	熱音社成果發表	青永館靜軒
2/1(五)~11/29(五)	依公告	課指組及 社團	108 年帶動中小學營隊/李坤憲	各帶動中小學學 校
7/1(一)~8/31(六)	依公告	課指組及 社團	108 年暑假教育優先區營隊/蔡進 財	各教育優先區學 校
7 月-8 月	依公告	學務長	108 年海外志工營隊服務/王資惠	本校及海外服務 機構

本校近期重要建設工程進度表

108 年 4 月

項次	工程位置	工程名稱	工程主要節點	工程進度與執行內容
1	工具機學院大樓	公共藝術設置	決標日期：1070807 開工日期：1070814 完工日期：1071211 驗收日期：1071219	設置完成報告書於 108 年 3 月 8 日經台中市政府文化局審核通過，現正辦理核銷作業。
2		室內裝修工程（隔間部分）	決標日期：1070919 開工日期：1070925 完工日期：1071110 驗收日期：1071128	已完工驗收並付款至 90%，並已洽廠商儘速積極辦理申請室內裝修合格證明作業。
3		藝術中心整修工程	決標日期：1071121 開工日期：1071208 完工日期：1080329 驗收日期：	承商已於 108.3.29. 申報工程完工，目前簽辦驗收作業中。
4	新校區	南側景觀及道路交通等改善工程	決標日期：1070710 開工日期：1070903 完工日期：1080131 驗收日期：1080306	已完工驗收並辦理工程尾款支付事宜中。
5		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決標日期：1060905 開工日期：1061006 完工日期： 驗收日期：	變更開發計畫(依台中市都發局已於 107.12.14 日召開專案小組審查會議結論辦理資料修正)已於 108.02.20 日函送台中市政府審查，該府訂於 108.04.19 日辦理審查會議。
6		北側整地排水及步道設置等工程	決標日期：1070911 開工日期：1071024 完工日期：1080322 驗收日期：1080411	承商已於 108.3.22. 申報工程完工，並已於 108.4.11 日辦理驗收事宜。
7		運動場看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訂約日期：1070529 規劃完成日期：1070611 設計完成日期：1070908	全校區數值地形測量已完成並於 108 年 3 月 26 日辦理建築線指示(掛件)，俟完成建築執照申請後，續辦工程發包作業。
8		運動場看臺植栽移植工程	決標日期：1071029 開工日期：1071120 完工日期：1080418 驗收日期：	廠商於 108 年 4 月辦理移植作業，並依規定種植於指定位置。

9		東南側營舍整修工程	決標日期：1071128 開工日期：1071220 完工日期：1080418(預計) 驗收日期：	施工中，截至 108 年 3 月底實際進度為 96%，較預定進度超前 9%。
10	青永館	「青永館游泳池部分熱泵主機汰換暨系統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訂約日期：1080102 規劃完成日期：1080222 設計完成日期：1080222 決標日期： 開工日期：	於 4 月 11 日辦理開標結果為廢標，將再續辦招標作業。
11	污水處理廠	設備更新工程	決標日期：1070731 開工日期：1070820 完工日期：1080516(預計) 驗收日期：	施工中，截至 108 年 3 月底實際進度為 98%，已辦理變更設計議價作業，目前簽辦變更設計合約書中。
12	污水處理廠旁	「資源回收站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訂約日期：1071211 規劃完成日期：1080116 設計完成日期：	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並將辦理工程基地鑽探及申請建築執照作業。

◇ 104 級入學學生校外實習通過情形：(統計至 108.04.08)

校外實習通過率						
學院	系所	年級(目前大四， 不含延畢生)	班級人數	未通過 (不含延修生)	已通過(含實習通過 或累積時數通過)	通過率
						備註 (實習時間點)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104 級	144	31	113	78.47%
	電子工程系	104 級	151	72	79	52.32%
	資訊工程系	104 級	125	25	100	8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104 級	125	41	84	67.20%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104 級	166	57	109	65.66%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104 級	120	6	114	95.00%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04 級	178	24	154	86.52%
	企業管理系	104 級	109	42	67	61.47%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系	104 級	88	16	72	81.82%
	流通管理系	104 級	99	8	91	91.92%
	休閒產業管理系	104 級	52	10	42	80.77%
	文化創意事業系	104 級	47	2	45	95.74%
人文學院	景觀系	104 級	40	9	31	77.50%
	應用英語系	104 級	53	2	51	96.23%
合計			1,497	345	1152	76.95%

請協助抽換4月 11日(四)上午交換之總表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107學年度各教學單位接受政府、民間機構專案委託進行之研究及產學合作計畫統計表 (107年8月1日至108年3月31日止)

製表日期：108年4月11日更新

單位別	基本案數	科技部案	創育中心	產學研究	政府研究	技能檢定	人文替代	研究總數	總數(含替代)	差額	總金額	每案平均金額	科技部總經費	創育育成計畫款	產學研究總金額	教育部及政府部門(有行管費)金額	技能檢定金額	教師員額	平均件數	平均(含替代)	教師平均金額	備註
【12】工程學院	37	26	4	80	1	1	0	112	112	75	51,470,127	459,555	21,652,856	1,127,405	27,855,154	720,000	114,712	73	1.53	1.53	705,070	
管理學院	40	18	1	23	2	0	0	44	44	4	17,500,717	397,744	11,676,157	300,000	4,924,560	600,000	0	78	0.56	0.56	224,368	
電資學院	32	23	1	22	3	0	0	49	49	17	50,559,739	1,031,831	36,672,819	266,200	12,320,720	1,300,000	0	61	0.80	0.80	828,848	
文創學院	13	7	0	4	0	0	0	11	11	-2	6,348,580	577,144	5,543,320	0	805,260	0	0	24	0.46	0.46	264,524	
通識學院	6	6	0	2	3	0	0	11	11	5	5,181,472	471,043	3,993,000	0	364,000	824,472	0	25	0.44	0.44	207,259	
機械系	16	8	3	27	0	1	0	39	39	23	17,035,276	436,802	6,475,800	527,405	9,917,359	0	114,712	32	1.22	1.22	532,352	
化材系	9	4	0	6	0	0	0	10	10	1	6,634,470	663,447	3,126,200	0	3,508,270	0	0	18	0.56	0.56	368,582	
冷凍系	8	5	1	31	1	0	0	38	38	30	14,658,112	385,740	3,942,337	600,000	9,395,775	720,000	0	16	2.38	2.38	916,132	
精密所	4	9	0	16	0	0	0	25	25	21	13,142,269	525,691	8,108,519	0	5,033,750	0	0	7	3.57	3.57	1,877,467	
工管系	14	10	0	7	1	0	0	18	18	4	8,248,702	458,261	6,774,942	0	1,173,760	300,000	0	28	0.64	0.64	294,597	
企管系	6	0	0	8	1	0	0	9	9	3	1,640,800	182,311	0	0	1,340,800	300,000	0	12	0.75	0.75	136,733	
資管系	9	3	1	6	0	0	0	10	10	1	3,637,100	363,710	1,677,500	300,000	1,659,600	0	0	17	0.59	0.59	213,947	
流管系	7	2	0	0	0	0	0	2	2	-5	1,138,500	569,250	1,138,500	0	0	0	0	13	0.15	0.15	87,577	
休閒系	4	3	0	2	0	0	0	5	5	1	2,835,615	567,123	2,085,215	0	750,400	0	0	8	0.63	0.63	354,452	
電機系	13	15	0	10	1	0	0	26	26	13	35,676,914	1,372,189	30,213,814	0	4,463,100	1,000,000	0	25	1.04	1.04	1,427,077	
電子系	11	6	0	5	1	0	0	12	12	1	11,653,245	971,104	4,934,405	0	6,568,840	150,000	0	21	0.57	0.57	554,916	
資工系	8	2	1	7	1	0	0	11	11	3	3,229,580	293,598	1,524,600	266,200	1,288,780	150,000	0	15	0.73	0.73	213,305	
景觀系	5	5	0	1	0	0	0	6	6	1	4,417,920	736,320	3,946,420	0	471,500	0	0	9	0.67	0.67	490,880	
英語系	3	2	0	1	0	0	0	3	3	0	1,708,900	569,633	1,596,900	0	112,000	0	0	6	0.50	0.50	284,817	
文化系	5	0	0	2	0	0	0	2	2	-3	221,760	110,880	0	0	221,760	0	0	9	0.22	0.22	24,640	
基礎通識中心	6	6	0	2	3	0	0	11	11	5	5,181,472	471,043	3,993,000	0	364,000	824,472	0	25	0.44	0.44	207,259	
體育室	6	1	0	1	1	0	0	9	12	6	1,049,100	349,700	621,500	0	117,600	310,000	0	12	0.25	1.00	87,425	
語言中心	5	0	0	2	0	0	2	2	4	-1	131,950	65,975	0	0	131,950	0	0	9	0.22	0.44	14,661	
小計	139	81	6	134	10	1	11	232	243	104	132,241,685	570,007	80,159,652	1,693,605	46,519,244	3,754,472	114,712	282	0.82	0.86	468,942	

備註：1.基本案件數=各系教師員額*0.5案 2.體育室及基礎含博雅通識中心：各6案 3.創新育成案：以進駐費繳交日為計畫案件統計時間點 4.科技部案件（107學年度）107年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起始日為107年6月1日，屬105學年度計畫，不在本表範圍，大專生計畫、出國補助計畫及已轉出他校計畫不列入採計

承辦人核章：

主管核章：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

107學年度第2學期復學生生人數統計表

項目 學制	應復學 人數 (A)	已復學 人數 (B)	續辦休 學人數 (C)	自請退 學人數 (D)	未辦理 復、 休、退 學人數 (E)	復學率 (B/A%)	續辦休 學率 (C/A%)	自請退 學率 (D/A%)	未辦理率 (E/A%)
二技	0	0	0	0	0	0.00%	0.00%	0.00%	0.00%
四技	89	31	16	4	38	34.83%	17.98%	4.49%	42.70%
合計	89	31	16	4	38	34.83%	17.98%	4.49%	42.70%

註：1. 四技部「應復學人數(A)」已扣除提前一學期復學學生1名。

2. 四技部「應復學人數(A)」及「已復學人數(B)」，皆包含本學期提前復學生4名。

碩士在職專班107-108學年度招生相關資訊如下：

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8學年度			
系所		核定名額	報名人數	錄取名額	報到人數	註冊率	核定名額	報名人數	錄取名額	報到人數
流通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16	23	16	16	100%	16	14		
企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17	21	17	17	100%	17	37	5月2日召開招生委員會會議	5月11日新生將到各系指定地點報到
資訊管理系研發科技與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A組	9	4	4	4	38.89%	7	10		
	B組	9	4	3	3		7	8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22	42	22	22	100%	22	27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A組	6	7	7	7	63.64%	6	4		
	B組	5	0	0	0		5	1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碩士在職專班		16	21	16	16	100%	16	32		
機械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15	19	15	15	100%	15	32		
電子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12	18	12	12	100%	12	19		
資訊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10	14	10	10	100%	10	13		
電機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		12	21	12	12	100%	12	21		
合計/平均		149人	194人	135人	134	89.93%	145	218		

108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各專班甄試名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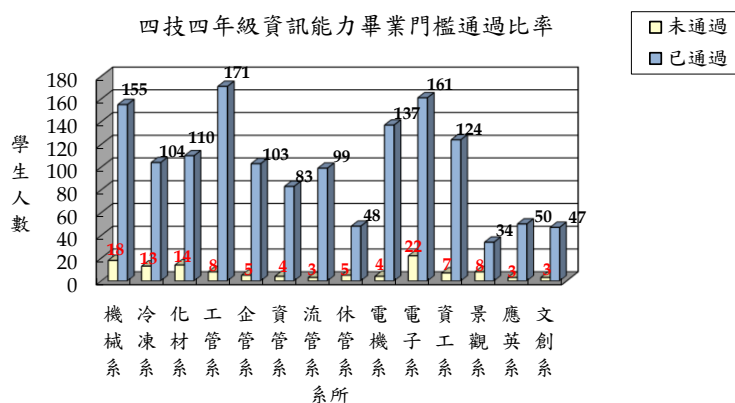
編碼	系所	專班名稱	進修部學制	招收人數
01	機械工程系	精密機械專班	四技	50
02	電機工程系	機電控制專班	四技	50
03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生產製造與管理專班	四技	50
04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紡織纖維科技專班	四技	56
05	電子工程系	微電子控制專班	四技	50
06	資訊管理系	智慧製造與資訊應用專班	四技	50

資訊能力門檻通過率（在學生至 108 年 4 月 8 日）

104級（四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73	18	155	89.60%
	冷凍系	117	13	104	88.89%
	化材系	124	14	110	88.71%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79	8	171	95.53%
	企管系	108	5	103	95.37%
	資管系	87	4	83	95.40%
	流管系	102	3	99	97.06%
	休管系	53	5	48	90.57%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41	4	137	97.16%
	電子系	183	22	161	87.98%
	資工系	131	7	124	94.66%
文創學院	景觀系	42	8	34	80.95%
	應英系	53	3	50	94.34%
	文創系	50	3	47	94.00%
	總和	1543	117	1426	92.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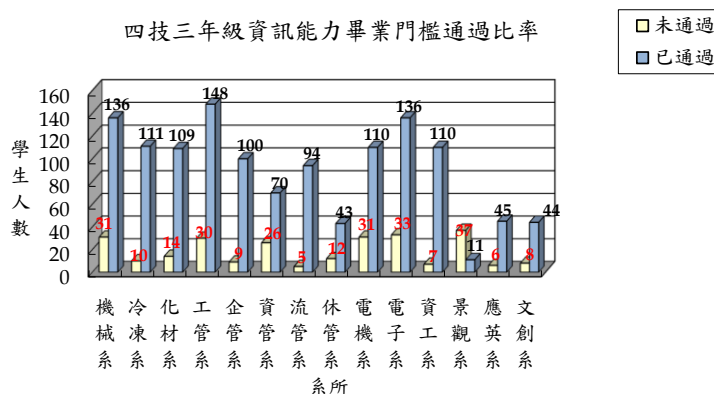
四技四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105級（三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67	31	136	81.44%
	冷凍系	121	10	111	91.74%
	化材系	123	14	109	88.62%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78	30	148	83.15%
	企管系	109	9	100	91.74%
	資管系	96	26	70	72.92%
	流管系	99	5	94	94.95%
	休管系	55	12	43	78.18%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41	31	110	78.01%
	電子系	169	33	136	80.47%
	資工系	117	7	110	94.02%
文創學院	景觀系	48	37	11	22.92%
	應英系	51	6	45	88.24%
	文創系	52	8	44	84.62%
	總和	1526	259	1267	8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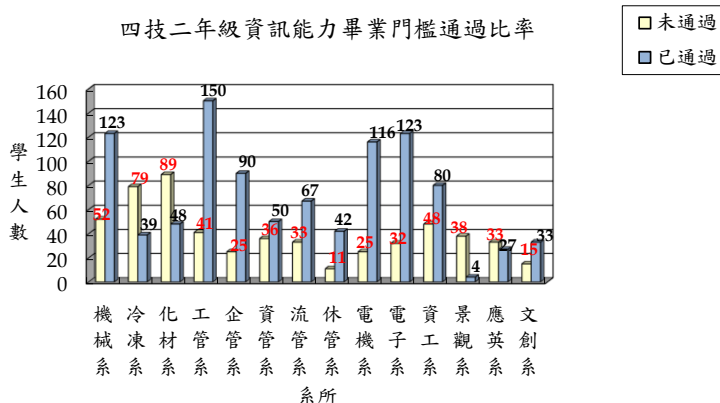
四技三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106級（二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75	52	123	70.29%
	冷凍系	118	79	39	33.05%
	化材系	137	89	48	35.04%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91	41	150	78.53%
	企管系	115	25	90	78.26%
	資管系	86	36	50	58.14%
	流管系	100	33	67	67.00%
	休管系	53	11	42	79.25%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41	25	116	82.27%
	電子系	155	32	123	79.35%
	資工系	128	48	80	62.50%
文創學院	景觀系	42	38	4	9.52%
	應英系	60	33	27	45.00%
	文創系	48	15	33	68.75%
	總和	1549	557	992	6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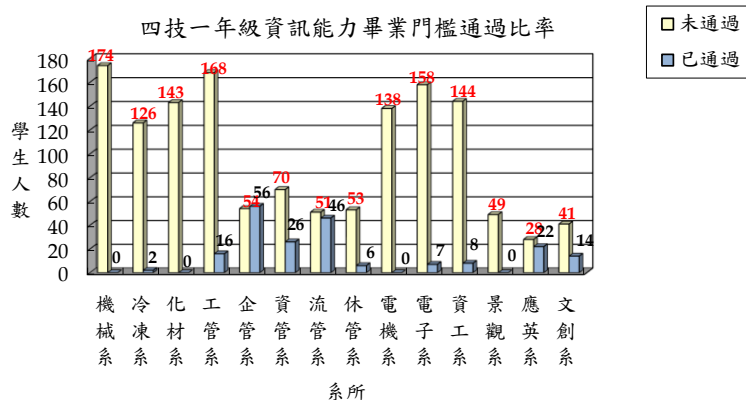
四技二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107級（一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74	174	0	0.00%
	冷凍系	128	126	2	1.56%
	化材系	143	143	0	0.00%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84	168	16	8.70%
	企管系	110	54	56	50.91%
	資管系	96	70	26	27.08%
	流管系	97	51	46	47.42%
	休管系	59	53	6	10.17%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38	138	0	0.00%
	電子系	165	158	7	4.24%
	資工系	152	144	8	5.26%
文創學院	景觀系	49	49	0	0.00%
	應英系	50	28	22	44.00%
	文創系	55	41	14	25.45%
	總和	1600	1397	203	12.69%

四技一年級資訊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比率



104級(四年級)-畢業門檻為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等級

系所	未通過	已通過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
電機系	34	107	127
電子系	37	115	134
資工系	38	93	113
化材系	57	77	104
機械系	62	109	139
冷凍系	38	79	101
工管系	43	136	164
資管系	12	75	80
流管系	17	85	92
企管系	26	82	97
休管系	11	42	45
景觀系	14	28	36
文創系	5	45	48

105級(三年級)-畢業門檻為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等級

系所	未通過	已通過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
電機系	102	39	70
電子系	117	32	53
資工系	72	45	54
化材系	85	38	60
機械系	121	46	65
冷凍系	90	31	48
工管系	122	57	67
資管系	66	30	39
流管系	51	48	71
企管系	53	56	63
休管系	26	29	29
景觀系	41	7	8
文創系	28	24	27

106級(二年級)含二技電子-畢業門檻為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

系所	未通過	已通過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
電機系	124	19	23
電子系*	150	38	61
資工系	109	19	21
化材系	120	17	19
機械系*	140	35	38
冷凍系	96	22	23
工管系	155	36	40
資管系	68	17	19
流管系*	79	23	23
企管系	83	32	34
休管系	37	16	16
景觀系	38	4	4
文創系	39	9	12

108年行政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08年1月1日至108年4月10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公關平台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教務處	1	本校主辦「全國高中職學生生活智慧創意競賽 500組學生組隊參賽	4		2			1		1
國際事務處	2	勤益科大外籍生圍爐解鄉愁又瞭解中華文化	8		3		1	2	1	1
		台德大學圓桌會議 推動工業教育交流	9		4		1	2	1	1
進修推廣部	1	太平枇杷節系列活動登場	8		3		2		2	1
進修學院	1	上學2天、工作5天 勤益科大進專學歷、工作兼得	2		1				1	
產學營運處	2	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 台灣摘26金 本校獲5金2銀2特別獎	7	2	2			1	1	1
		第23屆TDK機器人競賽由本校舉辦 首獎獎金提高到20萬元	9	1		2	1	1	3	1
公共關係室	3	<中國時報>新春旺報	1	1						
		<天下雜誌集團-Cheers>校長專訪	2	1					1	
		<遠見雜誌>工程學院院長 管理學院院長專訪	2	1					1	
其他	1	本校獲「智慧機械軟體與AI軟體研發補助計畫」	1						1	
總計	11		53	6	15	2	5	7	12	6

108年教學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08年1月1日至108年4月10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公關平台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機械系	3	工具機公會與本校共同開辦「工具機機械設計工程師」考照班，為人才培育紮根。	8		4				4	
		<遠見雜誌>大學入學指南-機械系專訪	1	1						
		三菱電機聚焦智慧機械App 為工具機產業培育App人才	5	1	2				1	1
管理學院	1	2019電動車創意競賽 院長應邀評審	2		1				1	
景觀系	1	景觀系成果展 吸睛	3					1	1	1
總計	5		19	2	7	0	0	1	7	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執行簡表

中華民國108年3月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上年度
	預算數	預算分配數(A)	實際收 (支)數(B)	執行率%	比較增減(B)-(A)	同期間執行數	
一、總收入	1,576,555	433,679	508,962	117.36	75,283	493,090	
學雜費收入	555,340	183,583	256,116	139.51	72,533	244,514	
學雜費減免(-)	(52,000)	(10,000)	(15,102)	151.02	(5,102)	(9,916)	
建教合作收入	123,086	16,628	19,812	119.15	3,184	22,224	
推廣教育收入	11,077	1,988	2,251	113.23	263	1,945	
權利金收入	550	135	79	58.52	(56)	44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43,475	214,600	214,600	100.00	-	208,911	
其他補助收入	144,931	13,000	16,845	129.58	3,845	10,956	
雜項業務收入	5,181	300	219	73.00	(81)	210	
其餘項目收入	44,915	13,445	14,142	105.18	697	14,202	
二、總支出	1,634,263	418,188	366,821	87.72	(51,367)	345,91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270,387	330,696	280,878	84.94	(49,818)	259,066	
建教合作成本	116,537	16,413	19,712	120.10	3,299	22,224	
推廣教育成本	10,619	1,832	2,251	122.87	419	1,94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6,406	5,039	8,685	172.36	3,646	5,497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1,219	57,726	50,446	87.39	(7,280)	52,756	
雜項業務費用	4,921	1,230	77	6.26	(1,153)	91	
其餘各項支出	24,174	5,252	4,772	90.86	(480)	4,329	
三、年度賸餘	(57,708)	15,491	142,141	917.57	126,650	147,179	
四、固定資產擴充改良	256,196	31,184	8,106	25.99	(23,078)	34,822	
土 地	-	-	-	-		-	
土地改良物	25,000	10,800	225	2.08	(10,575)	429	
房屋及建築	103,400	-	1,858	-	1,858	32,407	
機械及設備	104,461	17,000	5,307	31.22	(11,693)	1,58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936	784	31	3.95	(753)	70	
什項設備	16,399	2,600	685	26.35	(1,915)	330	

為協助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A-4-1 明秀書院翻轉教學，本院共辦理 21 場課程與活動，以拓展學生視野，探索自我價值，進而達成大一開晴、大二築夢、大三踏實、大四遠颺之階段性目標：

- (1) 107 年 3 月 5 日舉辦篆刻欣賞與創作課程-「書畫用印簡述/肖形印草稿布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柳炎辰老師蒞臨演講。
- (2) 107 年 3 月 6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生活與木雕（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
- (3) 107 年 3 月 6 日舉辦木工創意與實作課程-「木匠學習基礎觀念&手工具介紹與認識。」，邀請校外藝術專家張明德老師蒞臨演講。
- (4) 107 年 3 月 7 日舉辦經典閱讀與表達課程-「《史記·留侯世家》I」，由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廖育菁老師主講。
- (5) 107 年 3 月 7 日舉辦國畫藝術與創作課程-「菊花種類、菊花造型及基礎菊花畫法」，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洪漢榮老師蒞臨演講。
- (6) 107 年 3 月 8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版畫概說（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7) 107 年 3 月 8 日舉辦媒體識讀課程-「認識媒體網絡:電視、網路與關鍵字閱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黃千容老師蒞臨演講。
- (8) 107 年 3 月 12 日舉辦篆刻欣賞與創作課程-「印人簡述-曾紹杰「平凡」課題實作」，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柳炎辰老師蒞臨演講。
- (9) 107 年 3 月 13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生活與木雕（二）」，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
- (10) 107 年 3 月 13 日舉辦木工創意與實作課程-「樺接家具鬆動維修&DIY 居家簡易家具維修」，邀請校外藝術專家張明德老師蒞臨演講。
- (11) 107 年 3 月 14 日舉辦經典閱讀與表達課程-「《史記·留侯世家》II」，由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廖育菁老師主講。
- (12) 107 年 3 月 14 日舉辦國畫藝術與創作課程-「菊花生態講解及菊葉畫法-墨法」，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洪漢榮老師蒞臨演講。
- (13) 107 年 3 月 15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凸版基本版種介紹」，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14) 107 年 3 月 15 日舉辦媒體識讀課程-「與媒體對話:人人是記者也是公關」，邀請校外藝術專家黃千容老師蒞臨演講。
- (15) 107 年 3 月 19 日舉辦篆刻欣賞與創作課程-「「平凡」課題實作」，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柳炎辰老師蒞臨演講。
- (16) 107 年 3 月 20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木藝品加工技巧簡介(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
- (17) 107 年 3 月 20 日舉辦木工創意與實作課程-「手工鋸切練習」，邀請校外藝術專家張明德老師蒞臨演講。
- (18) 107 年 3 月 21 日舉辦經典閱讀與表達課程-「《史記·項羽本紀》I」，由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廖育菁老師主講。

- (19) 107 年 3 月 21 日舉辦國畫藝術與創作課程-「各種菊花類型畫法示範講解」，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洪漢榮老師蒞臨演講。
- (20) 107 年 3 月 22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單色水印木紋木版製作(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21) 107 年 3 月 22 日舉辦媒體識讀課程-「淺談危機過程中的媒體互動」，邀請校外藝術專家黃千容老師蒞臨演講。

便簽

日期：108年4月9日

單位：課務組

- 一、有關本校108學年度行事曆，業經108年3月21日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如附件。
- 二、本校108學年度行事曆，學務處原規劃「109年1月11日~12日勤益學舍離舍作業」，因109年1月11日為選舉投票因素，敬請學務處生輔組協助修正該期程。
- 三、因應本校行事曆已通過行政會議，其修正流程敬請生輔組提案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後，本組將再次列入行事曆內，並再次報部核備後公告週知。

政務基金運用
行政秘書 張文玲 0409
1359

會辦單位：學務處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辦事員 陳秋姁 0409 1145	組長 林東和 0409 1344	教務處 潘吉祥 0409 1649	可 副校長 賴雲龍 0411 1106 代
生活輔導組： 擬依函文更改離舍時間為 109年1月12-13日，奉核 後提請行政會議審議。	政務基金運用 行政專員 楊銓興 0410 1133	學生事務處 黃書祥 0410 1157	
學生事務處 曾懷恩 0410 1550			

組員 蕭綉絨 0410
1233

助教 許錦燕 0410
1645

本件配合選舉投票需調整行事曆內容，
建議循程序辦理後，依來函說明報部。

專員 高明裕 0411
0844



簽 於 總務處事務組駐警隊

日期：108年3月25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第39次會議紀錄，簽請核示。

說明：本次會議業於108年3月21日（星期四）由校長主持，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完畢，紀錄、簽到表、提案資料詳如附件。

擬辦：奉核後，擬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專任助理 江芯艾	0325 1434		如擬 校長陳文淵 0402 1613
專任助理 江芯艾	0326 1516		
專員 趙俊松	0327 0842 代		
總務處 黃嘉彥 總務長	0327 095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增修條文對照表

修正／新增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點第二項第1款 專案簽准之本校承辦及主協辦活動，由主辦單位統一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第二點第二項第1款 專案簽准之活動，由主辦單位統一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增加本校承辦及主協辦活動入校來賓及政府相關單位人員入校洽公免收停車費，一併予以修正相關條文。
第二點第三項 凡本校場館租借之相關活動，憑該活動相關資料入校之汽車，每次50元。	第二點第三項 凡本校承辦及場館租借之相關活動，憑該活動相關資料入校之汽車，每次50元。	
第二點第六項 高中職校教職員及政府相關單位人員入校洽公憑其服務證於本校大門管理室辦理換證，免收費。	第二點第六項 高中職校教職員入校洽公憑該校服務證於本校大門管理室辦理換證，免收費。	
第二點第七項 停車位保留限本校圖資大樓大門前圓環、青永館（近草皮）廣場及行政大樓前停車場，經專案簽准得以至駐警隊申辦保留事宜。	第二點第七項 停車位保留限本校圖資大樓地下室停車場，每日最多提供保留停車位30格，經專案簽准得以至駐警隊申辦保留事宜。	為減少影響本校教職員工生停車權益，建議降低占用停車位方式，重新規劃活動貴賓停車區，限供活動日貴賓停放，非活動日不得使用，且由需求單位自行派員導引來賓停車。
第三點第一項第4款第1目 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生及一般生）及博士班學生，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每學年4000元。下學期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減半收費。	第三點第一項第4款第1目 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生及一般生）及博士班學生，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區分：限定停放於洪厝段停車場者，每學年2000元；校內不限定停放區域者，每學年4000元。下學期因特殊原因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減半收費。	洪厝段停車場自108年1月15日起施行新制，配合修正本目。
第三點第二項第2款第1目 日間部、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碩士班（含在職生及一般生）、博士班學生、延畢生等，	第三點第二項第2款第1目 各學制在校生（舊生）應於當學年度下學期結束前四週提出申辦下（新）學年度停車識別證，	

收費 300 元。下學期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減半收費。	收費 200 元。於新學年度開學後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收費 400 元，因特殊原因出示相關證明文件者，收費 200 元。	
第三點第二項第 2 款第 2 目刪除本目原條文並修訂為： 產學專班（輪調式學生）及學分、非學分班學員因課程需求出示證明文件者，收費 150 元。	第三點第二項第 2 款第 2 目 各學制新生（含轉、復學學生）應於新學年度開學後提出申辦，收費 200 元。	一、配合前條文收費異動修訂本目條文。 二、配合產學專班等學生因課程需求，訂定本條文。
第三點第二項第 2 款第 3 目刪除本目原條文並修訂為： 勤益學苑學員因課程需求得以申辦一期之車證，收費 150 元。	第三點第二項第 2 款第 3 目 下學期因特殊原因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收費 200 元。	一、現行作法納入法規規範。 二、配合前條文收費異動修訂勤益學苑學員機車停車收費。
第三點第三項 遺失補發：	第三點第三項	增加本項分類項目。
第三點第三項第 1 款 汽、機車（含大型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如發生遺失、被竊或毀損等情事得申請補發，其補發費用：汽車停車識別證 200 元，停車晶片感應卡 200 元，機車停車識別證 100 元。機車換車請將機車識別證完整撕下留存，出示換車證明，填具「停車證補發申請單」後得以免繳費。	第三點第三項第 1 款 汽、機車（含大型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如發生遺失、被竊或毀損等情事得申請補發，其補發費用：汽車停車識別證 200 元，停車晶片感應卡 200 元，機車停車識別證 200 元。下學期申請補發機車停車識別證，收費 100 元。機車換車請將機車識別證完整撕下留存，出示換車證明，填具「停車證補發申請單」後得以免繳費。	修訂上下學期機車停車識別證補辦費用一致。
第三點第五項 學生汽、機車識別證申辦時間以駐警隊公告之期限為主，逾期者另酌收行政處理費 50 元。	第三點第五項 學生汽、機車識別證申辦時間為駐警隊公告之期限，逾期得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後，方可辦理。	為有效管理車證系統，並規範學生如期申辦，特修訂本項條文。
第四點第四項 退費基準：以事實發生後一個月內辦理退費。	第四點第四項 退費基準：以事實發生後一個月內為準，超過一個月則以申請日為準。	配合現行作法，修正本項條文。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修正草案》

- 91.10.15 勤技總字號 0910917748 號函
- 92.03.01(92)勤技總字號 0920001376 號函修頒
- 92.04.17 勤技總字號 0920002912 號函修頒
- 92.08.07 勤技總字號 0920004754 號函修頒
- 93.03.02 勤技總字號 0930000358 號函修頒
- 97.01.15 勤技總字號 0971200013 號函修頒
- 97.06.11 勤技總字號 09712000188 號函修頒
- 97.11.20 本校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 97.12.03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71200388 號函修頒
- 98.04.28 本校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 98.05.12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81200170 號函修頒
- 98.12.28 本校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 99.01.02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91200012 號函修頒
- 99.04.29 本校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 99.05.11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91200191 號函修頒
- 100.10.2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01200425 號函修頒
- 101.05.24 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1.06.22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1200185 號函修頒
- 102.03.28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2.04.16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21200149 號函修頒
- 102.06.27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2.07.19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21200258 號函修頒
- 102.12.26 本校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3.01.2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31200023 號函修頒
- 105.12.22 本校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6.01.09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61200005 號函修頒
- 106.06.22 本校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6.07.1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61200329 號函修頒
- 107.01.11 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7.01.29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71200053 號函修頒
- 107.05.24 本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7.06.04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71200325 號函修頒
- 107.10.25 本校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7.11.02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71200610 號函修頒
- 107.12.27 本校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 108.01.04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71200761 號函修頒

一、依據教育部 85.11.14 台 85 總一字第 85515656 號函、財政部 97 年 1 月 2 日台財庫字第 09603518320 號函及本校「車輛管理辦法」訂定本收費要點。

二、未持有本校停車識別證入校之車輛，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規定如下：

(一)免收費：

1. 公共服務車輛（郵政、電信、金融、消防、警務、救護、環保、安檢、緊急維修工程車）。
2. 其他臨時通知之貴賓車輛。
3. 持有本校榮譽卡者或貴賓卡者，由發卡單位至駐警隊申辦免費停車卡，優惠期限依本校相關致謝作業須知辦理。

(二)取電子票卡免收費：

1. 專案簽准之本校承辦及主協辦活動，由主辦單位統一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2. 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之車輛（限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本人所駕駛或所乘坐之車輛），離校前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3. 學生開學及學期結束時，搬運行李依公告期間內實施。
4. 本校退休之教職員工，得憑退休人員相關證明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

卡。

5. 凡洽公及訪客經單位一級主管或單位核發停車管理優惠券者，離校時至本校大門警衛室繳回停車管理優惠券及電子票卡，免收費。

6. 高中職校教職員及政府相關單位人員入校洽公憑其服務證於本校大門管理室辦理換證，免收費。

(三)取電子票卡計次收費：

凡本校承辦及場館租借之相關活動，憑該活動相關資料入校之汽車，每次50元。

(四)取電子票卡計時收費：

1. 未持有本校核發之汽車停車識別證之所有車輛，停車第1日半小時內免費，逾半小時後不足1小時以1小時計時收費，每小時20元，依此累計收費。

2. 連續多日停車者，每日以12小時計，並累計停車日數收費。

(五)電子票卡遺失補辦手續及停車收費規定：

1. 免費入校遺失電子票卡者酌收工本費（每個）100元。

2. 參加學校活動遺失電子票卡者酌收工本費100元及計次收費50元。

3. 其餘計時收費遺失電子票卡者，以一日最高收費240元計費，並攜帶行車執照、駕照至駐警隊或大門警衛室繳納電子票卡工本費100元及停車管理費費用後，始可離場。

(六)未持有本校核發之機車停車識別證，入校每日20元，先至駐警隊或大門警衛室繳費並登記，始可停入停車場。

(七)停車位保留限本校圖資大樓大門前圓環、青永館（近草皮）廣場及行政大樓前停車場，經專案簽准得以至駐警隊申辦保留事宜。

三、各類定期停車識別證得申(補)辦之對象及停車場管理費費用：

(一)汽車部份：

1. 教職員工每學年1200元，半學年600元。每學年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每年8月1日起至隔年7月31日止，半學年使用期限每年2月1日起至當年7月31日止。

2. 新進人員辦理汽車停車識別證，依月數比例計算收費，以申辦日為準按月計算（不足1月以月計算）。

3. 兼任教師：每學期500元。

4.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為每年8月1日起至隔年7月31日止)：

(1) 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生及一般生）及博士班學生，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區分：~~限定停放於洪厝段停車場者，每學年2000元；校內不限定停放區域者，每學年4000元。~~下學期因特殊原因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減半收費。

(2) 進修學院及進修推廣部相關產學專班等有學制之學生可申辦每週入校2日之每學年1,000元之汽車停車證，或每週入校1日之每學年500元之汽車停車證。下學期因特殊原因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減半收費。

(3) 產學專班（輪調式學生）及學分、非學分班學員因課程需求每週入校超過3日（含）以上者，得以按月申辦，每月400元。

(4) 勤益社區學苑及學分、非學分班學員因課程需求得以申辦每週入

校 2 日之每期 500 元（使用期限六個月）或每週入校 1 日之每期 250 元（使用期限六個月）之車證。

(5) 延畢生可按月申辦，每月 400 元。

5. 與本校訂有契約的承包廠商或進駐廠商每月 400 元，每半年 2000 元或每年 4000 元，但禁止停放地下停車場。公共工程施工廠商未使用本校規劃之車位（停放於承包工地內），酌收感應卡工本費 100 元。

(二) 機車部份：

1. 教職員工（含兼任教師）：每學年 200 元。申辦一學期者需繳交 100 元。
2. 學生機車停車識別證每學年更換：
 - (1) 日間部、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碩士班（含在職生及一般生）、博士班學生、延畢生等，收費 300 元。下學期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減半收費。
 - (2) 產學專班（輪調式學生）及學分、非學分班學員因課程需求出示證明文件者，收費 150 元。~~各學制新生（含轉、復學學生）應於新學年度開學後提出申辦，收費 200 元。~~
 - (3) 勤益學苑學員因課程需求得以申辦一期之車證，收費 150 元。~~下學期因特殊原因提出申辦者，須填具「停車證逾期申辦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方可辦理，收費 200 元。~~
3. 大型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250CC 以上）：每學年更換，申辦方式及收費同第三點第二項第 2 款，停車區域限停駐警隊規劃之停車區。
4. 承包工程與本校訂有契約之廠商，每三個月 100 元或每年 400 元。公共工程施工廠商未使用本校規劃之車位（停放於承包工地內），免收費。

(三) 遺失補發：

1. 汽、機車（含大型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如發生遺失、被竊或毀損等情事得申請補發，其補發費用：汽車停車識別證 200 元，停車晶片感應卡 200 元，機車停車識別證 100 元。~~下學期申請補發機車停車識別證，收費 100 元。~~機車換車請將機車識別證完整撕下留存，出示換車證明，填具「停車證補發申請單」後得以免繳費。
2. 教職員工（含兼任教師）未續聘須繳回停車晶片感應卡，如遺失需申請補發。
- (四) 停車優惠券：由本校各一級單位提出申辦至駐警隊購買，（每本 100 張）2000 元，限當日使用。
- (五) 學生汽、機車識別證申辦時間以駐警隊公告之期限為主，逾期者另酌收行政處理費 50 元。

四、申辦汽、機車停車證及申請退費程序：

- (一) 1. 申請人必須依法持有行車駕照，方得以申辦。
2. 申請人如無行車駕照得由親友接送，經專案簽准後方得以申辦。
- (二) 爾後若經查為謊報或隱瞞填報者，所衍生之法律責任由簽認人自行負責。
- (三) 申請退費程序：
 1. 限本人攜帶收據正本或收據遺失切結書及身分證明文件（學生須另附休學、退學或轉學證明文件）至駐警隊填寫停車證退費申請書（附退

費帳號影本)，並繳回停車證。

2. 退費對象：本校教職員工因退休或調、離職者，或因故無法至學校兼課之兼任老師及畢業或因故辦理休學、退學或轉學之學生。

3. 退費：

(1) 汽車停車識別證：依月數比例計算，使用不足月月份不予退費。

(2) 機車（含大型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上學期申辦退費，依繳交之費用減半退費，下學期不予受理。

(3) 機車（含大型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在校生（舊生）於當學年度下學期駐警隊公告期限內繳交費用，因休學、退學或轉學之因素，全額退費。

（四）退費基準：以事實發生後一個月內辦理退費。

五、停車場只提供停車之用，個人財物及車輛遺失、毀損及發生不可抗拒之天災時，概不負賠償責任。

六、本要點所收費用 95%彙繳學校統籌運用，5%得分配至權管單位行政管理運用。

七、本要點經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車輛管理辦法增修條文對照表

修正／新增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六條 機車識別證應貼於機車前方 或上方明顯處，各型機車停車 證正確貼黏位置，得依主管單 位律定公布之方式貼黏。未依 規定貼黏者，視同違規。	第十六條 機車識別證應貼於機車前方 明顯處，各型機車停車證正確 貼黏位置，得依主管單位律定 公布之方式張貼。未依規定張 貼，經三次勸導仍不改善者， 視同連續違規三次處理。	明確指示機車識 別證黏貼位置。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車輛管理辦法《修正草案》

91.10.15 勤技總字號 0910915925 函

96.01.31 本校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96.07.06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61200303 號函頒

97.11.20 本校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7.12.03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71200388 號函頒

100.10.20 勤字科大總字第 1001200425 號函頒

101.05.24 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06.22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200185 號函頒

101.11.22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12.14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1200382 號函頒

105.12.22 本校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01.09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61200005 號函頒

106.06.22 本校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07.1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61200329 號函修頒

107.01.11 本校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107.01.29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71200053 號函修頒

107.05.24 本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107.06.04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71200325 號函修頒

總 則

第一條 為維護本校校區安寧、交通安全、環境景觀及停車秩序，特訂定本校校園車輛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車輛包括進入本校校區之汽、機車及腳踏車等車輛。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包括本校教職員工、學生、來賓及入校工作人員、契約廠商等。

汽車管理

第四條 本校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學生及與本校訂有契約廠商及人員得辦理定期停車識別證。教職員工及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年一換。兼任教師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期一換。(每人限辦一張，每張停車識別證限登錄一個車號)申辦作業另訂之。

第五條 (一)本校辦理各項招生考試或舉辦活動等，應抽票卡入校，收費標準按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第二點規定之。活動經專案簽准免收費入校申請，應於活動前依簽呈影本至駐警隊借用免收費票卡。保留停車位經專案簽准請於活動前3日依簽呈影本至駐警隊辦理。

(二)高中職校教職員入校洽公得憑該校服務證於本校大門管理室辦理換證，收費標準按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第二點規定之。

(三)來賓入校應於本校大門管理室辦理登記換證，收費標準按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要點第二點規定之。

- 第六條 各種識別證，本校得依實際需求，訂定發放數量；必要時得不發行或取消某類識別證。發放給不良於行之教職員工生之識別證，其顏色或式樣另設之（限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本人），以利該類人員汽車之停放與區別。
- 第七條 特殊任務車輛因外表及任務明顯而無長時間停車問題，得以無本校識別證，由駐衛警放行准予進入本校校區：貴賓禮車、救護車、消防車、憲警車、郵務車、電信公務車、電力工程車、送報車、垃圾車等車輛，於工作期間內得停放於不妨害交通之工作地點，不受停車格位或地點之限制。
- 第八條 （一）一般汽車入校停放時，都必須停在已劃格之汽車停車位內或臨時由本校指定之停車區位內，並須停放整齊、正確。唯具有身心障礙人士識別證使用之汽車識別證方能停放於身心障礙車位內。
（二）汽車識別證應貼於汽車擋風玻璃明顯處。未依規定張貼，經勸導仍不改善者，依本辦法之違規處理辦理（第二十四條至第三十三條）。
（三）兼任教師車輛上午一時至上午六時禁止停放於全校區停車場。
（四）圖資大樓及管理館地下室停車場上午一時至上午六時禁止停放車輛。因公出差或突發狀況等事由，經向管理單位提出申報者不在此限。
- 第九條 停車場僅供停車之用，本校不負任何損壞、失竊及保管責任，貴重物品請勿留置車內。
- 第十條 在本校校區內行駛汽車必須遵行一般交通規則，並嚴禁超速（限速25公里/時）及按鳴喇叭，否則以違規處理。
- 第十一條 除第七條規定之特殊工作車輛外，未顯示具停車效力之汽車識別證而停放於本校校區內者，以違規處理，予以加鎖並拍照存證。
- 第十二條 進入本校校區車輛未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或指定區位內，或跨格停放；或車內未具有不良於行人士使用之汽車識別證而停放於身心障礙專用車位者，均視為違規處理。

機車管理

- 第十三條 舊校區為機車禁駛區，除身心障礙及工作所需並經主管單位核准外，任何機車都不得駛入區內。
- 第十四條 所有騎乘機車人員都必須戴安全帽才能進入本校機車停車區，否則以違規論。
- 第十五條 必須具有本校准予停放之有效機車識別證之機車方能停放於本校機車停車場內，申辦作業另訂之。
- 第十六條 機車識別證應貼於機車前方或上方明顯處，各型機車停車證正確貼黏位置，得依主管單位律定公布之方式貼黏。未依規定貼黏者，視同違規。
- 第十七條 除第七條規定之特殊工作車輛外，未顯示具停車效力之機車識別證而停放於本校校區內者，以違規停車論，予以加鎖並拍照存證。
- 第十八條 在本校校區內行駛機車必須遵行一般交通規則，並嚴禁超速（限速

25 公里) 及按鳴喇叭，否則以違規行駛論。

第十九條 教職員工生機車停車識別證一學年一換。兼任教師亦同。

腳踏車管理

第二十條 本校校區內可通行腳踏車，但必須遵守本校交通規則。

第二十一條 腳踏車必須停放在本校指定地區。

第二十二條 不按前條規定停放之腳踏車，本校得貼警告條、加鎖。

第二十三條 本校每學期均對長期佔用車架之棄置腳踏車實施移車通告貼單(一個月)，經通告仍未移車者，逕行移至駐警隊後側廣場集中管理，實施二次通告(一個月)後，仍未理會者將依本校財務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違規處理

第二十四條 車輛違規者，駐警隊及交通服務人員得予以開發違規警告單或上鎖，並收取違規處理費。

第二十五條 違規之汽車每次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 200 元正，機車每次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 60 元正，腳踏車每次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 30 元正。

第二十六條 違規之車輛，車主應持行、駕照、學生證或相關證件至駐警隊辦理領回手續。

第二十七條 被上鎖之車輛，校方不負任何損壞賠償責任。

第二十八條 汽、機車違規累積達三次者，應收回通行證或停車證，當學期不得再請領。

第二十九條 (一) 停車識別證限申請人使用(由親友接送不在此限)，不得轉借他人，經查獲者以違規三次論處。

(二) 非法改裝車輛(如噪音超標改裝汽、機車等)不得進入校園，如強行進入校園將開具違規單，並照相或錄影舉發轉由監理單位裁決。

第三十條 所有車輛應繳清違規處理費及停車費用後始得放行。

第三十一條 對取締事項有異議之車主應先繳交違規處理費，並在取締之日起三日內向總務處申訴，每案申訴以一次為限。

第三十二條 學生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者，經駐警隊或交通服務人員登記後，移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依校規議處。累犯或態度惡劣不服管理者，視情節依校規加重議處。

第三十三條 駐警隊或交通服務學生於執行公務時，對於不服取締、態度蠻橫者，依其身份情節移送管區派出所或本校相關單位處理。

附 則

第三十四條 本辦法所提之各類識別證之收費，其標準另訂之。所收費用 95%彙繳學校統籌運用，5%得分配至權管單位行政管理運用。

第三十五條 本辦法經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 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五、接受本要點補助者， <u>須</u> 就接受補助之作品 <u>拍攝一分半鐘影片</u> ，並授權 <u>研究發展處</u> 發布至學校網頁，以利學生學習及計畫結案檢核。	五、接受本要點補助者，須配合於六月及十一月（以每年公告時間為準）辦理之成果發表會中，由接受補助教師親自就接受補助之作品進行三分鐘報告，並授權主辦單位錄製影片發布至學校網頁，以利學生學習及計畫結案檢核。 完成前項公開發表及影片錄製者，次一年度申請案優先審議。	為避免教師產生額外負擔，將報告直接改由拍攝影片並將時間縮短至一分半鐘，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

民國 97 年 1 月 3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97 年 12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99 年 11 月 25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10 月 27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101 年 3 月 22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2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13 日 勤益科大研字第 1071300200 號函

- 一、為鼓勵本校師生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提升師生實務創作能力，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教師個人或指導本校學生，以本校名義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進入決賽者，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 三、補助項目與金額如下：
 - (一) 差旅費：僅補助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及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期間之差旅費，每件以補助本校專任教師一人及本校學生二人為限。
 - (二) 材料費或業務費：
 1. 參與國際性、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及大陸地區、中央各部會所主辦專業競賽或展演，材料費或業務費每件補助合計以一萬五千元為上限。
 2. 同一作品已獲本校其他補助者不適用本要點，同一作品以補助一次為限。
 3. 同一教師(含共同指導)每年申請補助金額以六萬元為上限。上開之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預算額度適度調整。
- 四、若已獲主辦單位之參賽補助，且已達本要點之補助上限者，不再予補助；未達本校補助上限者，扣除主辦單位補助金額後，補其差額。
- 五、接受本要點補助者，須就接受補助之作品拍攝一分半鐘影片，並授權研究發展處發布至學校網頁，以利學生學習及計畫結案檢核。
- 六、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由研究發展處經費及學生就學獎補助金經費或教育部計畫經費勻支。
- 七、參與各項競賽或展演，應於活動舉行日前至產學研發資訊系統填寫申請表(附件一)提出申請並完成申請程序。活動結束後二週內，至線上填寫成果報告書(附件二)，據以辦理經費之核撥，教師及學生申請差旅費補助須檢附差旅費補助單(附件三)至研發處辦理造冊事宜，業務費或材料費請依據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核銷(附件四)。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申請表(請至產學研發資訊系統填寫)

序號(研究發展處填註):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教師		系所		聯絡電話	分機: 手機:
競賽/展演名稱					
作品名稱	本參賽作品曾獲得研發處經費補助: ☐ 有 ☐ 無				
競賽日期 (含佈展日期)	自 年 月 日 時 起 至 年 月 日 時 止	天數 日	競賽地點		
參賽學生姓名 (補助上限二人)	☐ 本人擬搭乘高鐵,敘明原因: _____				
材料費或業務費 補助	參與國際性、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及大陸地區、中央各部會所主辦專業競賽或展演,材料費或業務費每件補助合計以一萬五千元為上限。				
已獲主辦單位或 其他單位補助	☐ 材料費或業務費已獲主辦單位或其他單位補助,補助總金額為 _____ 元。 ☐ 差旅費已獲主辦單位或其他單位補助,補助總金額為 _____ 元。				
補助說明	1.若已獲主辦單位之參賽補助,且已達本要點之補助上限者,不再予補助;未達本校補助上限者,扣除主辦單位補助金額後,補其差額。 2.接受本要點補助者,須就接受補助之作品 <u>拍攝一分半鐘影片</u> ,並授權 <u>研究發展處</u> 發布至學校網頁,以利學生學習及計畫結案檢核。 3.同一作品已獲本校其他補助者不適用此要點,同一作品以補助一次為限。 4.同一教師(含共同指導)每年度(即1月至12月)申請補助金額以六萬元為上限,有關經費規範請依「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辦理。 5.上開之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預算額度斟酌調整。 6.指導老師請另依學校規定辦理請假手續,教師差旅費請填寫差旅費補助單。 7.學生差旅費報支高鐵及住宿費者,請填寫差旅費補助單,檢據票根及單據核實列支。				
應檢附文件	1.競賽或展演主辦單位邀請函、競賽辦法(或活動流程表)等相關資料。 2.參賽後請至產學研發資訊系統填寫附件二成果報告及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全國性專業競賽或展演差旅費補助單」,並檢據核銷。				
研發處審查結果	☐ 通過 材料費或業務費補助_____元 本年度累計補助金額共計_____元 差旅費補助教師1人及學生上限2人(實支核銷,須於____月____日前完成核銷) ☐ 未通過,未通過原因: _____				
申請老師簽章	系所主管	院長	研發處	校長	

附件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成果報告（請至產學研發資訊系統填寫）

填寫日期：__年__月__日__學年度第__學期

申請教師		
競賽/展演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展演日期	自民國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競賽/展演地點		
本案作品參與學生數		
榮獲成績或名次		
活動內容說明：		
活動相片說明		

附件三之一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差旅費補助單(教師)

核可申請表序號:

年 月 日申請

系 所		姓 名		職 稱				
員工編號				聯絡電話				
競賽或 展演名稱				活動地點				
作品名稱								
參與期程	民國 年 月 日 起 時止 共計 日 附單據 張							
月	日	起訖地點	交通費			住宿費 (需檢據核銷)	雜費	每日 小計
			高鐵 (需檢據核銷)	火車	捷運或公車			
單據黏貼處								
總計								
出差人					研發處登帳			

附件三之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差旅費補助單(學生)

核可申請表序號:

年 月 日申請

系 所		姓 名		學 號			
身份証字號				聯 絡 電 話			
競 賽 或 展 演 名 稱				活 動 地 點			
作 品 名 稱							
參 與 期 程	民國 年 月 日 起 時止 共計 日 附單據 張						
戶 籍 地 址							
銀 行 名 稱							
分 行 名 稱							
帳 號							
月	日	起訖地點	交通費			住宿費 (需檢據核銷)	每日小計
			高鐵 (需檢據核銷)	火車 (檢據或票價查詢)	捷運或公車 (檢據或票價查詢)		
					起訖		
					起訖		
					起訖		
單據黏貼處							
總計	元						
出差學生		指導教師		系所主管		研發處 ☐ 核符 ☐ 不核符 檢核人	

學生請檢附本人之存摺影本及學生證

(存摺影本)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生證反面影本)

教師業務費補助-「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說明

為讓各位老師於使用研究群設備費及研究群業務費進行採購時，有所遵循，本處於105年9月1日召開「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討論事宜」，針對會議決議節錄以下相關注意事項：

- 一、 研究群設備費不得採購軟體設備。
- 二、 研究群業務費不得請購之項目如下：
 - (一) 支用對象為人的部份：
 - (1) 人事費
 - (2) 工讀費(含勞健保及補充保費)
 - (3) 國內差旅費
 - (4) 國外差旅費
 - (5) 校內人員之鐘點費、諮詢費、引言費、主持費及衍生之補充保費
 - (二) 國外研討會報名費及註冊費(若有出席參加則屬國外差旅費，不得用研究群經費支應)，未出席則可。
 - (三) 教師參與學會與協會會費。
 - (四) 場地租金或使用費。
 - (五) 活動獎品或禮券
 - (六) 專利費
- 三、 以上列舉之項目為一般教師於請購時，常有疑義之部份，未列舉事項仍請教師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相關規定辦理，相關資料可上主計室網頁下載。

簽 於 實習就業組

日期：108年4月17日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謹陳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紀錄1份，如說明，請鑒核。

說明：

- 一、107學年度第2學期校外實習委員會業於108年4月16日召開完竣，先行敘明。
- 二、本次提案修正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及實習相關決議如下(詳如附件)：

(一)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條文及法規附件修訂案：

- 1、有關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法規修訂案，修正以下條文：

- (1)修正第四點第三項第一款第一目，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組織人數更改為3-9人。
- (2)修正第九點，實習學生不適應之輔導與轉介之文字修正。
- (3)修正第十點，專題師徒實習課程適用學年度及外籍生、僑生、港澳生及身心障礙學生如無法完成實習情形之文字修正。

- 2、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法規附件內容修訂案，說明如下：

- (1)附件三「本校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增列「實習廠商」簽核欄位。
- (2)附件四「本校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刪除「業界輔導廠商」簽核欄位。

(3)附件六「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暨實習訓練書」修正實習相關訊息、增列實習課程名稱欄位及內文文字修正。

(4)附件十二「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修正題目第18題及填答普通以下需填寫原因，刪除至少填寫150個字。

(5)附件十五「本校實習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申請書」增列「實習廠商」簽核欄位。

(6)附件十六「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增列含延修生、刪除適用學年度及系主任推動日四技學生參與獎勵金。

(二)有關107學年度第1學期校外實習滿意度問卷案已於此次會議進行討論並修正要點附件十二「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之題目。

(三)資訊工程系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學生實習情形已於此次會議中審議，照案通過。

擬辦：如奉核可後，擬將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修正草案，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第一層 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主任黃雲輝 108.04.17 研究發展處 何境峰 學習社區組組長 9/18 研究發展處 洪國智 學習社區組組長		提會審議 副校長賴雲龍 0419代

裝

秘書室
照 4.18
收件

助教許錦燕
0418

訂

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一、目的為培養學生具有專業技能、實作經驗及務實致用能力，將理論與實務相互印證，以培育符合產業需求之人才，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一、目的為培養學生具有專業技能、實作經驗及務實致用能力，將理論與實務相互印證，以培育符合產業需求之人才，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無修改。
二、實施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二、實施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無修改。
三、校外實習類型定義： (一) 一般型：指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實習期間，以學習為主要目的，無從事學習訓練課程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僅具學生身分。並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比照勞動基準法所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之商業意外保險、交通。 (二) 工作型：指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實習期間，除從事學習訓練外，並有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兼具學生及勞工身分。並應依法為實習生辦理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不得低於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就業保險法相關規定。	三、校外實習類型定義： (一) 一般型：指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實習期間，以學習為主要目的，無從事學習訓練課程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僅具學生身分。並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比照勞動基準法所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之商業意外保險、交通。 (二) 工作型：指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實習期間，除從事學習訓練外，並有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兼具學生及勞工身分。並應依法為實習生辦理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不得低於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就業保險法相關規定。	無修改。
四、推動組織： (一) 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 1. 組織：其職掌及成員另依本校校外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 2. 任務：推動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工作，檢討實習成效，成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二) 院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得併院所課程委員會)： 1. 組織：院長為當然委員暨召集人，其餘委員由各系所就專任教師以公開方式推選，每系所推選1-2人，任期1學年，連選得連任。 2. 任務： (1) 每學期至少召開1次校外實習委員會，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 (2) 各院協助解決系所推動校外實習	四、推動組織： (一) 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 1. 組織：其職掌及成員另依本校校外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 2. 任務：推動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工作，檢討實習成效，成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二) 院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得併院所課程委員會)： 1. 組織：院長為當然委員暨召集人，其餘委員由各系所就專任教師以公開方式推選，每系所推選1-2人，任期1學年，連選得連任。 2. 任務： (1) 每學期至少召開1次校外實習委員會，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 (2) 各院協助解決系所推動校外實習	<u>因應系上執行校外業務需求，校外實習委員人數更改為3-9人。</u>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業務。 (三) 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得併系所課程委員會)： 1. 組織： (1) 各系所(含跨系及院之學程)應設置3-9人組成之校外實習委員會。 (2) 本會視需求邀請法律顧問、企業代表、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參與。 2. 任務： (1) 討論決議各系所之學生校外實習相關辦法。 (2) 推動校外實習課程業務，包含合作機構選定、書面契約書之簽訂、實習成效評估、學生申訴之處理、參與實習課程之審查及其他學生權益保障事項。 (四) 學生實習各單位執行之工作業務如下： 1. 教務處、進修推廣部：學分認定、成績登錄、學分計畫表和學生修課原始資料相關事宜。 2. 學生事務處：辦理實習生海外實習之兵役相關事宜、性侵害、性騷擾與性霸凌事件。 3. 研究發展處：召開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實習要點之修訂、實習經費之授權及協助實習就業媒合等其他實習相關事宜。 4. 國際事務處：辦理海外實習相關事宜，相關權責分工如海外實習執行分工表(附件一)、海外實習學生輔導與緊急事故處理機制(附件二)。 5. 諮商輔導中心：辦理實習生諮商輔導工作。 6. 各系(所)：辦理實習就業媒合、協助校外實習管理系統相關資料填寫與維護、實習輔導教師實習之督導、學生實習成績評定、實地訪視、協調學生實習之相關事宜及成效檢討。 7. 電算中心：協助校外實習管理系統開發與維護。 各系(所)師生開發之實習機會，須經系(所)評估，未經系所認	業務。 (三) 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得併系所課程委員會)： 1. 組織： (1) 各系所(含跨系及院之學程)應設置3-7人組成之校外實習委員會。 (2) 本會視需求邀請法律顧問、企業代表、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參與。 2. 任務： (1) 討論決議各系所之學生校外實習相關辦法。 (2) 推動校外實習課程業務，包含合作機構選定、書面契約書之簽訂、實習成效評估、學生申訴之處理、參與實習課程之審查及其他學生權益保障事項。 (四) 學生實習各單位執行之工作業務如下： 1. 教務處、進修推廣部：學分認定、成績登錄、學分計畫表和學生修課原始資料相關事宜。 2. 學生事務處：辦理實習生海外實習之兵役相關事宜、性侵害、性騷擾與性霸凌事件。 3. 研究發展處：召開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實習要點之修訂、實習經費之授權及協助實習就業媒合等其他實習相關事宜。 4. 國際事務處：辦理海外實習相關事宜，相關權責分工如海外實習執行分工表(附件一)、海外實習學生輔導與緊急事故處理機制(附件二)。 5. 諮商輔導中心：辦理實習生諮商輔導工作。 6. 各系(所)：辦理實習就業媒合、協助校外實習管理系統相關資料填寫與維護、實習輔導教師實習之督導、學生實習成績評定、實地訪視、協調學生實習之相關事宜及成效檢討。 7. 電算中心：協助校外實習管理系統開發與維護。 各系(所)師生開發之實習機會，須經系(所)評估，未經系所認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可者一律不予以認列。	可者一律不予以認列。	
五、學生實習行前工作內容： (一) 實習機會審核及安排： 各系(所)須安排實習輔導教師針對實習單位進行初步瞭解與實地訪視評估，並填寫「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附件三)及「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附件四)，送系(所)審查。 (二) 實習前應完備事項與訓練： 各系(所)單位主管、實習輔導教師須向學生作行前輔導，針對實習規定、實習安全及勞動權益之職前講座等事項詳細說明，俾讓學生瞭解遵循。 (三) 實習輔導教師之職責： 實習輔導教師應對實習學生實施職前教育，規劃實習內容並說明實習計畫，並對所屬學生說明實習報告內容規定、學生實習成績評定之標準及要求學生繳交實習檢核表(附件五)，以檢視實習文件是否完備。 (四) 確定實習名單後於學生報到前，各系(所)應與實習廠商完成合約之簽立(附件六)，校外實習暨實習訓練契約內容，除企業有制式契約外，依研發處公版契約訂定。 (五) 各系(所)應於簽約確定後將合約書影本及實習名冊(附件七)上傳至校外實習管理系統。 (六) 學生於實習報到前，各系(所)應確認學生家長已簽立同意書(附件八)並完成學生平安保險及意外保險之投保。	五、學生實習行前工作內容： (一) 實習機會審核及安排： 各系(所)須安排實習輔導教師針對實習單位進行初步瞭解與實地訪視評估，並填寫「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附件三)及「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附件四)，送系(所)審查。 (二) 實習前應完備事項與訓練： 各系(所)單位主管、實習輔導教師須向學生作行前輔導，針對實習規定、實習安全及勞動權益之職前講座等事項詳細說明，俾讓學生瞭解遵循。 (三) 實習輔導教師之職責： 實習輔導教師應對實習學生實施職前教育，規劃實習內容並說明實習計畫，並對所屬學生說明實習報告內容規定、學生實習成績評定之標準及要求學生繳交實習檢核表(附件五)，以檢視實習文件是否完備。 (四) 確定實習名單後於學生報到前，各系(所)應與實習廠商完成合約之簽立(附件六)，校外實習暨實習訓練契約內容，除企業有制式契約外，依研發處公版契約訂定。 (五) 各系(所)應於簽約確定後將合約書影本及實習名冊(附件七)上傳至校外實習管理系統。 (六) 學生於實習報到前，各系(所)應確認學生家長已簽立同意書(附件八)並完成學生平安保險及意外保險之投保。	<u>修正附件三「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附件四「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及附件六之「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暨實習訓練書」內容。</u>
六、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教師實習輔導及訪視： (一) 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執行。 (二) 各系(所)之實習輔導教師應依排定時間赴實習地點訪視學生實習狀況，寒暑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1次、每學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2次以上，訪視後填寫「校外實	六、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教師實習輔導及訪視： (一) 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執行。 (二) 各系(所)之實習輔導教師應依排定時間赴實習地點訪視學生實習狀況，寒暑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1次、每學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2次以上，訪視後填寫「校外實	<u>修正附件十二「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之題目。</u>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習訪談記錄」(附件九)送交各系(所)辦公室存查,以確實瞭解學生實習實況。 (三)實習學生應繳交實習月誌(附件十)及實習心得報告(附件十一)送請實習輔導教師評閱,以作為成績考評之依據,各系(所)辦公室存查。 (四)實習學生應於實習結束前,填寫「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附件十二): 1.若採紙本填寫問卷者,請實習輔導教師協助於實習訪視時或系上辦理實習生訪校時,提供紙本問卷給學生填寫,填寫完成擲回研發處實習就業組。 2.若採線上填寫問卷者,每學期結束前,由電算中心開放線上填寫問卷,並由實習輔導教師或系助理告知學生填寫。	習訪談記錄」(附件九)送交各系(所)辦公室存查,以確實瞭解學生實習實況。 (三)實習學生應繳交實習月誌(附件十)及實習心得報告(附件十一)送請實習輔導教師評閱,以作為成績考評之依據,各系(所)辦公室存查。 (四)實習學生應於實習結束前,填寫「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附件十二): 1.若採紙本填寫問卷者,請實習輔導教師協助於實習訪視時或系上辦理實習生訪校時,提供紙本問卷給學生填寫,填寫完成擲回研發處實習就業組。 2.若採線上填寫問卷者,每學期結束前,由電算中心開放線上填寫問卷,並由實習輔導教師或系助理告知學生填寫。	
七、實習合作機構之職責: 實習單位之職責以本校各系所與各實習合作單位個別簽訂之實習合作契約為主,以下列內容為原則: (一)學生實習前,共同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附件十三)。 (二)實習生報到後,給予一定教育訓練,包含職業安全、消防及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 (三)協助實習輔導老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四)指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五)填寫「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附件十四),並擲回本校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組。 (六)其他有助於實習進行之事項。	七、實習合作機構之職責: 實習單位之職責以本校各系所與各實習合作單位個別簽訂之實習合作契約為主,以下列內容為原則: (一)學生實習前,共同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附件十三)。 (二)實習生報到後,給予一定教育訓練,包含職業安全、消防及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 (三)協助實習輔導老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四)指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五)填寫「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附件十四),並擲回本校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組。 (六)其他有助於實習進行之事項。	無修改。
八、學生於實習結束後,實習成績評核及成效評估: 各系(所)辦理實習課程,其成績應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評定,實習輔導教師占70%、實習廠商主管占30%。	八、學生於實習結束後,實習成績評核及成效評估: 各系(所)辦理實習課程,其成績應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評定,實習輔導教師占70%、實習廠商主管占30%。	無修改。
九、實習學生不適應之輔導與轉換:	九、實習學生不適應之輔導與轉介:	文字修正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學生若於實習單位適應不良，經實習輔導教師輔導後未得改善，並 <u>提報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處理不適應輔導與轉換之作業辦理，如附件十五。</u>	學生若於實習單位適應不良，經實習輔導教師輔導後未得改善，須另覓新實習單位，並經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五。	<u>及修正附件十五「本校實習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申請書」簽核欄位。</u>
十、校外實習課程型態，採用分流機制進行，得採用下列型態： (一) 校內、外實習課程：實習時數須達320小時。 1. 寒、暑期課程。 2. 學期課程。 3. 學年課程。 4. 海外實習課程。 <u>(二)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為0-3學分，由各系決定。</u> 校外實習課程相關規定依照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辦理。 前項之校外實習課程型態，得以累積型多元實習時數折抵之，惟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有關專題師徒實習課程另以「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規定之。(附件十六) <u>外籍生、僑生、港澳生、身心障礙學生，如無法完成實習者，經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提列名單專案簽核同意免除實習。</u> 因應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大陸學生在臺就學期間，不得從事專職或兼職之工作。故由電算中心提供學生學籍資料，由本處統一免除實習。	十、校外實習課程型態，採用分流機制進行，得採用下列型態： (一) 校內、外實習課程：實習時數須達320小時。 1. 寒、暑期課程。 2. 學期課程。 3. 學年課程。 4. 海外實習課程。 (二)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為0-3學分，由各系決定，自104學年度(含)以後入學學生適用。 校外實習課程相關規定依照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辦理。 前項之校外實習課程型態，得以累積型多元實習時數折抵之，惟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有關專題師徒實習課程另以「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規定之。(附件十六) 外籍生、僑生、港澳生、身心障礙學生參與實習，如無法完成者，經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提列名單專案簽核同意免除實習。 因應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大陸學生在臺就學期間，不得從事專職或兼職之工作。故由電算中心提供學生學籍資料，由本處統一免除實習。	<u>1.專題師徒實習課程，刪除適用學年度。</u> <u>2.文字修正外籍生、僑生、港澳生、身心障礙學生如無法完成實習者。</u> <u>3.「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修正經費補助項目(附件十六)，並續提校級計畫管考會議。</u>
十一、累積型多元實習方案，指下列型態，惟本點自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一) 證照抵免：(依據研發處公告之證照列表內「獎勵等級」核予折抵	十一、累積型多元實習方案，指下列型態，惟本點自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一) 證照抵免：(依據研發處公告之證照列表內「獎勵等級」核予折抵	無修改。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時數) - 通過政府機構舉辦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業技術人員技師類證照考試、取得技師合格證照或符合教育部公告之英文能力對照表C1以上：260小時。 - 甲級及A級證照：每張可抵200小時。 - 系核心證照：每張可抵160小時。 - 乙級及B級證照：每張可抵120小時。 - 丙級及C級證照：每張可抵60小時。 - 其他證照：跨領域證照需經由系務會議(或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每張可折抵30小時，最高以60小時為限。 - 若列為系畢業門檻不可重複折抵。 (二) 修習通識跨領域學程課程：「產業概論」或「工業4.0概論」課程通過者，可折抵時數30小時。 (三) 參與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教師專題研究或產學合作計畫具證明文件者，實習時數之抵算以計畫執行月數的10倍計。 (四) 實習場所為校內者(不含校內實作相關課程)，可折抵時數上限為54小時(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之廠商不適用本款規定)。 (五) 其他經各系(所)委員會專案審核同意者，折抵上限為160小時。前項實習時數折抵方式得合併計算，但不得低於320小時。	時數) - 通過政府機構舉辦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業技術人員技師類證照考試、取得技師合格證照或符合教育部公告之英文能力對照表C1以上：260小時。 - 甲級及A級證照：每張可抵200小時。 - 系核心證照：每張可抵160小時。 - 乙級及B級證照：每張可抵120小時。 - 丙級及C級證照：每張可抵60小時。 - 其他證照：跨領域證照需經由系務會議(或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每張可折抵30小時，最高以60小時為限。 - 若列為系畢業門檻不可重複折抵。 (二) 修習通識跨領域學程課程：「產業概論」或「工業4.0概論」課程通過者，可折抵時數30小時。 (三) 參與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教師專題研究或產學合作計畫具證明文件者，實習時數之抵算以計畫執行月數的10倍計。 (四) 實習場所為校內者(不含校內實作相關課程)，可折抵時數上限為54小時(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之廠商不適用本款規定)。 (五) 其他經各系(所)委員會專案審核同意者，折抵上限為160小時。前項實習時數折抵方式得合併計算，但不得低於320小時。	
十二、補救教學之實務實習課程：學生因故未能完成實習畢業條件，包含延修生、應屆畢業生下學期已修滿160小時但未完成320小時實習時數折抵之學生，經各系提列名單專案簽核同意者，可修習具備「動手實作」及「鏈結產業實務」性質之「實務實習課程」為0學分，以補足不足之實習時數。	十二、補救教學之實務實習課程：學生因故未能完成實習畢業條件，包含延修生、應屆畢業生下學期已修滿160小時但未完成320小時實習時數折抵之學生，經各系提列名單專案簽核同意者，可修習具備「動手實作」及「鏈結產業實務」性質之「實務實習課程」為0學分，以補足不足之實習時數。	無修改。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相關課程規定依照本校「學生實習實作課程開設要點」辦理。 本點自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相關課程規定依照本校「學生實習實作課程開設要點」辦理。 本點自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十三、緊急事故通報或職災發生：學生若於實習過程中發生緊急意外事故或職災之情事，由學生、其他同學、實習單位或業界輔導教師及時向學校輔導教師通報狀況，後續雙方共同協助處理，並將處理情形通報學校系所與實習業務單位存查，學校應積極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學生請領保險理賠，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七。	十三、緊急事故通報或職災發生：學生若於實習過程中發生緊急意外事故或職災之情事，由學生、其他同學、實習單位或業界輔導教師及時向學校輔導教師通報狀況，後續雙方共同協助處理，並將處理情形通報學校系所與實習業務單位存查，學校應積極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學生請領保險理賠，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七。	無修改。
十四、實習爭議協商處理：學生若與實習機構產生爭議，應向學校輔導教師即時反應，由學校輔導教師與合作機構商議改善方案，如未獲改善，各系應提系級、院級或校級委員會審議，或學生申訴機制提出申訴。學校受理單位應立即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並盡速召開會議討論，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八。	十四、實習爭議協商處理：學生若與實習機構產生爭議，應向學校輔導教師即時反應，由學校輔導教師與合作機構商議改善方案，如未獲改善，各系應提系級、院級或校級委員會審議，或學生申訴機制提出申訴。學校受理單位應立即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並盡速召開會議討論，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八。	無修改。
十五、各系(所)、院辦理實習活動，如：學生實習前說明會、實習安全及勞動權益職前講座、實習媒合會等活動，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填具「實習活動報告書」，如附件十九。	十五、各系(所)、院辦理實習活動，如：學生實習前說明會、實習安全及勞動權益職前講座、實習媒合會等活動，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填具「實習活動報告書」，如附件十九。	無修改。
十六、實習經費來源如下： (一) 依該年度教育部公告之相關計畫要點辦理。 (二) 相關補助得由相關計畫經費、高教深耕計畫、其他校級計畫或研發處編列預算支付，惟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	十六、實習經費來源如下： (一) 依該年度教育部公告之相關計畫要點辦理。 (二) 相關補助得由相關計畫經費、高教深耕計畫、其他校級計畫或研發處編列預算支付，惟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	無修改。
十七、各系(所)及院應設校外實習相關委員會(得併入系、院課程委員會)，討論並決議各系(所)、院學生實習相關施行事項。	十七、各系(所)及院應設校外實習相關委員會(得併入系、院課程委員會)，討論並決議各系(所)、院學生實習相關施行事項。	無修改。

修正規定	現行條文	說明
十八、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據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十八、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據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無修改。
十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無修改。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中華民國100年05月19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01300212號函訂頒
中華民國102年11月28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2年12月10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21300673號函訂頒
中華民國104年03月26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4年04月16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41300205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4年09月24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4年11月03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41300614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5年09月22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5年10月28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51300610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6年03月23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04月10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61300223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6年05月25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06月07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61300379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6年10月26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11月20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61300698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7年03月22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7年04月13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71300194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7年04月26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07年05月14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71300261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107年09月27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7年10月15日勤益科大研字第1071300580號函修頒

一、目的為培養學生具有專業技能、實作經驗及務實致用能力，將理論與實務相互印證，以培育符合產業需求之人才，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實施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三、校外實習類型定義：

(一)一般型：指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實習期間，以學習為主要目的，無從事學習訓練課程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僅具學生身分。並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比照勞動基準法所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之商業意外保險、交通。

(二)工作型：指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實習期間，除從事學習訓練外，並有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兼具學生及勞工身分。並應依法為實習生辦理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不得低於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就業保險法相關規定。

四、推動組織：

(一)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

1. 組織：其職掌及成員另依本校校外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
2. 任務：推動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工作，檢討實習成效，成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

(二)院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得併院所課程委員會)：

1. 組織：院長為當然委員暨召集人，其餘委員由各系所就專任教師以公開方式推選，

每系所推選1-2人，任期1學年，連選得連任。

2. 任務：

(1) 每學期至少召開1次校外實習委員會，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

(2) 各院協助解決系所推動校外實習業務。

(三) 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得併系所課程委員會)：

1. 組織：

(1) 各系所(含跨系及院之學程)應設置3-9人組成之校外實習委員會。

(2) 本會視需求邀請法律顧問、企業代表、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參與。

2. 任務：

(1) 討論決議各系所之學生校外實習相關辦法。

(2) 推動校外實習課程業務，包含合作機構選定、書面契約書之簽訂、實習成效評估、學生申訴之處理、參與實習課程之審查及其他學生權益保障事項。

(四) 學生實習各單位執行之工作業務如下：

1. 教務處、進修推廣部：學分認定、成績登錄、學分計畫表和學生修課原始資料相關事宜。

2. 學生事務處：辦理實習生海外實習之兵役相關事宜、性侵害、性騷擾與性霸凌事件。

3. 研究發展處：召開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實習要點之修訂、實習經費之授權及協助實習就業媒合等其他實習相關事宜。

4. 國際事務處：辦理海外實習相關事宜，相關權責分工如海外實習執行分工表(附件一)、海外實習學生輔導與緊急事故處理機制(附件二)。

5. 諮商輔導中心：辦理實習生諮商輔導工作。

6. 各系(所)：辦理實習就業媒合、協助校外實習管理系統相關資料填寫與維護、實習輔導教師實習之督導、學生實習成績評定、實地訪視、協調學生實習之相關事宜及成效檢討。

7. 電算中心：協助校外實習管理系統開發與維護。

各系(所)師生開發之實習機會，須經系(所)評估，未經系所認可者一律不予以認列。

五、學生實習行前工作內容：

(一) 實習機會審核及安排：

各系(所)須安排實習輔導教師針對實習單位進行初步瞭解與實地訪視評估，並填寫「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附件三)及「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附件四)，送系(所)審查。

(二) 實習前應完備事項與訓練：

各系(所)單位主管、實習輔導教師須向學生作行前輔導，針對實習規定、實習安全及勞動權益之職前講座等事項詳細說明，俾讓學生瞭解遵循。

(三)實習輔導教師之職責：

實習輔導教師應對實習學生實施職前教育，規劃實習內容並說明實習計畫，並對所屬學生說明實習報告內容規定、學生實習成績評定之標準及要求學生繳交實習檢核表(附件五)，以檢視實習文件是否完備。

(四)確定實習名單後於學生報到前，各系(所)應與實習廠商完成合約之簽立(附件六)，校外實習暨實習訓練契約內容，除企業有制式契約外，依研發處公版契約訂定。

(五)各系(所)應於簽約確定後將合約書影本及實習名冊(附件七)上校外實習管理系統。

(六)學生於實習報到前，各系(所)應確認學生家長已簽立同意書(附件八)並完成學生平安保險及意外保險之投保。

六、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教師實習輔導及訪視：

(一)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執行。

(二)各系(所)之實習輔導教師應依排定時間赴實習地點訪視學生實習狀況，寒暑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1次、每學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2次以上，訪視後填寫「實習訪談記錄」(附件九)送交各系(所)辦公室存查，以確實瞭解學生實習實況。

(三)實習學生應繳交實習月誌(附件十)及實習心得報告(附件十一)送請實習輔導教師評閱，以作為成績考評之依據，系(所)辦公室存查。

(四)實習學生應於實習結束前，填寫「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附件十二)：

1. 若採紙本填寫問卷者，請實習輔導教師協助於實習訪視時或系上辦理實習生訪校時，提供紙本問卷給學生填寫，填寫完成擲回研發處實習就業組。
2. 若採線上填寫問卷者，每學期結束前，由電算中心開放線上填寫問卷，並由實習輔導教師或系助理告知學生填寫。

七、實習合作機構之職責：

實習單位之職責以本校各系所與各實習合作單位個別簽訂之實習合作契約為主，以下列內容為原則：

(一)學生實習前，共同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附件十三)。

(二)實習生報到後，給予一定教育訓練，包含職業安全、消防及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

(三)協助實習輔導老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四)指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五)填寫「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附件十四)，並擲回本校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組。

(六)其他有助於實習進行之事項。

八、學生於實習結束後，實習成績評核及成效評估：

各系(所)辦理實習課程，其成績應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評定，實習輔導教師占70%、實習廠商主管占30%。

九、實習學生不適應之輔導與轉換：

學生若於實習單位適應不良，經實習輔導教師輔導後未得改善，須另覓新實習單位，並提報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處理不適應輔導與轉換之作業辦理，如附件十五。

十、校外實習課程型態，採用分流機制進行，得採用下列型態：

(一)校內、外實習課程：實習時數須達320小時。

1. 寒、暑期課程。
2. 學期課程。
3. 學年課程。
4. 海外實習課程。

(二)專題師徒實習課程：為0-3學分，由各系決定。

校外實習課程相關規定依照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辦理。

前項之校外實習課程型態，得以累積型多元實習時數折抵之，惟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有關專題師徒實習課程另以「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規定之。(附件十六)

外籍生、僑生、港澳生、身心障礙學生，如無法完成者實習者，經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提列名單專案簽核同意免除實習。

因應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大陸學生在臺就學期間，不得從事專職或兼職之工作。故由電算中心提供學生學籍資料，由本處統一免除實習。

十一、累積型多元實習方案，指下列型態，惟本點自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一)證照抵免：(依據研發處公告之證照列表內「獎勵等級」核予折抵時數)

1. 通過政府機構舉辦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業技術人員技師類證照考試、取得技師合格證照或符合教育部公告之英文能力對照表C1以上：260小時。
2. 甲級及A級證照：每張可抵200小時。
3. 系核心證照：每張可抵160小時。
4. 乙級及B級證照：每張可抵120小時。
5. 丙級及C級證照：每張可抵60小時。
6. 其他證照：跨領域證照需經由系務會議(或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每張可

折抵30小時，最高以60小時為限。

7. 若列為系畢業門檻不可重複折抵。

(二)修習通識跨領域學程課程：「產業概論」或「工業4.0概論」課程通過者，可折抵時數30小時。

(三)參與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教師專題研究或產學合作計畫具證明文件者，實習時數之抵算以計畫執行月數的10倍計。

(四)實習場所為校內者(不含校內實作相關課程)，可折抵時數上限為54小時(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之廠商不適用本款規定)。

(五)其他經各系(所)委員會專案審核同意者，折抵上限為160小時。

前項實習時數折抵方式得合併計算，但不得低於320小時。

十二、補救教學之實務實習課程：學生因故未能完成實習畢業條件，包含延修生、應屆畢業生下學期已修滿160小時但未完成320小時實習時數折抵之學生，經各系提列名單專案簽核同意者，可修習具備「動手實作」及「鏈結產業實務」性質之「實務實習課程」為0學分，以補足不足之實習時數。

相關課程規定依照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辦理。

本點自107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不適用。

十三、緊急事故通報或職災發生：

學生若於實習過程中發生緊急意外事故或職災之情事，由學生、其他同學、實習單位或業界輔導教師及時向學校輔導教師通報狀況，後續雙方共同協助處理，並將處理情形通報學校系所與實習業務單位存查，學校應積極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學生請領保險理賠，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七。

十四、實習爭議協商處理：

學生若與實習機構產生爭議，應向學校輔導教師即時反應，由學校輔導教師與合作機構商議改善方案，如未獲改善，各系應提系級、院級或校級委員會審議，或學生申訴機制提出申訴。學校受理單位應立即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並盡速召開會議討論，流程圖及表單如附件十八。

十五、各系(所)、院辦理實習活動，如：學生實習前說明會、實習安全及勞動權益職前講座、實習媒合會等活動，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填具「實習活動報告書」，如附件十九。

十六、實習經費來源如下：

(一)依該年度教育部公告之相關計畫要點辦理。

(二)相關補助得由相關計畫經費、高教深耕計畫、其他校級計畫或研發處編列預算支付，惟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

十七、各系(所)及院應設校外實習相關委員會(得併入系、院課程委員會)，討論並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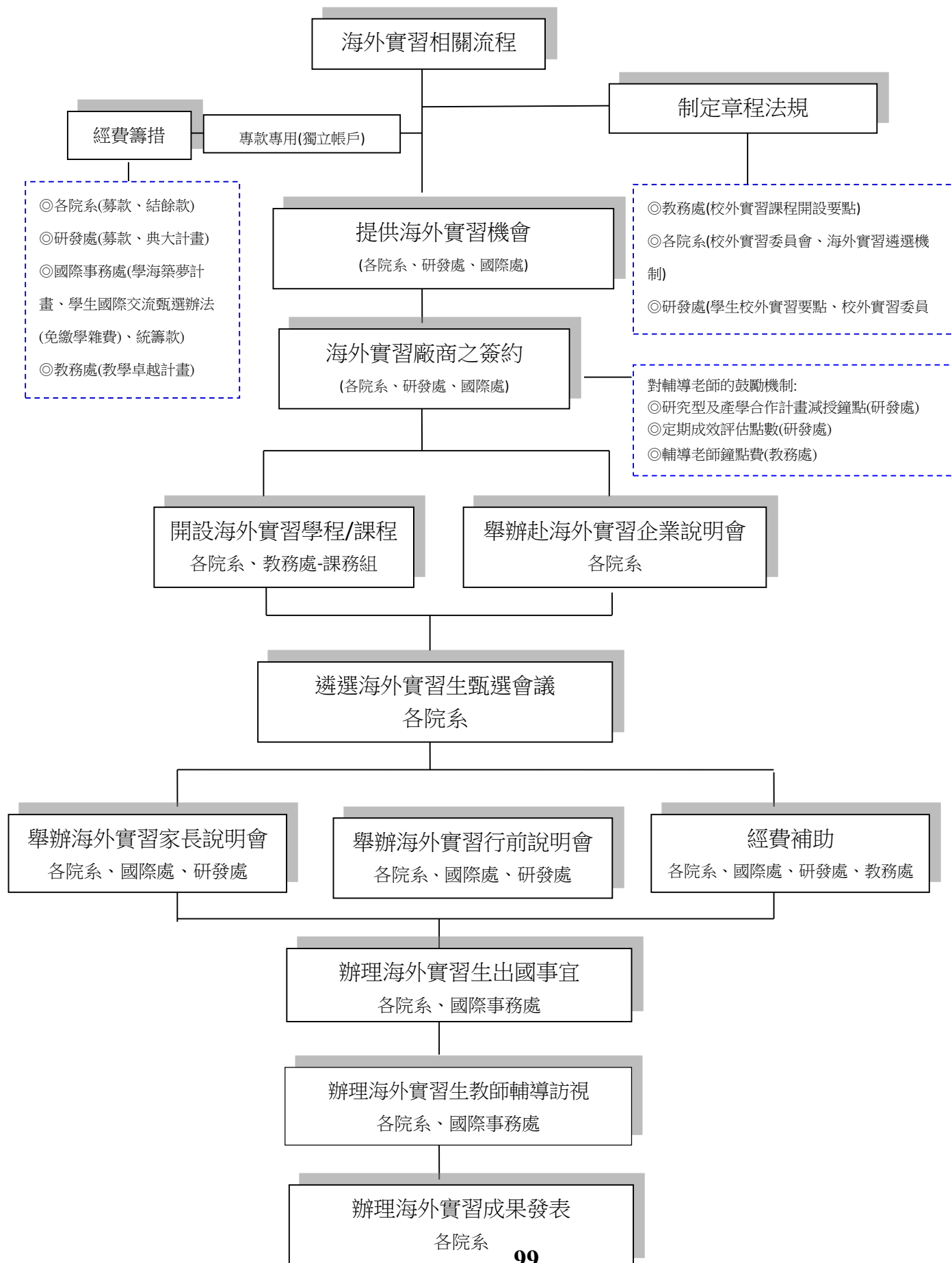
議各系(所)、院學生實習相關施行事項。

十八、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據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十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海外實習執行分工表(1)



海外實習執行分工表(2)

一、海外實習的定義：

- 1.根據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第四、(二)，需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 2.根據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第四、(五)，實習地點為大陸地區以外之境外地區，或於國際海域航行之大型商船，且以台商所設海外先進或具發展潛力之企業和機構(包括分公司)為優先。

二、海外實習相關法規制定：

1.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教務處)
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要點。(研發處)
3.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研發處)
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學生國際交流甄選辦法。(國際事務處)
5. 各系院之校外實習委員會與海外實習遴選辦法。(各教學單位)

三、海外實習經費來源：

1. 各系院：系結餘款、募款。
2. 研發處：計畫性管道、產學合作廠商募款。
3. 教務處：計畫性管道。
4. 國際處：學海築夢計畫、統籌款。

四、海外實習權責分工表：

打勾【✓】者，表示主辦者。

年/月	工作內容	國際事務處/ 研發處	各系院	備註
10 月 (實習前)	海外實習機會	✓	✓	
	1. 依據本校「 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需與實習單位簽訂實習契約書，備函研發處與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閱。		✓	

年/月	工作內容	國際事務處/ 研發處	各系院	備註
	2. 依據本校「 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 」，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與系務會議通過後，實習輔導教師才能支領鐘點費。		✓	
12 月	1. 舉辦海外實習說明會		✓	
	2. 遴選海外實習面試		✓	
03 月	申請海外實習補助經費	✓	✓	各系院(系結餘款、募款) 國際處(學海築夢) 教務處(教學卓越) 研發處(典大計畫、企業募款)
05 月	1.家長說明會		✓	
	2.行前說明會	✓	✓	
	3. 辦理學生出國相關事宜: ①中英文成績單 ②行政契約書三份 ③家長同意書 ④護照 ⑤存摺 ⑥海外醫療與意外險 ⑦住宿 ⑧機票 ⑨簽證 ⑩每周實習日誌以及相關生活與實習安頓等。		✓	
08 月	依據本校「 學生出國甄選辦法 」，辦理學生減免學雜費及網路費。(暑期型不需要)		✓	

年/月	工作內容	國際事務處/ 研發處	各系院	備註
實習中	1. 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輔導方式如下： (一) 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執行。 (二) 各系(所)之實習輔導教師應依排定時間赴校外實習地點訪視學生實習狀況，寒暑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1次、學期實地訪視學生至少2次以上，海外實地訪視學生至少1次，訪視後填寫「校外實習訪談記錄」送交各系(所)辦公室存查。 2. 各系(所)辦理校外實習課程，其成績應由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廠商主管共同評定，其比例由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評定。 3. 學生若於實習單位適應不良，經實習輔導教師輔導後未得改善，須另覓新實習單位，並經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根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第四、五、六條辦理。
	4. 依據本校「海外實習學生輔導與緊急事故處理機制」輔導與處理緊急事故。			
實習後	1.上傳心得報告至教育部(計畫期程結束後 兩周內)		✓	「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要點」之附表二與附表三。
	2.計畫執行完畢2個月內辦理核結。	✓		至教育部學海計畫資訊網列印受補助對象經費支領一覽表，連同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各一份，於計畫實際執行期程結

年/月	工作內容	國際事務處/ 研發處	各系院	備註
				束後兩個月內，送教育部委託之學校辦理結案並副本教育部。
	3.舉辦回國分享會		✓	活動照片與相關分享會資料請給國際處存查。
	4.登錄績效	✓	✓	研發處:給予學海築夢計畫老師減授鐘點，並登錄教師定期績效評估(研究)。 教務處:輔導老師鐘點費。

附件二

海外實習學生輔導與緊急事故處理機制

104 學年度上學期第一次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為有效掌握與了解學生實習情況，海外實習學生輔導與緊急事故處理機制如下：

一、海外實習學生輔導機制：

(一) 實習週誌：

學生須繳交實習週誌，上傳至多元實習方案累積型時數管理平台，由實習輔導教師與系主任透過學生實習週誌了解學生實習與生活情況，適時提供協助。

(二) 輔導系統：

海外實習學生均有實習輔導教師，實習輔導教師除了將學生輔導紀錄上傳至多元實習方案累積型時數管理平台，並應隨時通報系辦，學生是否有實習異樣，以俾學校適時提供協助。

(三) 出國訪視：

系院安排實習輔導教師或國際處安排相關業務同仁至海外實習單位訪視與關懷。

二、海外實習學生緊急事故處理機制：

依據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管理實施計畫」以及「校安中心緊急應變小組召開原則標準作業流程」處理。由研發處檢附海外實習學生資料(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地址、血型、家人聯絡電話)及其他相關資料，交付國際事務處向外交部與教育部報備，依緊急事故之發展及處理情形為通報，並確實執行以下事項：

(一)立即搶救並通知學校、公司及有關人員，隨時回報最新狀況及處理情形。

(二)通知我國派駐當地之機構或國內外救援機構協助處理。

(三)妥善照顧學生。

(四)現場處理原則：

採取交通部觀光局之旅遊安全維護及緊急意外事故處理作業手冊「CRISIS」處理六字訣之緊急事故處理六部曲。

1、冷靜(C: Calm)：保持冷靜，藉 5W2H 建立思考及反應模式。

2、報告(R: Report)：向各相關單位報告，如駐外單位、警察局、航空公司、當地業者、銀行、旅行業綜合保險提供之緊急救援單位等。

3、文件(I: Identification)：取得各相關文件，如報案文件、遺失證明、死亡診斷證明、各類收據等。

4、協助(S: Support)：向各個可能的人員尋求協助，如海外姐妹校、實習單位、駐外單位、旅館人員、航空公司、Local Guide、Local Agent、海外華僑、旅行業綜合保險提供之緊急救援單位、機構等。

5、說明(I: Interpretation)：向學生、家長、老師做適當的說明，要控制、掌握師生

行動及心態。

- 6、 記錄（S：Sketch）：記錄事件處理過程，留下文字、影印資料、找尋佐證，以利後續查詢免除糾紛。

附件三、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基本資料表

公司名稱*		負責人* 姓名	
統一編號*		公司網址	
公司地址*			
公司電話*		傳真號碼	
聯絡人*		聯絡人 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資 本 額	新台幣 元	員工人數	人
提供實習 課程類型	☐ 寒假型實習 ☐ 暑期型實習 ☐ 學期型實習 ☐ 學年型實習 ☐ 海外實習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上班時段*		薪資福利*	
交通狀況			
公司簡介			
工作性質*(請詳 述工作應用之相 關課程)對應系 核心能力			
營業項目*			

備註：*為必填

1. 填表者**實習廠商**→實習輔導教師→系(所)單位主管
2. **工作性質對應系核心能力**由系上填寫。
3. 本表請於實習前完成。

<u>簽核欄位</u>		
<u>實習廠商</u>	<u>實習輔導教師</u>	<u>系(所)單位主管</u>

附件四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_____學年度校外實習單位評估表

一、實習概況				
公 司 名 稱				
實 習 內 容				
需 求 條 件 或 專 長				
輪 班	☐ 是 ☐ 否			
工 作 時 間	每日工作_____時，每週_____時			
休 假 制 度	每周_____休日			
配 合 簽 約	☐ 是 ☐ 否			
住 宿	☐ 供宿 ☐ 無	膳 食	☐ 自理 ☐ 補助	
勞 保	☐ 是 ☐ 否	健 保	☐ 是 ☐ 否	
薪 資	_____元 ☐ 時薪 ☐ 日薪 ☐ 月薪 ☐ 實習津貼 ☐ 獎助學金			
二、實習評估（極佳：5、佳：4、可：3、不佳：2、極不佳：1）				
實 習 安 全 性	☐ 有檢附勞工安全相關作為(辦法、檢查)等資料 ☐ 無檢附勞工安全相關作為(辦法、檢查)等資料			
實 習 環 境	☐ 5 ☐ 4 ☐ 3 ☐ 2 ☐ 1 檢附請實習機構檢附消防安檢通過資料			
實 習 專 業 性	☐ 5 ☐ 4 ☐ 3 ☐ 2 ☐ 1			
體 力 負 荷	(適合) ☐ 5 ☐ 4 ☐ 3 ☐ 2 ☐ 1(太重)			
培 訓 計 畫	☐ 5 ☐ 4 ☐ 3 ☐ 2 ☐ 1			
企業具實習合作理念	☐ 5 ☐ 4 ☐ 3 ☐ 2 ☐ 1			
整 體 總 評	☐ 5 ☐ 4 ☐ 3 ☐ 2 ☐ 1			
評 估 總 分	_____分			
三、總評（請簡述）				
☐ 推薦實習(評估總分須達24分以上，方可推薦實習)，推薦理由：				
☐ 不推薦實習，不推薦理由：				

說明：

1. 請系(所)單位主管安排實習輔導教師至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實地訪視評估，學生自行開發之實習單位亦同。
2. 本表請於學生於實習前完成評估。
3. 除表達謝意及評估實習之適合性外，以避免學生報到後因實習不適應而產生困擾。
4. 無法簽訂校外實習合作合約者，請勿進行校外實習合作。
5. 本表簽核流程：實習輔導教師→系(所)單位主管，並請於學生實習前完成評估。

簽核欄位	
實習輔導教師	系(所)單位主管

附件五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____學年度 學生校外實習檢核表

填寫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學生基本資料	系(所)		學號	
	班級		電話	
	姓名		e-mail	
實習相關訊息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單位			
	實習地點	☐ 校內實習、 ☐ 校外實習		
	實習類別 / 課程名稱	☐ 寒假型/課程名稱： ☐ 暑期型/課程名稱： ☐ 學期型/課程名稱： ☐ 學年型/課程名稱： ☐ 其他/課程名稱：		
檢核事項				
編號	實習階段	應完成事項	檢核	備註
1	實習前	參加校外實習安全行前講座活動 參加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有 ☐ 無	填寫參加日期，毋須檢附佐證。
2		參加勞動權益之職前講座活動 參加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有 ☐ 無	
1	實習前	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暨實習訓練書」	☐ 有 ☐ 無	
2		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 有 ☐ 無	
3		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系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 有 ☐ 無	
4	實習中	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月誌」	☐ 有 ☐ 無	
5		填寫「校外實習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申請書」	☐ 有 ☐ 無	有需要再填
6		填寫「校外實習緊急事故或職災通報單」	☐ 有 ☐ 無	
7		填寫「校外實習爭議協商單」	☐ 有 ☐ 無	
8	實習結束前	填寫「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丙卷)」	☐ 有 ☐ 無	
9		填寫「學生校外實習心得報告」	☐ 有 ☐ 無	

註：除 5-7 點，非必填寫項目，餘各點學生皆須檢核完成，並檢附相關資料，留存於系上。

簽核欄位		
學生簽名	實習輔導教師簽核	所屬教學單位主管簽核

附件六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暨實習訓練書

立約書人：校名：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實習機構名稱：(以下簡稱乙方)

實習生系所及姓名：系/____(以下簡稱丙方)

甲方茲承乙方之協助，願合作培育企業精英人才，提供丙方校外專業技能之訓練及實習機會，從而使學生成為具有擔任管理或技術能力職務之人才，經三方同意訂定條款如下：

一、甲、乙雙方組成實習輔導小組，由甲方○○○系教學代表暨乙方人力資源、教育訓練及實習部門代表共同組成，除定期召開協調會外，並視狀況隨時集會，其任務如下：

(一) 學生實習前，共同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二) 乙方於學生報到時，應給予一定時間教育訓練，包含職業安全、消防及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並派專人指導。

(三) 定期召開協調會，宣佈管理事宜及瞭解同學實習狀況，以利學校教學與企業訓練的配合。

(四) 學生實習期間分發至乙方各營業單位實習，除接受實習輔導管理外，並接受實習單位主管之指揮監督，遵照既定的公司政策及工作規則辦理。

(五) 實習期間宜推派專人負責指導與考核，藉以研究改進校外實習課程。

(六) 負責監督學生實習與生活管理。

(七) 其他有關建教合作實習協調事項。

二、實習期間(契約期限)：民國○○○年○○月○○日起至民國○○○年○○月○○日止。實習時數小時以上。實習相關資訊如下：

實習場所		報到地點	
實習地點	☐ 校內實習、 ☐ 校外實習	課程型態	☐ 寒假型/ ☐ 學期型 ☐ 暑期型/ ☐ 學年型 ☐ 其他：
每日實習時間	時分-____時分 (每日不得超過8小時)	休息時間	時分 - _____時分 (午休1小時)
請假規定	依實習機構請假規定辦理	學分數採計	
實習課程名稱			
實習類型	(請勾選：2擇1) ☐ 工作型：乙方與丙方屬僱傭關係，涉及勞務付出及薪資給付， <u>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辦理。</u> ☐ 一般型：乙方與丙方屬課程學習關係，不涉及勞務付出， <u>每日實習不得超過8小時。</u>		

三、丙方實習期間，乙方需依照下列實習津貼、工作時間、投保及福利規定給予：

(一) 每月實習待遇或津貼：

☐月薪，新台幣元。☐時薪，新台幣元。

☐領實習津貼元。☐領獎助學金，新台幣元。

☐無任何補助。

(二)工作時間：

每日工作時數：小時、每月休假天數：天、輪調方式：。

(三)投保情形：

1. 勞保：☐有；☐無。
2. 健保：☐有；☐無。
3. 意外險：☐有；☐無。
4. 其他：_____。

(四)福利：

1. 宿舍：☐無 ☐免費提供(水電費分攤) ☐付費提供，每月元。
2. 伙食：☐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元。
3. 交通車：☐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元
4. 獎金或補助：☐績效獎金 ☐年終獎金 ☐學費補助 ☐其它，。
5. 其它：。

四、有關學生實習內容及計畫，由甲、乙及丙三方另行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五、甲、乙、丙三方職責及配合辦理事項：

- (一) 甲方應為實習學生辦理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意外險」投保事宜。
 - (二) 乙方實習期間須負責學生之生活管理與考核及實習成績之評定，並負責安排各種實習課程及技能訓練，惟不使學生擔任涉及危險性的工作。
 - (三) 乙方於實習期間應給予實習生比照一般職員休假制度排休，並不強迫丙方加班為原則。
 - (四) 乙方基於保護丙方安全，**一般型實習**不得安排丙方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進行實習。
 - (五) 丙方於實習期間遭受性騷擾時，乙方應立即通知甲方，使甲方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規定，向本校學務處通報，啟動相關處理流程，並邀請甲方代表共同參與。
 - (六) 甲、乙、丙有關實習事項，應符合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六、丙方於實習期間，應遵守乙方安排，教導其所需技能並應遵守事業單位工作管理。惟乙方不得向丙方收取實習相關費用或保證金。

七、其他規定事項：

- (一) 若乙方違背契約義務或丙方違背校外實習合約書暨實習訓練契約書相關規定時，得由甲、乙、丙三方共同開會處理協調之。
- (二) 緊急事故通報或職災發生：學生若於實習過程中發生緊急意外事故、職災之情事及上下班途中交通意外事故時，由乙方及丙方即時向學校輔導教師通報狀況，甲方應妥善處理並作成紀錄存查，並協助甲、乙、丙三方應協助學生請領保險理賠事宜，乙方應比照勞動基準法所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之商業意外保險，以維護實習學生職災發生之法定保障。

(三)若丙方在乙方實習期間有異常或丙方有不適應等情事，乙方、丙方應向甲方之輔導教師即時反應，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處理不適應輔導與轉換之作業」辦理，由甲方與乙方

商議改善方案。

- 八、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事項，由甲、乙及丙三方協調訂定之，或依中華民國法律之相關規定辦理；如有爭執時，應以台灣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九、本合約自方簽約日起實施至○○○年○○月○○日止。
- 十、本合約書一式三份，由甲、乙及丙三方各收執乙份。

合約簽定：

甲方學校：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用印)：

校長：○○○

校長印

校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

聯絡電話：04-23924505

乙方實習機構：○○○○○○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用印)：

公司地址：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公司用印

代表人用印

丙方實習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學生用印

中 華 民 國 ○ ○ ○ 年 ○ ○ 月 ○ ○ 日

附件七(7-1)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學年度 系(所) 學生校外實習名冊

序 號	*姓名	*性 別	*學號	*實習機構 名稱	實習廠區	*實習日程		*上班 時段	*實習 時數	*實習生薪資狀況	*實習生勞 保與意外險	*實習生 投保狀況
						起始日	終止日					
1										☐ 領基本薪資月薪 _____元以上 ☐ 領基本薪資時薪 _____元以上 ☐ 領實習津貼 _____元以上 ☐ 領獎助學金 _____元以上 ☐ 無任何補助	☐ 有勞保有 意外險 ☐ 有勞保無 意外險 ☐ 無勞保有 意外險 ☐ 無勞保無 意外險	☐ 有替實 習生投保 健保 ☐ 無替實 習生投保 健保
2										☐ 領基本薪資月薪 _____元以上 ☐ 領基本薪資時薪 _____元以上 ☐ 領實習津貼 _____元以上 ☐ 領獎助學金 _____元以上 ☐ 無任何補助	☐ 有勞保有 意外險 ☐ 有勞保無 意外險 ☐ 無勞保有 意外險 ☐ 無勞保無 意外險	☐ 有替實 習生投保 健保 ☐ 無替實 習生投保 健保

註 1：本表不足，請自行增列。

註 2：本表請上校外實習管理系統填寫，各系每學期均須進行資料維護與更新。

註 3：*為必填欄位。

附件七(7-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_____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機構名冊

類 型 (國 內 企 業/ 國 外 企 業)	實 習 機 構 名 稱	統 一 編 號 政 府 機 關 無 統 編 請 輸 入 00000000	產 業 別	實 習 機 構 地 址			實 習 機 構 負 責 人	實 習 機 構 聯 絡 人				是 否 為 僱 關 係	實 習 科 系	實 習 課 程 名 稱	開 課 學 年 度	開 課 學 期	實 習 課 程 類 別	對 應 系 核 心 能 力	實 習 內 容	工 作 性 質 - 詳 述 工 作 應 用 之 相 關 課 程	實 習 學 生 數		
				縣 市 別	登 記 地 址	縣 市 別		實 習 地 址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e-mail	男	女
國 內 企 業	力 山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55759180	一 般 製 造 業	臺 中 市	臺 中 市 大 里 區 仁 德 里 仁 化 路 261 號	臺 中 市	臺 中 市 大 里 區 仁 德 里 仁 化 路 261 號	王 坤 復	林 〇 〇	工 程 師	00-00000000	000@000	是	電 機 工 程 系 (所)	校 外 實 習	107	上 學 期	校 外 實 習	學 習 具 備 電 機 工 程 學 養 關 聯 學 養 能 力	機 械 保 養 與 維 修	瞭 解 電 機 原 理 與 實 際 應 用	2	2

註 1：本表不足，請自行增列。

註 2：本表請上校外實習管理系統填寫，各系每學期均須進行資料維護與更新。

附件八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系學生校外實習

家長同意書

敝子女○○○現就讀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系○○年○○班，學號：○○○○○○，本人同意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前往貴系推薦之優秀廠商進行校外實習，並已瞭解校外實習合約書以及校外實習訓練契約書之內容，且於實習期間願配合督導敝子女遵守各項實習規章及生活作息管理，並服從學校指導老師及實習單位人員之教導，如有違規情事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本人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系

家長姓名：(簽章)

住 址：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九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外實習訪談紀錄

實習生姓名		系(所)		訪談日期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名稱					
訪談方式	☐ 實地訪視 / ☐ 通訊訪談				
校方訪談人：_____ 職稱：_____					
訪談內容	實習情形及工作表現： - 實習生在工作崗位上，專業技能的學習狀況。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實習生對工作的整體滿意度。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實習生在工作崗位上之出勤狀況。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實習生與同部門同事之間之互動情況。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實習生與主管之間之互動情況。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實習生與客戶或不同部門同事之間的互動情況。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其他事項：				
	實習生生活現況： - 實習生對生活現況的滿意程度。 ☐優 ☐良 ☐可 ☐待改進 ☐劣 - 不滿意的事項為：				

(實習輔導教師與學生合照照片)

(實習輔導教師與學生合照照片)

輔導教師:

系所主管

附件十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月誌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第__月

學生基本資料	系(所)		學號	
	班級		電話	
	姓名		e-mail	
實習相關資訊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單位			
	實習地點	☐ 校內實習、 ☐ 校外實習		
	實習類別/ 課程名稱	☐ 寒假型/課程名稱： ☐ 暑期型/課程名稱： ☐ 學期型/課程名稱： ☐ 學年型/課程名稱： ☐ 其他/課程名稱：		
本月實習工作紀錄				
一、本月工作的內容。(至少 200 個字以上)				
如：簡述本月具體的工作內容及作業流程（含前置作業）。				
二、實習檢討與心得（遭遇之疑難問題及解決方法）。(至少 200 個字以上)				
如：1.本月你學到什麼？及對工作的看法？				
如：2.面對本月遇到的工作問題，你採取的解決方法是什麼？				
如：3.主管或同儕給你工作上的建議有哪些？				
三、實習工作回饋(至少 200 個字以上)				
如：對學校或實習單位之建議				

實習生簽章	實習輔導教師簽章	所屬教學單位主管簽章

註 1：在實習期間內，每位學生應「按月」填寫（每月填寫一份）。

註 2：由實習學生簽章後，繳交實習輔導教師及所屬教學單位主管核章。

學生校外實習心得報告

一、報告封面

依封面格式繕打或至本校網址/行政單位/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組網頁下載，字體大小：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24、學生校外實習報告 24、題目 16、其餘為 14。

二、報告結構

- 1.封面
- 2.目錄
- 3.校外實習心得報告
- 4.合約書影本
- 5.實習月誌

三、實習報告寫作

1. 封面：依規定格式，勿另行設計或任加圖案。
2. A4 規格由左而右以電腦繕打，以紙本或 Email 存取。
3. 字體大小：題綱 14 號字、本文 12 號字。
4. 自前言起編列頁碼。
5. 列印：以楷書列印，雙面印刷。
6. 裝訂：用訂書機裝訂左側，勿用塑膠夾或鐵夾。
7. 勿影印現成資料充數，涉及公司技術機密資料不得列於報告。

四、實習報告評核

- 1.請務必準時繳交，逾時將依規定核扣實習成績。
- 2.實習報告內容不符實際或未用心寫作者，請單位主管、輔導教師給予輔導後退回學生修訂後再予以評核。
- 3.實習報告修訂定案後，依序陳核，另印送實習機構主管一本，輔導教師一本，學生自存一本。
- 4.學生實習報告由各系存查，實習結束學生應將實習報告磁片繳交導師彙集後送各系製成光碟片保存。

五、實習報告封面格式如下：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心得報告

題目 _____

學	年	_____	學年	_____
課	程	_____	校外實習	_____型
學	制	_____		
班	級	_____	系	_____年級
學	號	_____		
姓	名	_____		
實	習	機	構	_____
輔	導	教	師	_____

報告繳交日期(學生填)： 年 月 日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生校外實習心得報告	
學生系級/班級	
學生學號	
實習類別/課程名稱(請勾選並填入)	☐ 寒假型/課程名稱： ☐ 暑期型/課程名稱： ☐ 學期型/課程名稱： ☐ 學年型/課程名稱： ☐ 海外實習/課程名稱： ☐ 其他：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機構簡介(300字)	
實習待遇	(一)實習機構薪資待遇(勾選) ☐ 領基本薪資： ☐ 月薪_____元 ☐ 時薪_____元 ☐ 實習津貼：_____元 ☐ 獎助學金：_____元 ☐ 無給薪 ☐ 其他： (二)實習機構是否有投保勞健保及意外險(可重複勾選) ☐ 勞保 ☐ 健保 ☐ 意外險 ☐ 其他：
實習內容： (300-800字)	
實習面臨問題及解決： (300-800字)	
實習心得分享與回饋： (300-800字)	
實習照片(至少六張)	

附件十二

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表(丙卷)

一、說明頁

標題：校外實習學生問卷調查表

同學 您好!

為瞭解本校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後(包含暑期型、學期型、學年型及海外型實習課程)，對於自我實務技能的提升、職場文化學習是否有所助益?設計問卷填答的方式，將您的寶貴意見回饋給學校、院、系，做為推動全面化校外實習的重要參據，使本校校外實習機制更加完備，讓學弟妹往後實習能更加順利。

請各位同學詳實填答。謝謝!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實習就業組 敬啟

二、調查表開始

(一)基本資料 (自系統帶出有選校外實習課程之學生資料)

• 姓名	
• 就讀系所	
• 年級	
• 性別	☐ 男 ☐ 女
• 實習型態	☐ 寒、暑期型 ☐ 學期型 ☐ 學年型 ☐ 海外實習

(二)實習整體意見情況：【採5點量表☐非常同意☐同意☐普通☐不同意☐非常不同意】

1. 實習前辦理的說明會、面試/甄選流程，對我有所幫助(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2. 實習前工安講習及職場倫理等相關課程，對我有所幫助(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3. 實習機構提供我專業且安全的實習環境(對機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4. 實習期間遇到困難或障礙時，實習機構能適時給予輔導與協助(對機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實習期間遇到困難或障礙時，教學系所單位能適時給予輔導與協助(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6. 系所的課程安排及訓練(如：核心課程、實務技術教學課程)有助於實習任務的運用及完成(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7. 實習對畢業後尋找工作有所幫助(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8. 實習內容與我在校所學相關(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9. 實習課程有助於我吸收新知及拓展視野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0. 實習課程有助於提升我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1. 實習課程提供我進一步將理論與實務結合，並應用知識的機會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2. 此次實習可以促進我獨立思考及提升問題解決能力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3. 未來若實習機構願意聘任我，我會有意願前往任職(對機構)

☐會 ☐不會，請說明原因

14. 實習過程中學習到那些對你有幫助?(可複選)(對課程)

☐認識就業職場 ☐工作態度 ☐專業知識應用 ☐人際關係 ☐團隊合作

☐溝通技巧 ☐解決問題能力 ☐第二外語能力(如：英語、日語)

☐其他，請說明

15. 實習後將實務經驗應用在哪裡?(可複選)(對課程)

☐專題製作 ☐個人經歷表現，有利於求職履歷 ☐未來就業

☐其他，請說明

16. 我願意推薦我實習的機構給學弟妹(對機構)

☐願意 ☐不願意，請說明

17. 對本校實習課程的整體滿意度為何(例如：課程內容、實習教師輔導等綜合面向)(對課程)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選項 1-12 及第 17 題，若填答普通、不同意、非常不同意，請填寫原因

(至少 150 個字)：

18. 是否留任該實習機構，繼續服務，若獲公司留任請填未來任職薪水

☐是，起薪：_____元，福利：_____

☒尚未決定

☐否

19. 意見反應：

附件十三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_____ 系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一、基本資料

實習機構		實習學生		實習機構		實習期間
〇〇公司	〇〇部門	姓名	系別/年級	學校 輔導老師	業界 輔導老師	
〇〇院	〇〇所	陳〇〇	環安衛系/ 三年級	陳〇〇	廖〇〇	2016/9/14~ 2017/9/13

二、實習學習內容

實習 課程 目標	(依系科課程發展結果及系科專業領域性質，撰寫開設實習課程之目標) 透過在產業界的實務學習，培育下列專業人才的實務能力： ☐ 一般機械工程師 ☐ 精密機械工程師 ☐ 生產管理師 ☐ 機電控制工程師 ☐ 汽車修護工程師 ☐ 汽車機電工程師 ☐ 電子技術工程師 ☐ 資通訊系統工程師 ☐ 積體電路設計與應用工程師 ☐ 智慧型控制工程師 ☐ 電力與電能轉換工程師 ☐ 通訊系統工程師 ☐ 化學工程師 ☐ 材料製程工程師 ☐ 應用化學工程師 ☐ 生化工程師 ☐ 薄膜/電漿及表面工程師 ☐ 生醫能源資訊工程師 ☐ 光電半導體工程師 ☐ 環境工程師 ☐ 環境規劃檢測工程師 ☐ 資源回收再利用工程師 ☐ 工業安全衛生工程師 ☐ 工業工程師 ☐ 品質管理工程師 ☐ 生產技術製程工程師 ☐ 生產管理工程師 ☐ 行政管理師 ☐ 行銷/業務/企劃國貿人員 ☐ 會計/財金人員 ☐ 行政人員 ☐ 人力資源/人事人員 ☐ 工業設計人員 ☐ 設計服務人員 ☐ 繪圖及網頁製作人員 ☐ 多媒體設計製作人員 ☐ 設計企劃管理人員 ☐ 藝術行政人員 ☐ 設計呈現與創意人員 ☐ 其他：_____			
	實習 課程 內容 規劃	階段	期間	實習課程內涵(主題)
一	2016/9/14~ 2016/12/13	熟悉分析儀器	1. IC 2. ORP meter 3. Conductivity meter 4. pH meter	
二	2016/12/14~ 2017/3/13	認識反應器	1. UASB 2. SBR	
三	2017/3/14~ 2017/6/13	操作反應器	利用UASB串接喜氣SBR處理高鹽度食品廢水	
四	2017/6/14~ 2017/9/13	整理實驗結果	1. 整理生物反應器實驗結果 2. 海報展示	
實習 資源 投入 及輔 導	(說明企業提供實習學生的整體培訓規劃及相關資源與設備投入情形) ● <u>企業提供實習學生的必訓課程：職業安全訓練</u> ● 企業提供實習學生的整體培訓規劃 ◎實務基礎訓練： ☐ 企業文化訓練 ☐ 企業知識訓練 ☐ 工業安全訓練 ☐ 其他_____			

		◎實務主題訓練：☐產品知識探討☐學習內容溝通☐產品技術問題釐清 ☐知識管理☐實務技術問題排除☐實務技術支援 ☐實務案例分享☐實務問題分析☐產品除錯 ☐製程改善☐庶務管理☐技術指導 ☐其他_____ ●實習機構提供資源與設備投入情形 ☐實驗設備☐儀器機台☐專人指導☐教育培訓☐資訊設備☐測試耗材 ☐車輛裝備☐服裝配件☐其他_____
	業界老師進行實習輔導形式及規劃	(說明業界輔導老師提供實習學生的指導與輔導方式) ●業界輔導教師提供的指導內容： ☐程式設計☐機台操作☐實驗程序☐機械模具☐文件撰寫☐檢測操作 ☐實驗測試☐材料鍍膜☐除錯操作☐資訊管理☐採購備料☐製程管理 ☐設計溝通☐藝術創造☐財經規劃☐創新管理☐設計模擬☐軟體操作 ☐經營管理☐其他_____ ●業界輔導老師提供的輔導方式： ☐口述解說☐操作示範☐案例討論☐其他_____
	教師進行輔導及訪視之具體規劃	(說明學校輔導老師進行輔導工作或實地訪視作業之方式) ●學校輔導教師提供輔導內容： ☐產業趨勢☐專業知識指導☐實驗指導☐人際溝通☐學習表現 ☐不適應輔導☐其他_____ ●學校輔導老師實地訪視作業： ☐實習前輔導☐第一個月實地訪視☐每階段(三個月)之實地訪視 ☐實習異常輔導訪視☐每月聯繫表☐電話聯繫☐視訊聯繫 ☐網路社群軟體☐電子郵件聯繫 ☐其他_____

三、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

實習成效考核指標 (項目)	(說明學生實習成果的展現方式與其評核項目與權重) ●學生實習成果其評核項目 每階段進行實習報告：☐是、☐否。 ◎輔導老師評核：(加總100%) (1) 學習表現評核(60%)：學習成效與效益(20%)、處事態度與觀念(20%)、學習熱誠(10%)、平時聯繫與互動(10%) (2) 實習報告評核(40%)：報告結構與編排(10%)、內容專業與深度(20%)、學習心得與建議(5%)、口頭報告(5%) ◎業界輔導老師評核：(加總100%) (1) 工作表現評核(60%)：敬業精神(20%)、品質效率(20%)、學習熱忱(10%)、團隊合群與職業倫理(10%) (2) 實習報告評核(40%)：報告結構與編排(10%)、內容專業與深度(15%)、學習心得與建議(5%)、繳交報告準時性(5%)、階段考勤(5%)
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	(說明學生實習成果的評核期程以及評核人員與評核方式等)

方式	● 學生實習成果的評核期程： ☐第一階段(10月至12月) ☐第二階段(1月至3月) ☐第三階段(4月至6月) ☐第四階段(7月至9月) ● 評核人員： 學校輔導教師占70%與業界輔導教師占30%。
實習回饋方式及規劃	(說明實習課程結束後相關成效的回饋及檢討方式) ☐實習成效檢討會議☐實習課程檢討會議☐實習問卷調查 ☐實習成果競賽☐輔導經驗交流☐學生心得分享☐實習職缺篩選檢討 ☐實習機構合作檢討☐實習轉換單位檢討☐衍生產業實務專題 ☐教師實務深耕☐教師實務研習☐業界產學合作☐專業課程諮詢調整 ☐校務研究分析☐校務研究追蹤

簽名或核章欄位			
實習學生	學校輔導教師	實習機構輔導業師	教學單位主管(系所)

表號：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敬愛的企業先進，您好：

承蒙您的悉心指導，讓本校學子有職場實務學習之機會，謹致敬意與謝忱。

為瞭解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本校實習學生實習期間的表現，希望藉由本問卷調查來檢視學校在教學與課程設計是否能提升學生實務能力，並適時調整課程內容。本問卷僅供本校課程修正及瞭解實習機構對實習生的意見，對外絕對保密，請安心填寫。敬請惠予撥冗填答，您的每項意見對我們都具有重大意義。

謝謝您對本校實習生的愛護與悉心教導！

順頌 商祺！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 實習就業組 敬啟

一、實習單位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聯絡人：		連絡電話：	
連繫地址：		E-mail：	

公司行業：☐建築營造業☐製造業☐科學、技術、工程、數學類☐物流運輸類
☐天然資源、食品與農業類☐醫療保健類☐藝文與影音傳播類☐資訊科技類
☐金融財務類☐企業經營管理類☐行銷與銷售類☐政府公共事務類☐教育與訓練類
☐個人及社會服務類☐休閒與觀光旅遊類☐司法、法律與公共安全類

二、實習單位之學生所屬系所：

-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所) ☐機械工程系(所)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所) ☐電機工程系(所)
☐電子工程系(所) ☐資訊工程系(所)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所) ☐企業管理系(所)
☐資訊管理系(所) ☐流通管理系(所) ☐休閒產業管理系 ☐文化創意事業系(所) ☐景觀系(所)
☐應用英語系

三、滿意度調查

1. 貴公司對本校實習生整體表現的滿意度如何？

-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若為不滿意，請說明原因：_____)

☐學習態度不佳 ☐出勤狀況不佳 ☐缺乏職場倫理觀念

☐溝通表達能力不佳 ☐組織分析能力不佳 ☐其他

2. 貴公司對本校實習生專業知識與技能滿意度為何？

-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若為不滿意，請說明原因：_____)

3. 貴公司對本校實習生問題解決能力滿意度為何？

-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若為不滿意，請說明原因：_____)

4. 貴公司對本校實習課程之安排滿意度如何？(此結果將回饋至課程，進行加強改善)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若為不滿意，請說明原因：_____)

☐課程規劃不佳 ☐實習課程型態不佳 ☐其他

5. 對系所實習制度的行政配套措施上滿意度如何？(此結果將回饋至行政流程，進行改善)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若為不滿意，請說明原因：_____)

☐實習說明會成效不佳 ☐甄選面試流程成效不佳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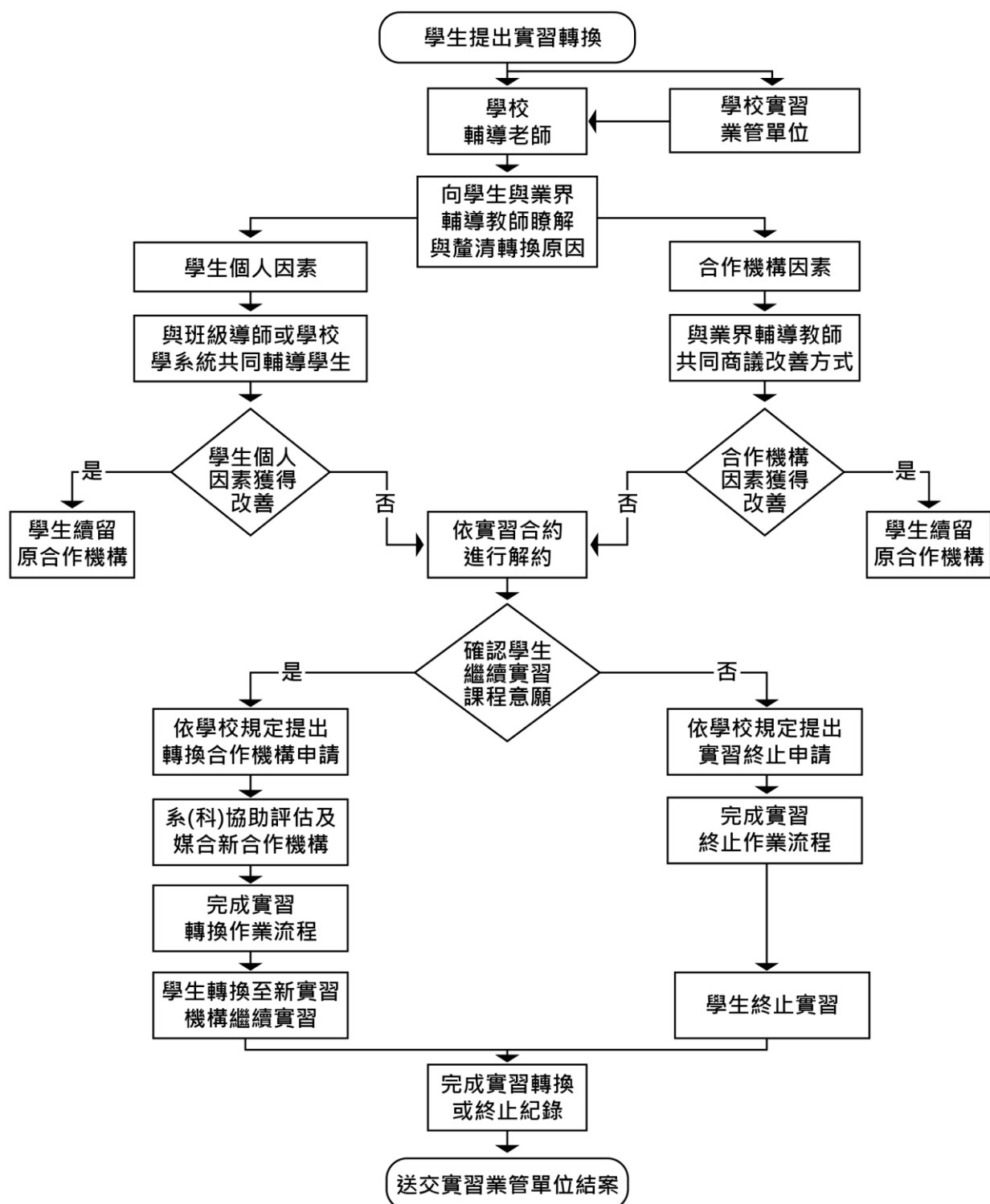
6.其他建議：(若填寫普通、不滿意、非常不滿意，敬請填寫尚改進事項，以回饋到實習課程，作為改善之依據。

8.本表請寄至電子郵件信箱 michalle@ncut.edu.tw(黃小姐)，謝謝您!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附件十五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處理不適應輔導與轉換之作業流程圖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實習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項目	☐ 轉換實習單位 ☐ 中止實習		
申請人資料	姓名		系(所)
	學號		班級
	連絡電話		E-mail
原實習單位資料	公司名稱		
	實習工作內容		
	已實習天數	自 年月 日起至 年月 日止，共計 日	
轉換後實習單位資料	公司名稱		
	實習期間	自 年月 日起至 年月 日止，共計 日	
轉換實習單位/中止實習之原因			
同 學 簽 章		家 長 意 見	家長簽章：
輔導教師意見	1. ☐ 核可 ☐ 不核可 2. 意見說明： 輔導教師簽章：		
審核結果： ☐ 核可 ☐ 不核可		經 年月 日系(所)校外實習委員會決議	
實習廠商核章	輔導教師核章	系主任核章	院長核章

備註：

1. 若經與實習輔導教師協商後，若仍需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請填寫此表送至所屬科系，由系所會議決議後，依簽核程序：**實習廠商**→輔導教師→系主任→院長核章後，由系(所)協助學生處理後續事宜。
2. 申請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課程所造成的任何權益損失問題，概由實習學生全權負責。

附件十六、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9 日 107 年第六次高教深耕計畫校級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2 日勤益科大研字第 1071300516 號函修頒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4 日 108 年第三次高教深耕計畫校級計畫-管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勤益科大研字第 1071300580 號函修頒

一、為培養學生具有專業技能及務實致用能力，將理論與實務相互應用，以發揮技職教育特色，並依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特訂定「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

二、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實施方式說明如下：

(一)「專題師徒實習」意涵：除各系原有的必修的實務專題(一)及實務專題(二)外，再開設選修課程「專題師徒實習(一)、(二)」課程(Mentor-Apprentice Internship Course for Project(一)、(二))，可由產學營運處提供產業界專題題目方向，經各系所認定題目主軸，由學長姐共同指導學弟妹製作實務專題，並鼓勵種子教師推動專題師徒制，給予經費補助，藉此傳承研究能量，以提升實務技能。

(二)類別形式：如：專題、專利、論文或其他等。

(三)適用對象：大學日間部四技二年級以上在校學生(含延修生)。除大一新生不得選修外，同學修讀「實務專題(必修課)」同一學期亦不得選修「專題師徒實習」。

(四)實施方式：

1. 課程名稱及學分數：「專題師徒實習」課程，0-3 學分，3 學時。

2. 開設年級：「專題師徒實習」係原各系「實務專題(必修課)」課程之向上及向下延伸，因此，課程開設於「實務專題(必修課)」前一學期為「專題師徒實習(一)」，開設於「實務專題(必修課)」後一學期則為「專題師徒實習(二)」。

3. 修課方式：依據教務處「本校課程訂定要點、選課及加退選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4. 教師指導人數限制：每位教師以指導 12 位產業專題選修生為限。

(五)實施程序如下：於前一學期由各系先行審議本課程及修課學生名單，每學期開學前由各系提出申請並填具申請表，將紙本及電子檔擲回研發處。由教務處課務組於加退選後，提供課程開課代碼、修課學生名單、指導教師名單，經研發處審核給予經費補助。

(六)實務實習課程成效評估：

1. 學生期末須繳交「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成果報告書」(選課學生至多 2 人 1 組，完成 1 件作品)，並上傳電子檔至校外實習管理系統(每人均須個別上傳至系統)，以作為學校教師評定成績依據。另提供 1 式 2 份紙本膠裝成果報告書及光碟給系上及研發處存查。

2. 可由學長或學姊共同帶領學弟妹推動專題師徒制，學長姊有指導之事實，經學校教師簽名獎勵同意書後，本處審查通過頒發指導證書。

(七)經費補助項目：

1. 學校教師鐘點費：比照聘任校內教師 1,000 元/學時，以指導 8 位學生核給 1 學時方式依比例核算。

2. 系主任推動日四技積極獎勵：15 位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2.5 萬元業務費、30 位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5 萬元業務費、45 位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7.5 萬元業務費、60 位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10 萬元業務費。

3. 加碼補助學校教師業務費：每招收 1 位學生，補助指導教師 2,000 元業務費，若為多位教師共同指導學生，則協商由其中 1 位教師代表支領本項補助。

(八)經費來源：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項下支應。若經費不足時，得彈性調整運用經費。

三、本計畫經高教深耕計畫校級計畫-管考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申請書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一、基本資料

系所/班級	系 年班		
授課地點、時間	授課地點：		授課時間：
申請計畫主管 /教師	姓名： 分機： 手機： 信箱：	行政助理/ 研究生	姓名： 分機： 手機： 信箱：
指導基本資料(本表不足，請自行增列)			
身分別	學校指導教師		
姓名			
電話			
e-mail			
任職 單位			
職稱			
身分別	指導學弟妹或學長姊指導 1	指導學弟妹或學長姊指導 2	
姓名			
電話			
e-mail			
班級			
學號			
身分別	選課學生 1	選課學生 2	
姓名			
電話			
e-mail			
班級			
學號			

二、經費預算表

(一)經費授權基本資料

序號	授權姓名	會計室系統帳號	登帳人員姓名	登帳人員聯絡電話	登帳人員e-mail	授權經費

(二)經費編列

經費編列					
計畫編號	經費項目	單價	數量	單位	小計
A-2-4	校內學校教師鐘點費 1,000 元/1 學時			時	
	校內學校教師鐘點費之補充保費 (鐘點費總額*1.91%)			批	
	學校教師業務費 (指導 位學生)	2,000		人	
	系主任業務費(位學生選讀)	由研發處統計後，進行授權各系主任。			
	合計				

※經費編列項目說明

1. 學校教師鐘點費：比照聘任校內教師 1,000 元/學時。(以指導 8 位學生核給 1 學時方式依比例核算)
2. 加碼補助學校教師業務費：每招收 1 位學生，補助指導教師 2,000 元業務費，若為共同指導 1 位學生，則協商由其中 1 位教師代表支領補助。
3. 系主任推動日四技積極獎勵：15 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2.5 萬元業務費；30 位以上選讀，給予 5 萬元業務費、45 位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7.5 萬元業務費、60 位以上學生選讀，給予 10 萬元業務費。
4. 經費核銷期程：依據高教深耕校級計畫管考會議決議。

簽核欄位

第一階段(系所)

申請教師	系助理	系主任

第二階段(研發處實習就業組)

承辦人	組長	研發長

第三階段(計畫辦公室)

分項助理	主任

繳交成果表件：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成果報告書☐其他：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 成果報告書

(成果報告書名稱)

部別：日間部四技

類別：☐專題、☐論文、☐專利、☐其它(請說明：) (4 擇 1)

執行期間：☐學年度上學期、☐學年度下學期、☐學年度。(3 擇 1)

專題參與學生：(若學生 1 人獨立完成 1 件成果，僅需填寫 1 人資料)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1			
2			

指導教師：

類別	系所	職稱	姓名(親簽)
學校 教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著作權授權聲明書

茲授權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將此「**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補助計畫成果報告書**」進行授權，得以電子形式儲存、製作與利用，提供本校非營利性質之學習與檢索、閱讀、列印等，得不限時間與地域，為教學與學術研究等目的之參考。

題目：

立書同意人：

參與學生：(若學生 1 人獨立完成 1 件成果，僅需填寫 1 人資料)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親簽)
1			
2			

指導教師：

類別	系所	職稱	姓名(親簽)
學校教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專題師徒實習課程方案 補助計畫成果報告書

題目：

一、與系專業核心能力鏈結情形(必填項目)

二、成果報告書參考格式

(一)前言(簡介、亮點、研究方法.....)

(二)文獻探討或產業背景論述

(三)研究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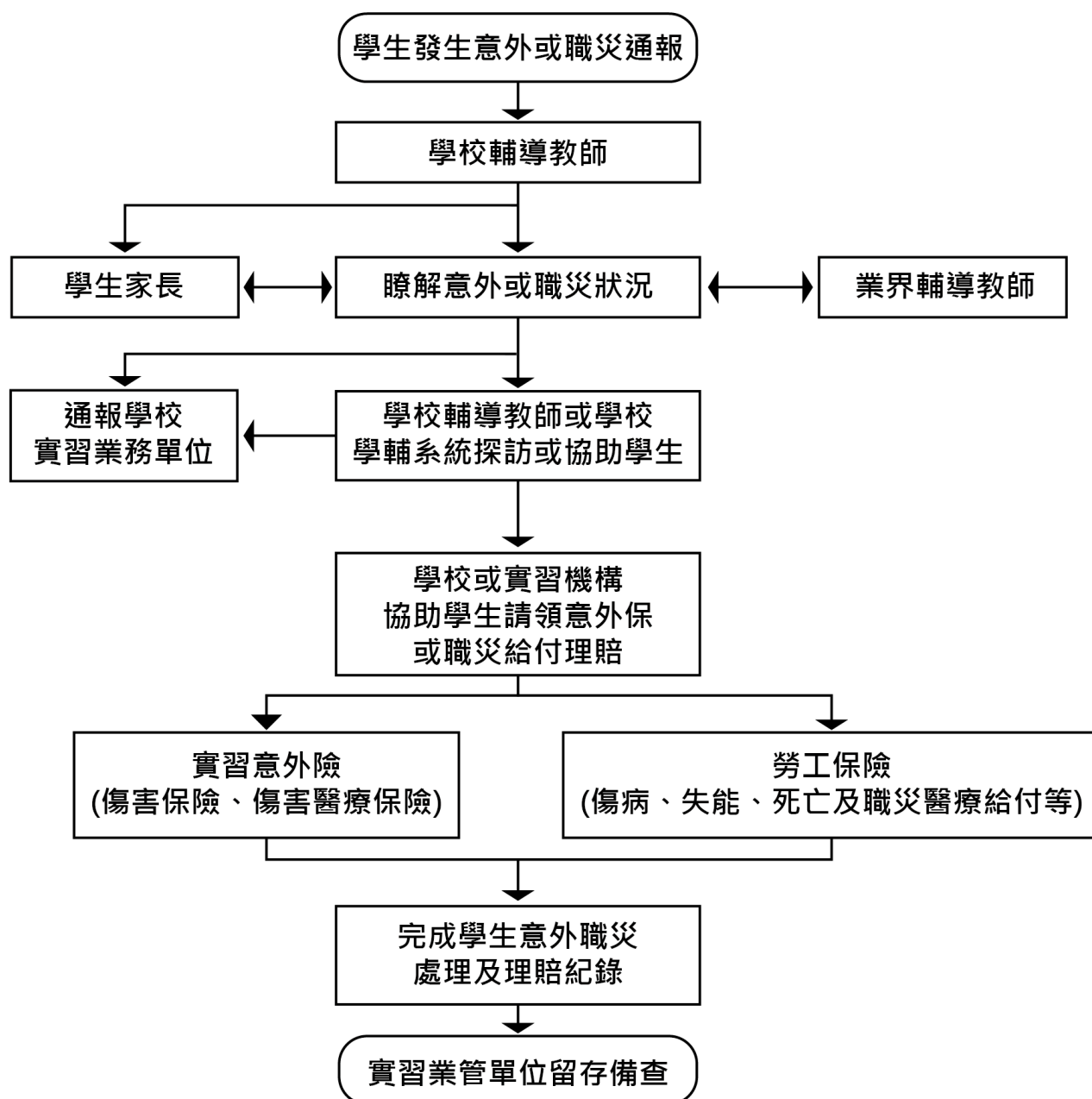
(四)師徒制傳承與指導

(五)照片(非必填項目)

(六)結論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緊急事故或職災通報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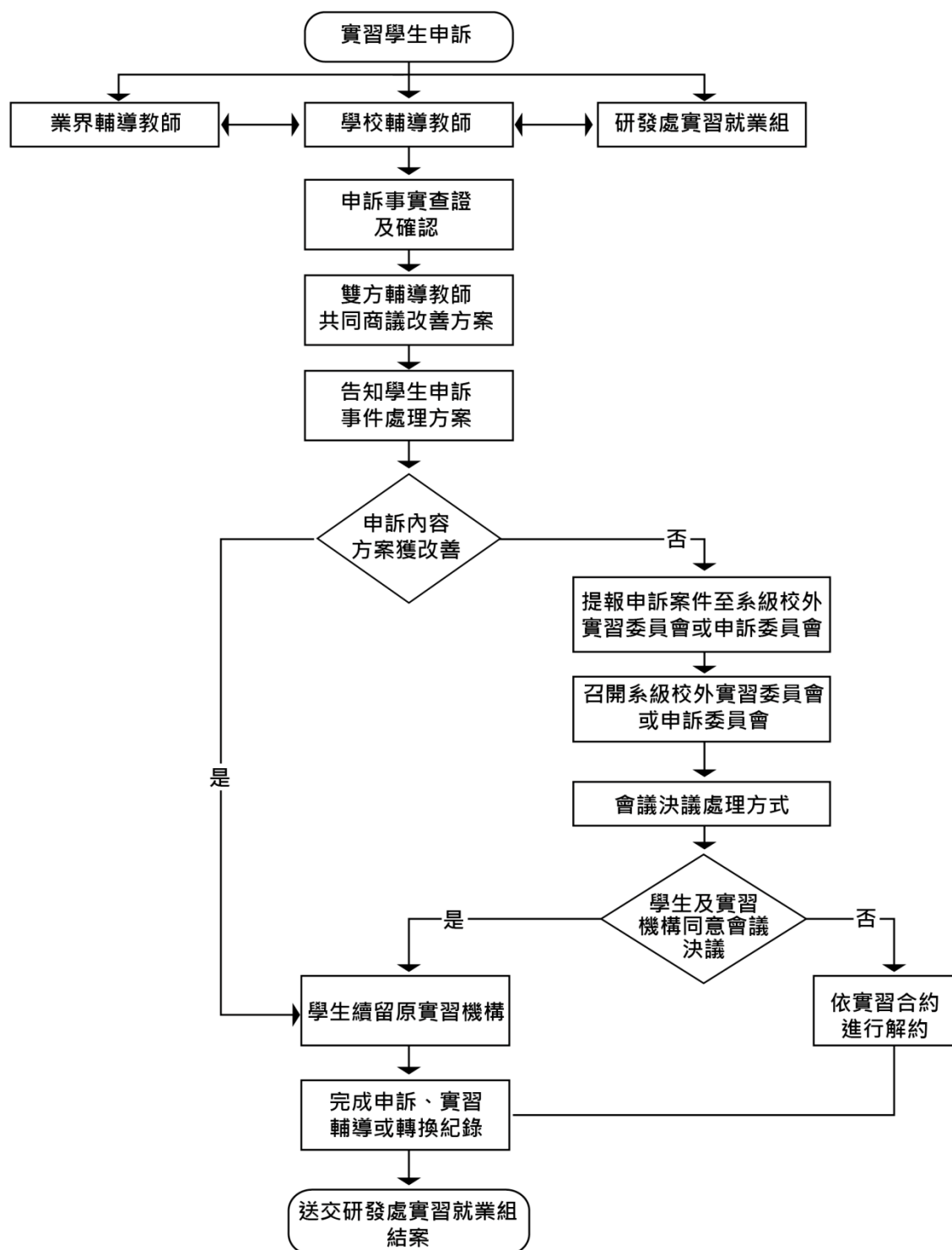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緊急事故或職災通報單

單位名稱	_____院_____系(所)				
通報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				
通報人、電話	通報人員姓名：_____、聯絡電話(或分機)：_____				
發生情形					
1. 發生時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				
2. 發生場所	實習機構/地址：_____				
3. 場所負責人	負責人姓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				
4. 人員傷亡	☐ 受傷共_____人 ☐ 死亡共_____人(如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				
	班級	學號	姓名	性別	國籍
				☐ 男 ☐ 女	
5. 現場及災害概況	時間	現場概況、發生經過(人、事、物)			
6. 處理情形	處理人員姓名		簡述事件經過與處理情形		
	處理人員職稱				
	處理人員電話				
7. 事故原因	☐ 未知其危險性 ☐ 未知安全工作方法 ☐ 工作技能不夠熟練 ☐ 未使用個人防護具 ☐ 使用不正確物質 ☐ 不當到操作 ☐ 其他_____				
8. 檢討與改進	☐ 工作前再安全教育訓練 ☐ 個人防護具未完善 ☐ 加強平時工作安全檢查 ☐ 其他_____				
簽核欄位					
同學簽名	學校輔導教師簽名	系所單位主管		院單位主管	
家長簽名	實習機構輔導業師				

※填報須知：事故發生後三個工作天內填報，請各單位依欄位確實填寫。

附件十八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爭議協商處理流程圖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爭議協商單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資料	姓名		系(所)	
	學號		班級	
	連絡電話		E-mail	
實習單位 資料	公司名稱			
	實習工作內容			
	已實習天數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計 日		
一、申訴事項				
二、本案事實經過與理由：				
實習學生簽名		系輔導教師簽名/核章		系主任核章
家長簽名		業界輔導教師簽名/核章		院長核章

附件十九

實習活動報告書

活動名稱	
主辦單位	
活動聯絡人	(姓名/職稱/電話 or 分機)
活動地點	
活動日期	年 月 日至 月 日
參加人數	☐ 校內教師_____人次 ☐ 外校教師_____人次 ☐ 校外民眾_____人次 ☐ 校內學生_____人次 ☐ 外校學生_____人次 ☐ 其他_____
自評報告	(字數 150 個字以上) 執行情形： 執行困難： 其他：
活動亮點	請條列式呈現限 3 點以上(執行效益)
活動文宣	
活動成果照片 (5-6 張)	

核章欄位	
系承辦人	系所主管

實習活動簽到表

活動名稱: _____

活動日期: _____ 活動時間: _____ 時 _____ 分至 _____ 時 _____ 分

活動地點: _____

主講者職稱/姓名: _____ / _____

編號	系 所	班級	學號	姓名	簽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編號	系 所	班級	學號	姓名	簽到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本表不足請自行增列，謝謝)					